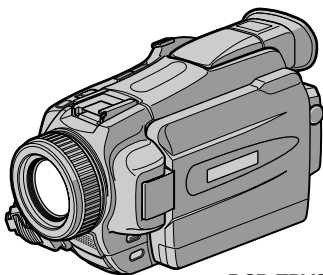


Digital Video Camera Recorder ^{Mini DV} Digital Video Cassette

使用说明书

使用本机之前，请先详读本说明书，然后妥善保存以备将来参考之用。



DCR-TRV27E

Digital Handycam



DCR-TRV16E/TRV18E/
TRV25E/TRV27E

欢迎惠顾！

祝贺您购用此 Sony Handycam 摄像机。使用本数位摄像机，您能以优质的图像和声音记录下您生活中的珍贵片断。

这架便携式数位摄像机既满载着先进的功能，又极易使用。您很快就能拍摄出为今后留下美好回忆的家庭生活录影。

警告

为防止本机引发火灾或电击，请勿让本机受雨淋或受潮。

为避免触电，请勿擅自拆下机壳（或后盖）。维修检查仅可委托专业人员进行。

注意

某些特定频率的电磁场可能会干扰本相机的图像和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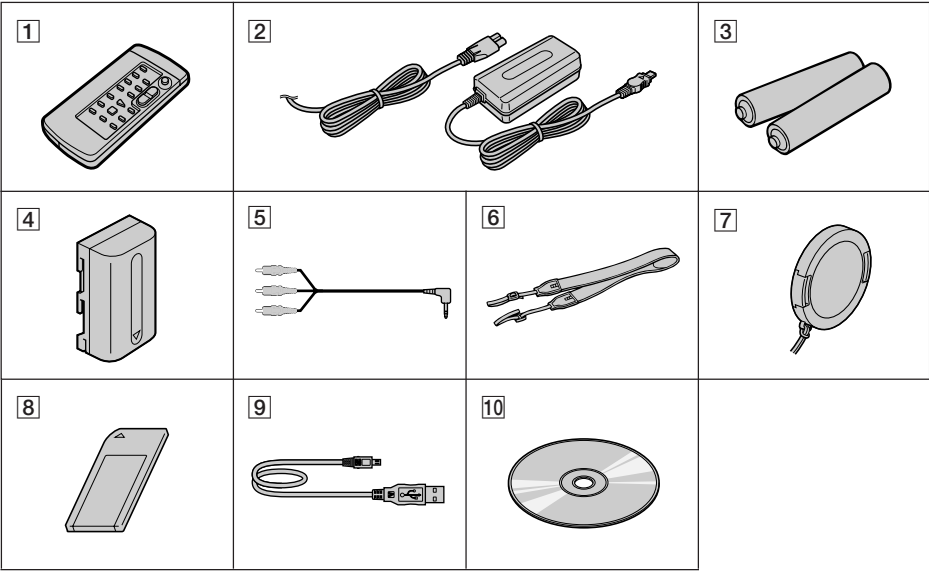
本相机所使用的连接电缆短于 3 米，经检测确认符合有关 EMC 规则中的所规定的界限。

须知

如果静电或电磁场导致数据传送失败，请重新启动应用程序或拨下 USB 电缆后再将其插入。

核查本机的附件

确保您的摄像机带有以下附件。



- 1 无线遥控器 (1) (p. 214)
- 2 AC-L10A/L10B/L10C 交流转接器 (1) , 电源线 (1) (p. 21)
- 3 遥控器用 R6 (AA 尺寸) 电池 (2) (p. 214)
- 4 充电式电池 (1) (p. 15, 16)
NP-FM30: DCR-TRV16E/TRV18E
NP-FM50: DCR-TRV25E/TRV27E
- 5 A/V 连接电缆 (1) (p. 41)
- 6 肩带 (1) (p. 211)
- 7 镜头盖 (1) (p. 25)
- 8 “Memory Stick” (1) (p. 103)
(DCR-TRV16E 除外)
- 9 USB 电缆 (1) (p. 152)
- 10 CD-ROM (SPVD-008 USB 驱动程序) (1) (p. 157)

若因摄像机、存储媒体等的故障而不能摄像或放像，对拍摄内容恕不予以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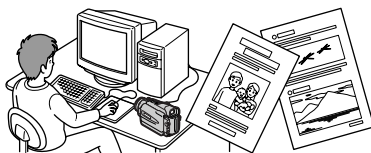
拍摄动画或静像，以及播放



- 在录像带上录制动画 (p. 25)
-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p. 45)
- 播放录像带 (p. 37)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p. 42, 110)
-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p. 123)
- 在“Memory Stick”上观看静像* (p. 135)
- 在“Memory Stick”上观看动画* (p. 138)

- 使用 USB 电缆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p. 167, 171)
- 使用 USB 电缆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p. 163)
- 使用 USB 电缆在电脑上从摄像机获取图像 (p. 164)
- 将模拟信号转换至数码信号以将图像获取至电脑 (p. 172)

在电脑上获取图像



其他应用

在摄像方式中调整曝光的功能

- BACK LIGHT (p. 32)
- 夜间摄像／超级夜间摄像／彩色慢速快门 (p. 33)
- PROGRAM AE (p. 56)
- 手动调整曝光 (p. 58)

使拍摄图像更具效果的功能

- 数字变焦 (p. 29)
预先设定为 **OFF**。(要进行 10 倍以上的变焦时，在菜单设定的 **D ZOOM** 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
- 渐变 (p. 50)
- 图像效果 (p. 52)
- 数字效果 (p. 53)
- 标题 (p. 96)
- MEMORY MIX* (p. 118)

使拍摄图像更加自然的功能

- 风景 (p. 56)
- 体育课 (p. 56)
- 手动聚焦 (p. 59)

在拍摄的录像带上使用的功能

- END SEARCH/EDITSEARCH/图像回顾 (p. 36)
- DATA CODE (p. 38)
- 录像带 PB ZOOM (p. 65)／存储器 PB ZOOM (p. 143)
- ZERO SET MEMORY (p. 67)
- TITLE SEARCH (p. 68)
- 数字节目编辑 (p. 76, 130*)

*DCR-TRV16E 除外

目录

核查本机的附件	3	使用宽屏幕方式	48
主要特性	4	使用渐变功能	49
快速使用指南		使用特殊效果	
— 录制在录像带上	8	— 图像效果	52
—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使用特殊效果	
(DCR-TRV16E 除外)	10	— 数字效果	53
使用之前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	56
本说明书的用法	12	手动调整曝光	58
第一步 准备电源	15	手动聚焦	59
充电式电池的安裝	15	间隔摄像	60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16	逐帧摄像	
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21	— 帧摄像	62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22	先进放像操作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24	使用图像效果播放录像带	63
摄像—基本操作		使用数字效果播放录像带	64
拍摄图像	25	放大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逆光拍摄—BACK LIGHT	32	— 录像带 PB ZOOM	65
在黑暗中摄像		快速查找场面	
— 夜间摄像/超级夜间摄像/		— ZERO SET MEMORY	67
彩色慢速快门	33	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	
自拍 (DCR-TRV16E 除外)	35	— TITLE SEARCH	68
查看拍摄的图像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 END SEARCH/EDITSEARCH/		— DATE SEARCH	69
图像回顾	36	查找像片	
放像—基本操作		— PHOTO SEARCH/	
播放录像带	37	PHOTO SCAN	71
显示屏幕指示		编辑	
— 显示功能	38	复制录像带	73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41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先进摄像操作		— 数字节目编辑 (录像带上)	76
在录像带上摄像时在		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像	87
“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从录像机插入一段场面	
(DCR-TRV16E 除外)	42	— 插入编辑	90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声音的复录	92
— 录像带像片录制	45	添加标题	96
手动调整白平衡	47	自作标题	99
		标示录像带	101

“Memory Stick”操作 (DCR-TRV16E 除外)	
使用“Memory Stick”	
—介绍	103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存储器像片录制	110
从录像带录制静像	115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 上—MEMORY MIX	118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MPEG 电影录制	123
从录像带录制动画	126
将录像带上的编辑图像作为动画录制	
—数字节目编辑 (“Memory Stick”上)	130
从录像带复制静像	
—PHOTO SAVE	133
观看静像	
—存储器像片播放	135
观看动画	
—MPEG 电影播放	138
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复制 到录像带	141
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存储器 PB ZOOM	143
连续循环播放图像	
—SLIDE SHOW	145
防止误抹消	
—图像保护	146
删除图像	
—DELETE	147
写入打印标记	
—PRINT MARK	149
使用选购的打印机	150

用电脑观看图像	
在电脑上观看图像	
—介绍	152
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Windows 用户	155
用电脑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Windows 用户	163
用电脑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的图像	
—Windows 用户	167
(DCR-TRV16E 除外)	
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Macintosh 用户	169
(DCR-TRV16E 除外)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 上的图像	
—Macintosh 用户	171
(DCR-TRV16E 除外)	
在电脑上从模拟视频装置获取图像	
—信号转换功能	1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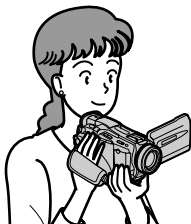
定制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173

故障检修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183
自检显示	189
警告指示和信息	190

其他信息	
可使用的录像带	192
关于“InfoLITHIUM”	
充电式电池	195
关于 i.LINK	197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199
维修信息及使用前注意事项	200
规格	205

快速指南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207
索引	217

快速使用指南—录制在录像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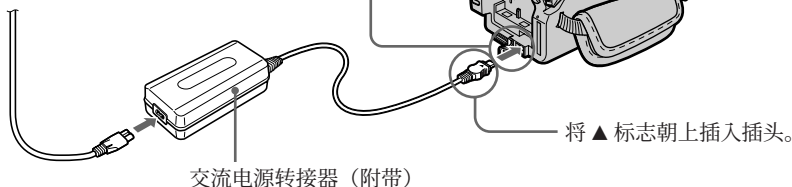


本章介绍本摄像机在录像带上摄像的基本特性。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括号“（ ）”中页码上的内容。

1 连接电源线 (p. 21)

在户外使用本摄像机时，请使用充电式电池 (p.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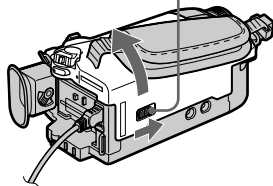
打开 DC IN 插孔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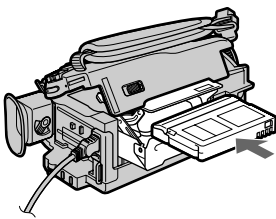
交流电源转接器 (附带)

2 装入录像带 (p.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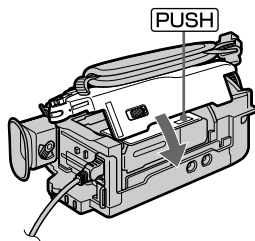
- 1 按箭头所指方向推动
OPEN/EJECT 开关打开盖子。



- 2 推录像带背部的中间
将其装入。
将录像带带窗朝上笔直
装入录像带舱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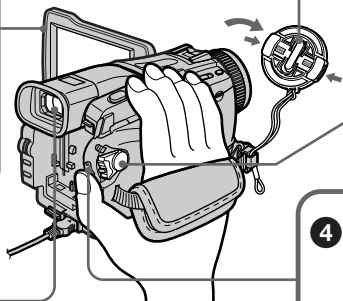
- 3 按压录像带舱上的
PUSH 标志关上录像带
舱。
录像带舱完全降下
后，关上盖子使它发出
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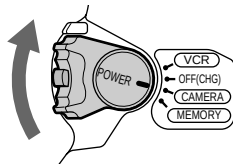
3 摄像 (p. 25)

❶ 取下镜头盖。

❸ 按住 OPEN 开关
打开液晶显示面
板。图像出现在
屏幕上。



❷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小绿键，并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



❹ 按 START/STOP 键，摄像机开始摄像。要停止摄像，再按一下 START/STOP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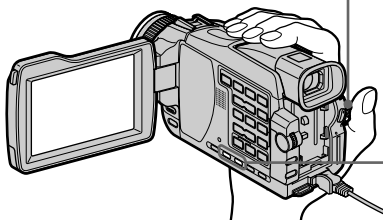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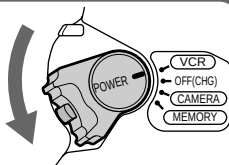
取景器

液晶显示面板关上时，将眼睛靠在眼杯上使用取景器。
按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 (p. 28)。

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设定被关闭。若要记录图像的日期和时间，请在摄像之前进行时钟设定 (p. 22)。

4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图像 (p. 37)

❶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小绿色键，将其设定于 VCR 位置。



❷ 按 ◀◀ 键倒带。

RE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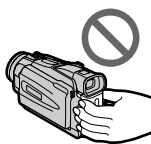
❸ 按 ▶ 键开始放像。

PL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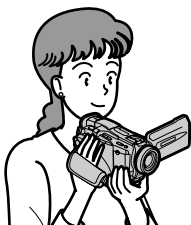
注

请勿抓着取景器、液晶显示面板或充电式电池来拿起摄像机。



快速使用指南—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 DCR-TRV16E 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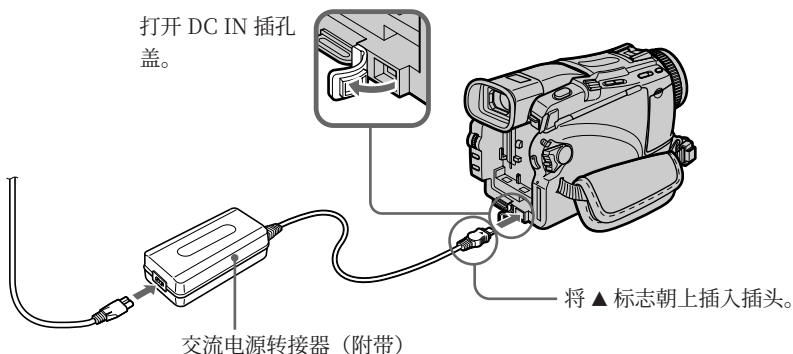


本章介绍本摄像机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图像的基本特性。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括号“（ ）”中页码上的内容。

1 连接电源线 (p.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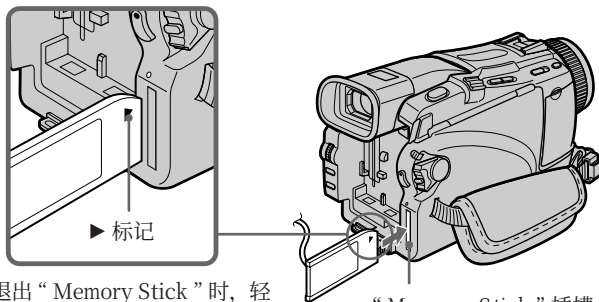
在户外使用本摄像机时，请使用充电式电池 (p. 15)。

打开 DC IN 插孔盖。



2 插入“Memory Stick” (p. 104)

如图所示，将“Memory Stick”的 ► 标志朝上插入“Memory Stick”插槽并插到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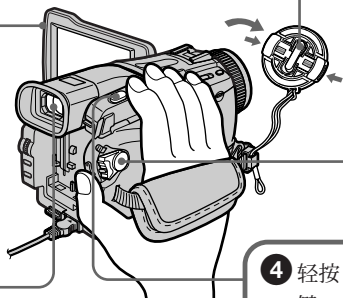


退出“Memory Stick”时，轻轻按一下“Memory Sti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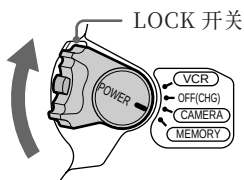
3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p. 110)

1 取下镜头盖。

3 按住 OPEN 开关
打开液晶显示面
板。图像出现在
屏幕上。



2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小绿色键，将其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取景器
液晶显示面板关上时，将眼睛靠在眼杯上使用取景器。
按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 (p. 28)。

4 轻按 PHOTO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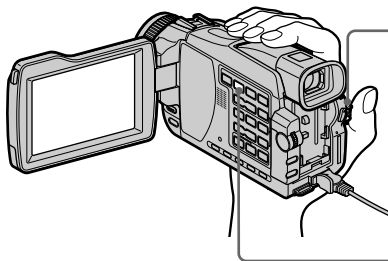


5 用力按 PHOTO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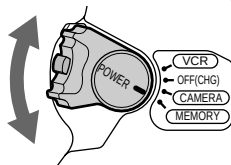


购买本摄像机时，时钟设定被关闭。若要记录图像的日期和时间，请在摄像之前进行时钟设定 (p. 22)。

4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播放的静像 (p. 135)



1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小绿色键，将其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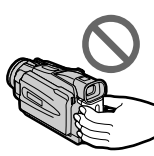


2 按 MEMORY PLAY 键。显示最后录制的图像。

PLAY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的动画。

注
请勿抓着取景器、液晶显示面板或充电式电池来拿起摄像机。



本说明书的用法



本说明书中的说明适用于下表所列的四种机型。在您开始阅读本说明书和操作摄像机之前，请查看摄像机底部的型号。用于插图说明的机型是 DCR-TRV27E，否则图中将指出机型名称。任何差异将在文中指明，例如，“仅限于 DCR-TRV27E”。

在说明书中，摄像机上的按键和设定位置名称以大写字母表示。

例如，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进行一项操作时，本机会发出一声哔音以表示此操作正在进行。

机型的差异

DCR-	TRV16E	TRV18E	TRV25E	TRV27E
MEMORY 标志*1) (在 POWER 开关上)	—	●	●	●
智能 附件插槽	8 芯	15 芯*2)	15 芯*2)	15 芯*2)
液晶显示屏	6.2 cm (2.5 型)	6.2 cm (2.5 型)	6.2 cm (2.5 型)	8.8 cm (3.5 型)

- 提供
- 不提供

*1) POWER 开关上带 MEMORY 标志的机型提供存储器功能。

有关详情，请参见第 103 页。

*2) 此智能附件插槽为使用打印机（选购）而设计（p. 150）。

关于录像带存储器

本摄像机为 DV 格式。只能使用微型 DV 录像带。建议您使用带存储器 **CM** 的录像带。

根据录像带是否带存储器而需要进行不同操作的功能有：

- END SEARCH (p. 36)
- DATE SEARCH (p. 69)
- PHOTO SEARCH (p. 71)

仅可用录像带存储器进行操作的功能有：

- TITLE SEARCH (p. 68)
- 添加标题 (p. 96)
- 标示录像带 (p. 101)

关于录像带类型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93 页。

 在仅使用录像带存储器操作的功能说明中出现此标志。

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有 **CM** 标志（录像带存储器）。

关于电视彩色制式

电视彩色制式依国家或地区而异。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拍摄的图像，需要 PAL 制式的电视机。

关于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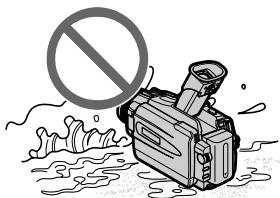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及其他资料可能有版权。未经许可擅自录制这类资料可能违反版权法。

摄像机保养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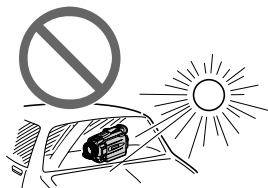
镜头和液晶显示屏／取景器（仅限于已安装的机型）

- 液晶显示屏及取景器采用高精密技术制造，因此 99.99% 以上的像素可以有效使用。但可能会有一些小黑点及亮点（白、红、蓝、或绿色）持久地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和取景器中。这是制造过程中的正常现象，完全不影响所录制的图像。
- 请勿让摄像机受潮。避免使摄像机受雨淋和海水溅，否则将引起故障，而有时这些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a]。
- 切勿将摄像机放置于温度超过 60°C 之处，如停放在太阳下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b]。
- 在窗边或户外放置摄像机时请小心。将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镜头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下可能引起故障 [c]。
- 请勿直接瞄准太阳，否则可能引起摄像机故障。请在黄昏等低亮度条件下拍摄太阳的图像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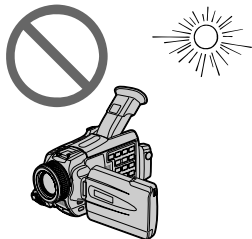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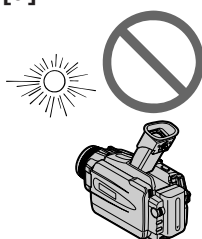
[b]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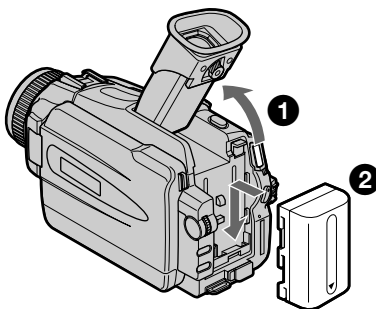
[d]



第一步 准备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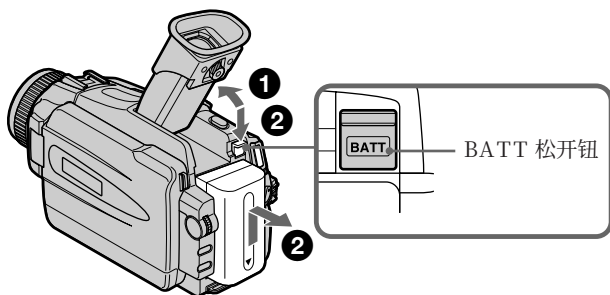
充电式电池的安裝

- (1) 抬起取景器。
- (2) 推下充电式电池直至发出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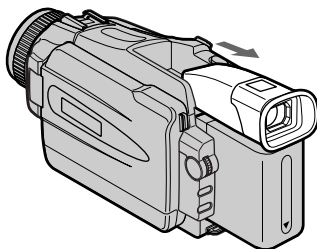
要取下充电式电池

- (1) 抬起取景器。
- (2) 按下 BATT 钮朝箭头方向推出充电式电池。



若使用大容量充电式电池

若在摄像机上安装 NP-FM70/QM71/FM90/FM91/QM91 充电式电池，请拉出取景器。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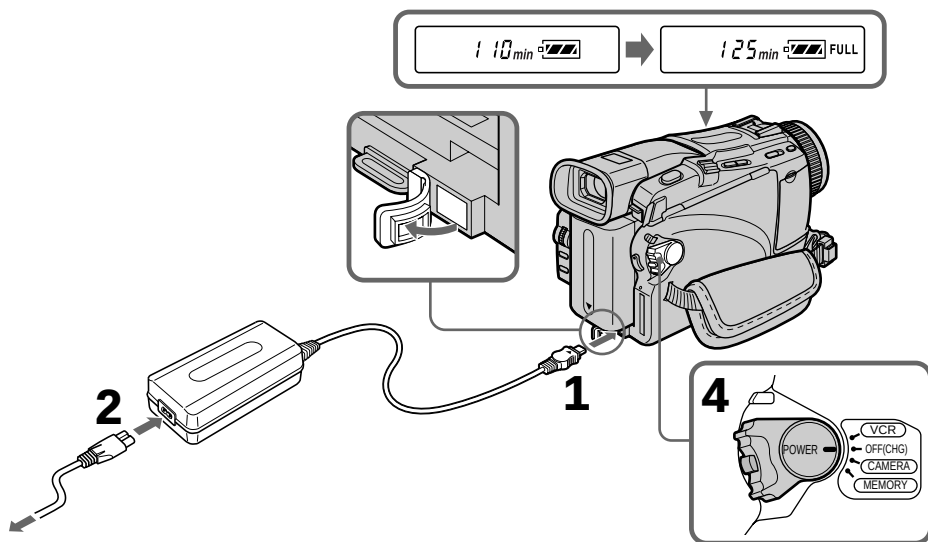
将充电式电池充电后用于摄像机。

本摄像机仅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M 系列）。

有关“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95 页。

- (1) 打开 DC IN 插孔盖。将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DC IN 插孔，使插头上的 ▲ 标志朝上。
- (2)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3) 将电源线连接至墙上的电源插座。
- (4)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充电开始。电池剩余时间以分钟数显示在显示窗上。

当电池剩余指示改变为  时，普通充电完毕。若要进行完全充电（完全充电），在普通充电结束后仍将充电式电池接在转接器上约一小时，直至 FULL 出现在显示窗上。完全充电使电池的使用时间比通常情况长。



显示窗图上的数字可能与摄像机上的不同。

对充电式电池充电后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中拔下来。

注

避免金属物品与交流电源转接器 DC 插头的金属部件接触，否则可能引起短路，损坏交流电源转接器。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显示窗中所显示的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用取景器摄像时的近似摄像时间。

在摄像机计算出实际电池剩余时间之前
“---- min ” 出现在显示窗中。

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放在墙上电源插座附近。
在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若本机发生故障，请立即从墙上电源插座拔下插头切断电源。

充电时间

充电式电池	完全充电（普通充电）
NP-FM30 ^{*1)}	145 (85)
NP-FM50 ^{*2)}	150 (90)
NP-FM70	240 (180)
NP-QM71	260 (200)
NP-FM90	330 (270)
NP-FM91/QM91	360 (300)

在 25℃ 对完全无电的充电式电池充电时所需的近似分钟。
如果因环境温度而使电池的温度极高或极低，充电时间可能延长。

^{*1)} DCR-TRV16E/TRV18E 附带
^{*2)} DCR-TRV25E/TRV27E 附带

第一步 准备电源

摄像时间

DCR-TRV16E/TRV18E

充电式电池	使用取景器 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 摄像	
	连续	典型*	连续	典型*
NP-FM30（附带）	125	65	90	45
NP-FM50	200	105	150	75
NP-FM70	415	220	310	165
NP-QM71	485	255	365	190
NP-FM90	630	340	475	255
NP-FM91/QM91	725	390	550	290

DCR-TRV25E

充电式电池	使用取景器 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 摄像	
	连续	典型*	连续	典型*
NP-FM50（附带）	150	80	120	65
NP-FM70	310	175	250	140
NP-QM71	365	205	290	160
NP-FM90	475	265	380	215
NP-FM91/QM91	550	305	445	245

DCR-TRV27E

充电式电池	使用取景器 摄像		使用液晶显示屏 摄像	
	连续	典型*	连续	典型*
NP-FM50（附带）	150	80	105	55
NP-FM70	310	175	225	125
NP-QM71	365	205	265	145
NP-FM90	475	265	345	195
NP-FM91/QM91	550	305	400	225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近似分钟

* 反复进行摄像开始／停止、变焦和电源开／关操作时摄像的近似分钟数。实际的电池寿命可能更短。

放像时间

DCR-TRV16E/TRV18E

充电式电池	使用液晶显示屏时的 放像时间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的 放像时间
NP-FM30（附带）	100	135
NP-FM50	160	220
NP-FM70	335	450
NP-QM71	390	530
NP-FM90	505	685
NP-FM91/QM91	585	785

DCR-TRV25E

充电式电池	使用液晶显示屏时的 放像时间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的 放像时间
NP-FM50（附带）	150	200
NP-FM70	310	415
NP-QM71	365	485
NP-FM90	475	630
NP-FM91/QM91	550	725

DCR-TRV27E

充电式电池	使用液晶显示屏时的 放像时间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的 放像时间
NP-FM50（附带）	135	200
NP-FM70	275	415
NP-QM71	325	485
NP-FM90	425	630
NP-FM91/QM91	490	725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近似分钟

第一步 准备电源

注

在 25°C 时的近似摄像时间和连续放像时间。若在寒冷环境下使用摄像机，电池寿命将缩短。

虽然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显示尚有足够可供操作的电力，但若电源切断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

推荐的充电温度

最好在 10°C 至 30°C 的环境温度下对充电式电池充电。

何谓“InfoLITHIUM”？

“InfoLITHIUM”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它可与兼容的电子装置交换电池消耗状况等数据。本摄像机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M 系列）兼容。本摄像机只能用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操作。“InfoLITHIUM”M 系列充电式电池带

 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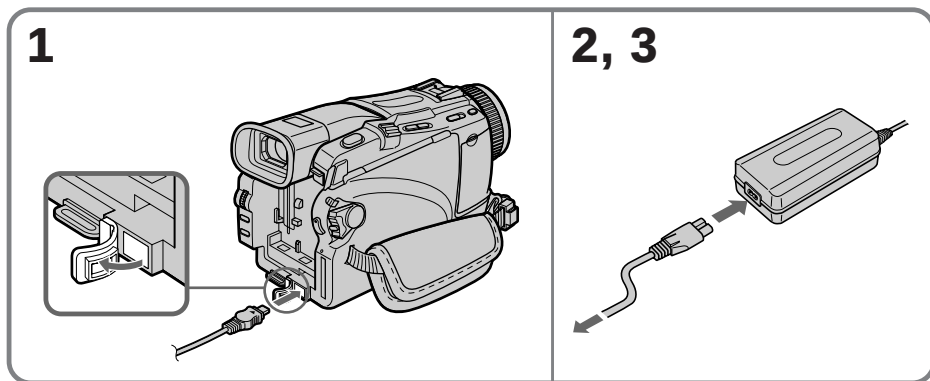
“InfoLITHIUM”是 Sony 公司的商标。

连接至墙上电源插座

长时间使用摄像机时，最好用交流电源转接器从墙上电源插座供电。

- (1) 打开 DC IN 插孔盖。将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上的 DC IN 插孔，使插头上的 ▲ 标志朝上。
- (2) 将电源线连接至交流电源转接器。
- (3) 将电源线连接至墙上的电源插座。

使用之前



使用前须知

只要本机还连接在墙上电源插座，即使其本身的电源已关闭，它仍然未脱离交流电源（墙上电源插座）。

注

- 即使摄像机内装有充电式电池，交流电源转接器也能供电。
- DC IN 插孔具有“电源优先权”，这意味着如果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在 DC IN 插孔上，即使电源线并未插入墙上电源插座，充电式电池也不供电。

使用汽车电池

使用 Sony 牌直流汽车电池转接器（选购）。详细说明请参阅直流汽车电池转接器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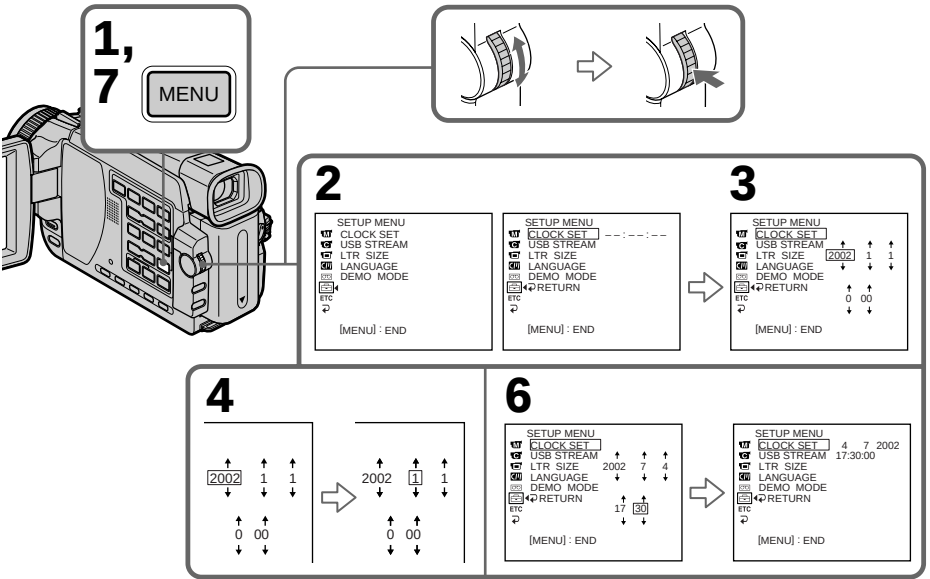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第一次使用本摄像机时，请设定日期和时间。如果未设定日期和时间，每次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时会显示“CLOCK SET”。

如果约四个月不使用摄像机，日期和时间可能会消失（可能出现条棒），因为摄像机内置的充电式电池将放电（p. 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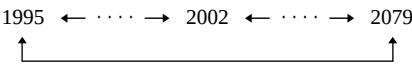
请依次设定年、月、日和小时和分钟。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然后按 MENU 键显示菜单设定。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LOCK SET，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所需的年份，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并按拨盘设定月、日和小时。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并根据时间信号按拨盘设定分钟。时钟开始走时。
- (7)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第二步 设定日期和时间

年份改变如下：



如果不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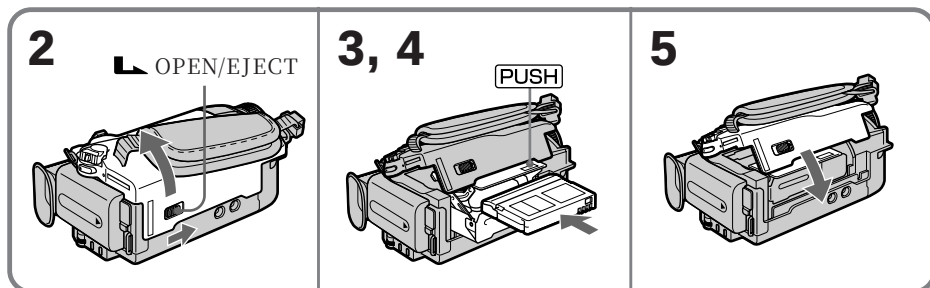
“-----”和“-:-:-:-”记录在录像带和“Memory Stick”的数据代码上（DCR-TRV16E 除外）。

关于时间指示

本摄像机的内部时钟以 24 小时制运转。

第三步 装入录像带

- (1) 接通电源。
- (2) 按箭头所指方向推动 **OPEN/EJECT** 开关打开盖子。录像带舱自动升起并打开。
- (3) 推录像带背部的中间将其装入。
将录像带带窗朝上笔直装入录像带舱底部。
- (4) 按压录像带舱上的 **PUSH** 标志关上录像带舱。录像带舱自动降下。
- (5) 录像带舱完全降下后，关上盖子使它发出喀嗒声。



要退出录像带

按照上述步骤操作，在步骤 3 中退出录像带。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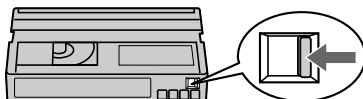
- 请勿用力向下按压录像带舱，否则可能引起故障。
- 按录像带舱上 **PUSH** 标志以外的其他部位时，可能无法关闭录像带舱。

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

请阅读关于录像带存储器的说明，正确使用此功能（p. 192）。

要防止误抹

请推开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使红色标记露出。



退出录像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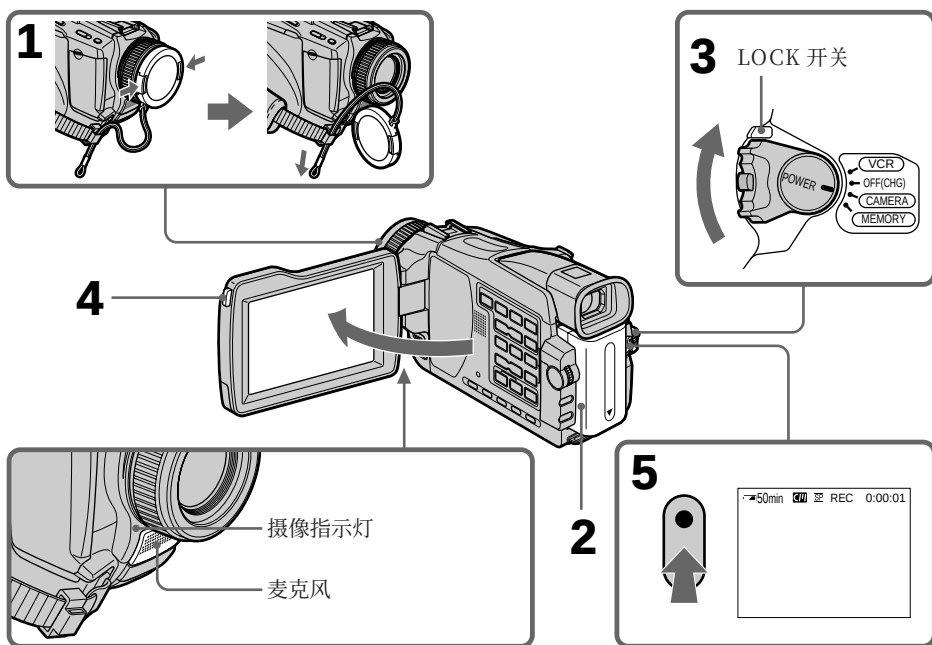
请勿按 EDIT/SEARCH 键。

拍摄图像

本摄像机自动聚焦。

- (1) 按镜头盖两侧的按钮取下镜头盖，并拉镜头盖带子将其固定。
- (2) 接通电源并装入录像带。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一步”至“第三步”（p. 15 至 24）。
- (3)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小绿色键，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
- (4) 按 OPEN 开关打开液晶显示面板。取景器自动关闭。
- (5) 按 START/STOP 键。摄像机开始拍摄。REC 指示出现。位于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点亮。若要停止摄像，再按一下 START/STOP 键。

摄像—基本操作



注

- 请扣紧腕带。
- 摄像时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时间或各种设定）不显示，但它们自动记录在录像带上。要显示摄像数据时，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p. 38）。

关于摄像方式

本机以 SP（标准放像）方式和 LP（长时间放像）方式摄像和放像。请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SP 或 LP（p. 180）。LP 方式下的摄像时间为 SP 方式的 1.5 倍。
在本机上以 L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最好用本机播放。

关于 LOCK 开关（DCR-TRV16E 除外）

将 LOCK 开关推到右侧时，POWER 开关将不会被无意中设定于 MEMORY 位置。LOCK 开关被预先设定于左侧。

要达到平滑过渡

只要不退出录像带，即使关闭摄像机的电源，前后的拍摄场面仍将平滑过渡。

但要检查下列事项：

- 请勿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混合拍摄图像。
- 更换充电式电池时，请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但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如果使用 END SEARCH 功能（p. 36），即使退出录像带后仍然可以平滑过渡。

若在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时将其置于待机状态五分钟

摄像机将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力并防止电池消耗和录像带磨损。若要恢复待机状态，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后再回到 CAMERA 位置。要开始摄像时，再按一下 START/STOP 键，不需要切换 POWER 开关。但是，未装入录像带时摄像机不会自动关闭。

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拍摄或以 LP 方式拍摄某些场面时

- 场面间的过渡可能不光滑。
- 播放图像可能会失真，或场面之间的时间代码可能无法正确写入。

用液晶显示屏拍摄时的电池使用时间

电池时间比用取景器拍摄时稍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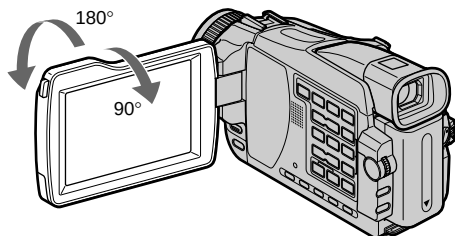
摄像后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2) 关上液晶显示面板。
- (3) 退出录像带。
- (4) 取出充电式电池。

调整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面板可以打开至 90 度。

液晶显示面板可以朝取景器侧转动约 90 度，朝镜头侧转动约 180 度。



要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请将其设置到垂直位置直至发出喀嗒声，然后转到摄像机机体处。

注

除镜像方式以外，使用液晶显示屏时取景器会自动关闭（p. 30）。

在户外直射阳光下使用液晶显示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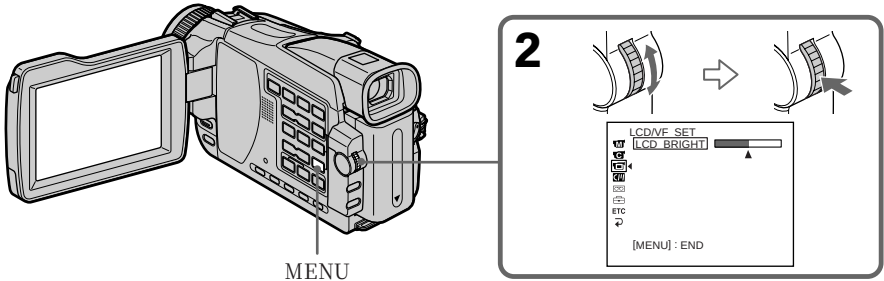
液晶显示屏可能难以看清。遇此情形，最好使用取景器。

调整液晶显示面板时

务必将液晶显示面板打开至 90 度。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VCR 或 MEMORY (DCR-TRV16E 除外) 位置。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菜单设定  中选择 LCD BRIGHT 项目 (p. 176)，然后按拨盘。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用 LCD BRIGHT 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然后按拨盘。
- (3)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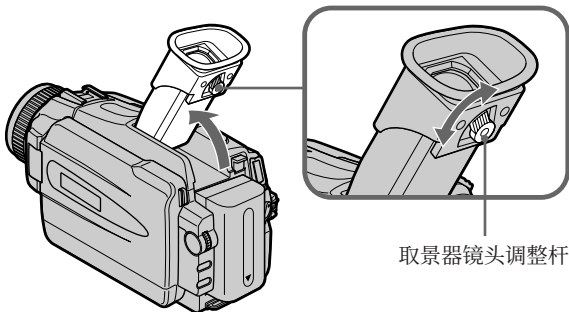
液晶显示屏背景光

可以改变背景光的亮度。使用充电式电池时，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LCD B.L. 项目 (p. 176)。

调整取景器

若在液晶显示面板关闭时摄像，请用取景器查看图像。按您的视力调整取景器镜头，使取景器中的图像清晰聚焦。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VCR 或 MEMORY (DCR-TRV16E 除外) 位置。抬起取景器并转动取景器镜头调整杆。



取景器的背景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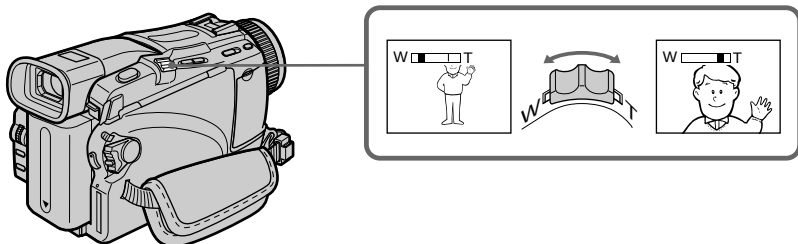
可以改变背景光的亮度。使用充电式电池时，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F B.L. 项目 (p. 176)。

使用变焦功能

稍微移动电动变焦杆进行较慢的变焦，大幅度地移动它则进行快速的变焦。
适当使用变焦功能可以获得更好看的摄像。

W：广角拍摄（拍摄对象推远）

T：望远拍摄（拍摄对象拉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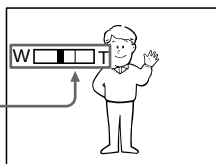


使用大于 10 倍的变焦时

大于 1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数字变焦可以设定为 20 倍或 120 倍。要启动数字变焦时，在菜单设定中的 D ZOOM 项目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p. 175）。数字变焦功能的预先设定为 OFF。

条棒的右侧表示数字变焦区域。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数字变焦倍数时，出现数字变焦区域。



近摄时

如果聚焦不清晰，请将电动变焦杆移至“W”侧，直至聚焦清晰。在望远位置，可拍摄距镜头至少约 80 cm 远的物体，在广角位置，可拍摄距镜头约 1 cm 远的物体。

关于数字变焦

电动变焦杆往“T”侧移动时，图像质量变差。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时无法使用数字变焦。

用镜像方式拍摄

此功能可使被摄对象在液晶显示屏上看到自己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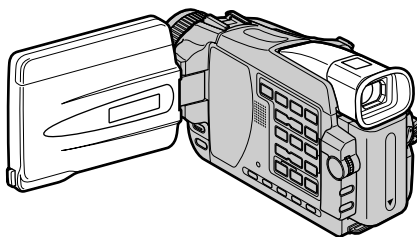
当您在取景器中观看被摄对象的同时，被摄对象可用此功能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自己的图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

将液晶显示屏上转动 180 度。

☺ 指示出现在取景器中和液晶显示屏上。

在待机方式出现 ■● 指示，在摄像方式出现 ● 指示。其他指示中有些以镜像反转出现，另一些不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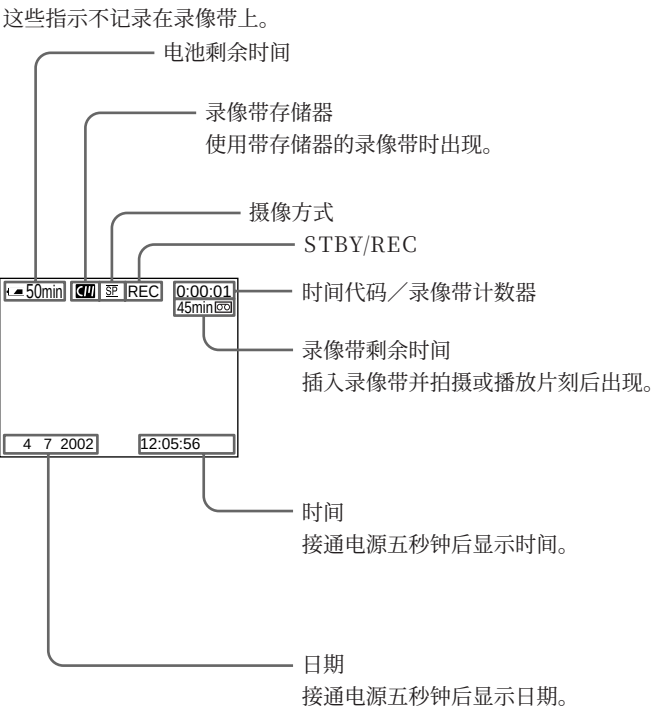
镜像方式中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呈镜像。但拍摄的图像是正常的。

以镜像方式拍摄时

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不起作用。

摄像方式中显示的指示



摄像时的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近似的连续摄像时间。该指示也可能因摄像时的条件而不准确。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打开时，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一分钟后以分钟数显示。

时间代码
时间代码表示摄像或放像时间，在 CAMERA 为“0:00:00”（小时：分：秒），在 VCR 为“0:00:00:00”（小时：分：秒：帧）。不能仅重写时间代码。

录像带剩余指示
该指示可能因录像带而不准确显示。

摄像数据
摄像时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时间或各种设定）不显示，但它们自动记录在录像带上。要显示摄像数据时，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p.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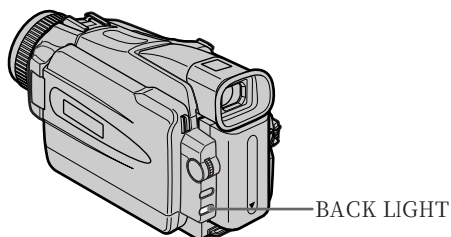
逆光拍摄—BACK LIGHT

拍摄背后有光源或背景明亮的对象时，请使用逆光功能。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按 BACK LIGHT 键。

☒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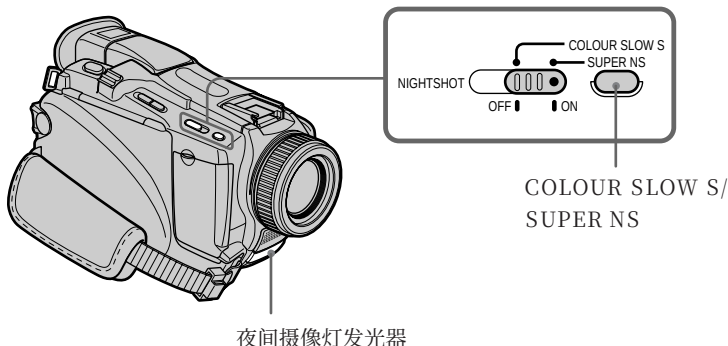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此功能，再按一下 BACK LIGHT 键。



若在拍摄逆光对象时按 EXPOSURE 键
逆光功能被取消。

在黑暗中摄像 —夜间摄像／超级夜间摄像／彩色慢速快门

可以在暗处拍摄物体。例如，您可以利用此功能满意地拍下夜行动物的生态环境以进行观察。



使用夜间摄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DCR-TRV16E 除外) 位置，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N 位置。

☐ 和 "NIGHTSHOT"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若要取消夜间摄像方式，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FF 位置。

使用超级夜间摄像

在超级夜间摄像方式中拍摄的图像比在夜间摄像方式中拍摄的图像最高亮 16 倍。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N 位置。

☐ 和 "NIGHTSHOT"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2) 按 SUPER NS 键。S☐ 指示和 "SUPER NIGHTSHOT" 在屏幕上闪烁。

若要恢复夜间摄像方式，再按一下 SUPER NS 键。

使用夜间摄像灯

打开夜间摄像灯拍摄时图像将更清晰。若要使用夜间摄像灯，将菜单设定  中的 N.S.LIGHT 项目设定为 ON。

预先设定为 ON。

使用彩色慢速快门

彩色慢速快门功能供您在暗处拍摄彩色图像。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FF 位置。

(2) 按 COLOUR SLOW S 键。

☐ 和 "COLOUR SLOW SHUTTER"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要取消彩色慢速快门功能时，再按一下 COLOUR SLOW S 键。

注

- 请勿在亮处（如白天在户外）使用夜间摄像功能，否则可能引起摄像机故障。
- 在普通摄像中将 NIGHTSHOT 开关保持在 ON 位置时，拍摄的图像可能色彩不正或不自然。
- 如果使用夜间摄像方式时难以用自动聚焦方式聚焦，请手动聚焦。

使用夜间摄像功能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曝光
- PROGRAM AE
- 白平衡

使用超级夜间摄像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曝光
- PROGRAM AE
- 渐变
- 数字效果
- 白平衡
- 在录像带摄像或待机状态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DCR-TRV16E 除外）。

使用彩色慢速快门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曝光
- PROGRAM AE
- 渐变
- 数字效果
- 在录像带摄像或待机状态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DCR-TRV16E 除外）。

使用超级夜间摄像或彩色慢速快门功能时

快门速度根据亮度自动调节。这时，移动的图像会慢下来。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超级夜间摄像
- 彩色慢速快门

夜间摄像灯

夜间摄像灯发出的光线是红外线，所以不可见。使用夜间摄像灯的最大拍摄距离约为 3 m。

在全黑的情况下

彩色慢速快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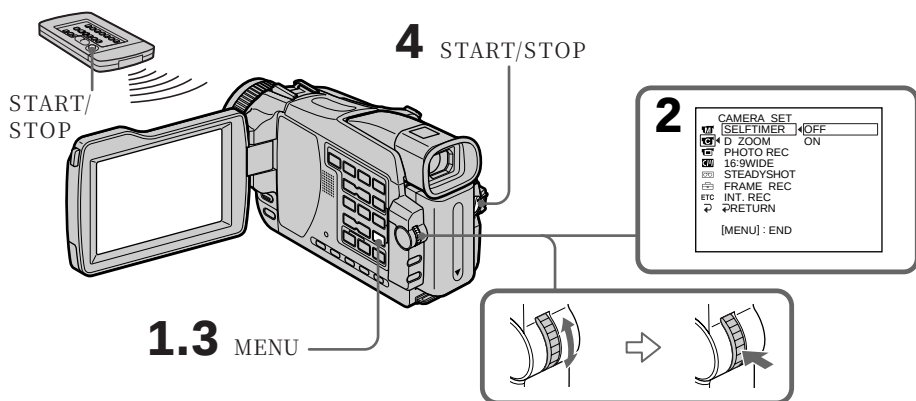
自拍

— DCR-TRV16E 除外

自拍在 10 秒钟后自动进行。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在待机状态中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 项目 (p. 175)。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3)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自拍)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4) 按 START/STOP 键。

自拍开始以声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两秒钟，声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要停止倒数计秒

按 START/STOP 键。

若要重新开始倒数计秒，再按一下 START/STOP 键。

要取消自拍

在待机状态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项目设定为 OFF。

无法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方式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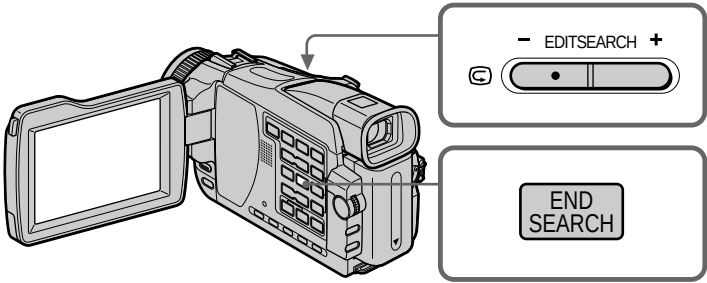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也可以用自拍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p. 114)。

查看拍摄的图像

— END SEARCH/EDITSEARCH/图像回顾

可以使用这些键查看拍摄的图像或进行拍摄，使前后画面的衔接部分平滑流畅。



END SEARCH

摄像后可以到达已拍摄部分的终点。

在待机状态下按 END SEARCH 键。
摄像机播放已拍摄部分的最后五秒钟内容，然后恢复至待机状态。可以通过扬声器或耳机监听声音。

EDITSEARCH

可以查找下一个摄像的开始位置。

在待机状态下按住 EDITSEARCH 键的 -/+ 侧。播放摄像部分的内容。
-：后退
+：前进

松开 EDITSEARCH 键停止放像。若按 START/STOP 键，将从松开 EDITSEARCH 键的位置开始摄像。您无法监听声音。

摄像回顾

可以查看最后摄像的部分。

在待机状态下按 EDITSEARCH 键的 - 侧片刻。
摄像机播放数秒钟最后停止位置处的摄像内容，然后恢复至待机状态。可以通过扬声器或耳机监听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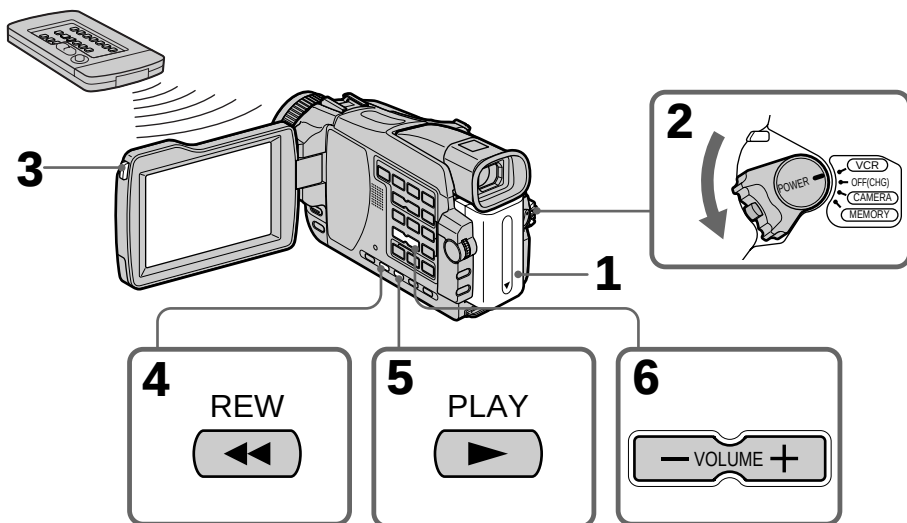
终点查找
使用不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在录像带上摄像后一旦退出录像带，终点查找功能不起作用。如果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即使退出录像带，终点查找功能仍起作用。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终点查找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播放录像带

可以在屏幕上监视播放图像。如果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则可以在取景器中监视播放图像。可以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控制放像。

- (1) 接通电源并装入录像带。
- (2) 按着 POWER 开关上的小绿色键，将其设定于 VCR 位置。
- (3) 按住 OPEN 开关打开液晶显示面板。
- (4) 按 ◀◀ 键倒带。
- (5) 按 ▶▶ 键开始放像。
- (6) 若要调整音量，按两个 VOLUME 键之一。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不发声。
—：调低音量。
+：调高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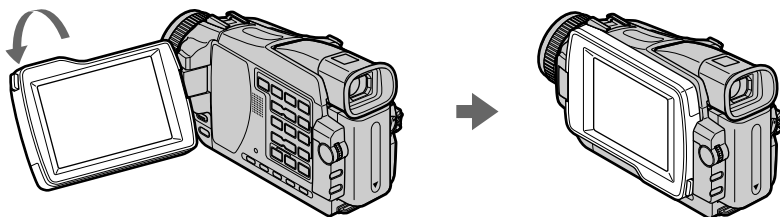


要停止放像

按 ■ 键。

在液晶显示屏上监视时

可以翻转液晶显示面板并将其靠在摄像机机体上，使液晶显示屏朝外。



如果长时间接通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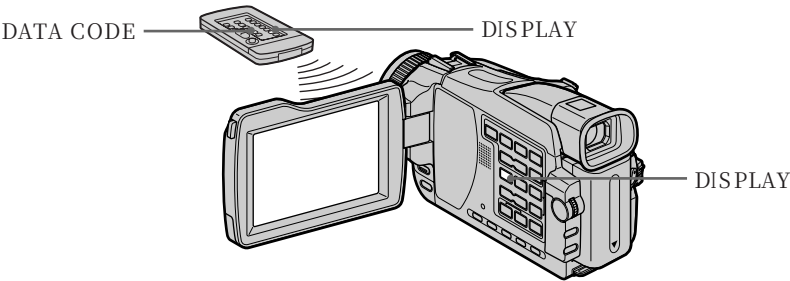
摄像机将变热。这并非故障。

打开或关闭液晶显示面板时

请确认液晶显示面板垂直放置。

显示屏幕指示—显示功能

按摄像机或遥控器上的 DISPLAY 键。各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要使指示消失，再按一下 DISPLAY 键。



关于日期／时间和各种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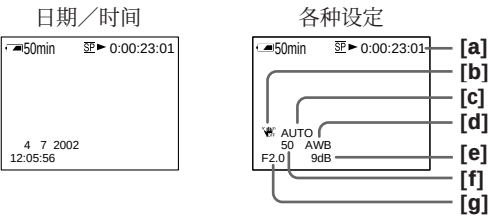
请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本摄像机在录像带录制时，自动记录摄像数据（包括录像带上摄像时的日期／时间或各种设定）（数据代码），并将其添加在图像上。

- ①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然后播放录像带。
- ② 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显示改变如下：

日期／时间 → 各种设定（稳定拍摄、白平衡、增益、快门速度、光圈值、曝光方式） → 无指示



- [a] 录像带计数器
- [b] 稳定拍摄 OFF
- [c] 曝光方式
- [d] 白平衡
- [e] 增益
- [f] 快门速度
- [g] 光圈值

不要显示各种设定

将菜单设定中的 DATA CODE 项目设定为 DATE（p. 182）。

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时显示改变如下：

日期／时间 ↔ 无指示

各种设定

各种设定为摄像时的摄像机信息。在摄像方式中，各种设定不显示。

使用数据代码功能时，在以下情况下出现条棒（-- -- ----）：

- 正在播放录像带上的空白部分。
- 由于录像带损坏或杂讯，录像带不可读。
- 拍摄录像带时摄像机未设定日期和时间。

数据代码

若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数据代码显示在机电视屏幕上。

放像时的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近似的连续放像时间。该指示也可能因放像时的条件而不准确。关闭液晶显示面板后再打开时，正确的电池剩余时间约一分钟后显示。

各种放像方式

要操作录像带控制键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放像暂停（观看静像）

在放像中按 **⏸**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 或 **⏸** 键。

要进带

在停止方式按 **▶▶**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 键。

要倒带

在停止方式按 **◀◀**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 键。

要改变放像方向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 键使放像方向反转。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 键。

要在监视图像时查找某一场面（图像查找）

在放像中按住 **◀◀** 键或 **▶▶**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松开此键。

要在进带或倒带中监视高速图像（跳跃扫描）

在倒带中按住 **◀◀** 键或在进带中按住 **▶▶** 键。若要恢复倒带或进带，松开此键。

要慢速观看图像（慢速放像）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 键。要反向慢速放像时，按 **<** 键，然后按遥控器上的 **⏮**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 键。

要以两倍速度观看图像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times 2$ 键。要反向以两倍速度放像时，按 $<$ 键，然后按遥控器上的 $\times 2$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blacktriangleright$ 键。

要逐帧观看图像

在放像暂停方式中按遥控器上的 $\blacksquare\blacktriangleright$ 键。要以反方向逐帧播放时，按 $\blacktriangleleft\blacksquare$ 键。若要恢复普通放像，按 $\blacktriangleright$ 键。

要查找最后的摄像场面（END SEARCH）

在停止状态下按 END SEARCH 键。播放已拍摄部分的最后五秒钟内容，然后停止。

在各种放像方式中

- 声音消失。
- 在放像中前面的图像可能保持为拼嵌图。

放像暂停方式持续五分钟时

摄像机自动进入停止方式。要恢复放像时，按 $\blacktriangleright$ 键。

慢速放像

可以在本摄像机上进行平滑的慢速放像。但是，此功能对于从 DV IN/OUT 插孔输出的信号不起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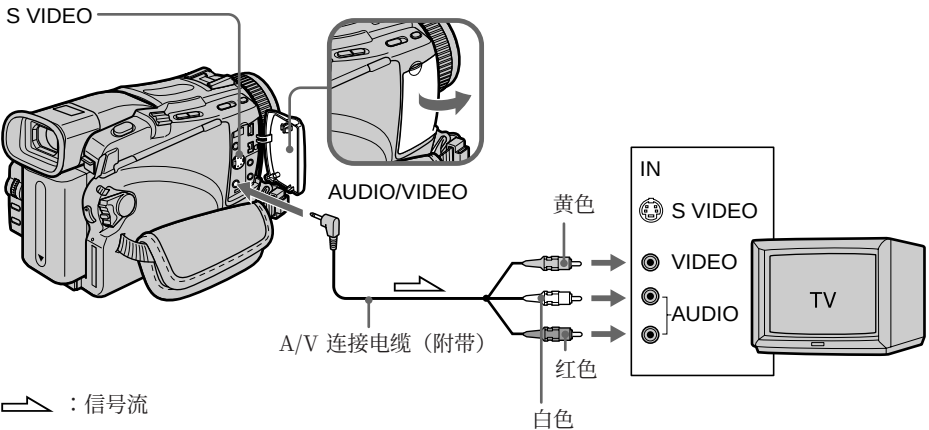
反向播放录像带时

屏幕的中央、顶部和底部可能出现横条杂波。这并非故障。

在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在电视机屏幕上观看播放的图像。操作录像带控制键的方法与在屏幕上监视播放图像时相同。在电视机屏幕上监视播放图像时，最好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p. 21），通过墙上电源插座对摄像机供电。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打开插孔盖。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然后，将电视机上的 TV/VCR 选择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放像—基本操作

如果电视机已连接录像机

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的 LINE IN 输入接口。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为单声道式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如果连接白色插头，声音为 L（左）声道信号，如果连接红色插头，声音为 R（右）声道信号。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这种连接方法产生较高质量的 DV 格式图像。

在电视机上显示屏幕指示
将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V-OUT/LCD（p. 182）。
然后按摄像机上的 DISPLAY 键。要取消屏幕指示时，再按一下摄像机上的 DISPLAY 键。

在录像带上摄像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在录像带摄像或待机状态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也可以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p. 45）。

操作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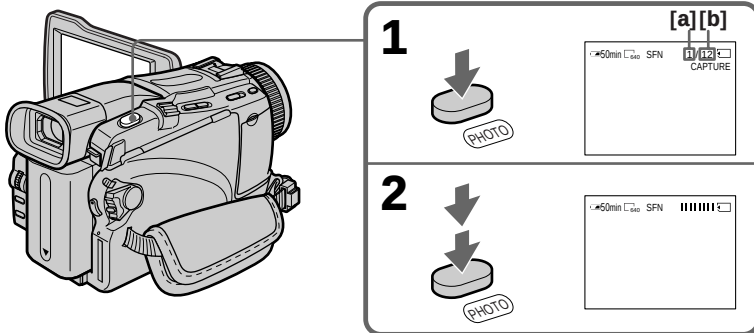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p. 104）。
- 在菜单设定  中将 PHOTO REC 项目设定为 MEMORY。（预先设定为 MEMORY。）

(1) 在待机状态轻轻按住 PHOTO 键直至静像出现。CAPTURE 指示出现。摄像尚未开始。若要改变静像，松开 PHOTO 键，重新选择静像后，轻轻按住 PHOTO 键。

(2) 用力按 PHOTO 键。

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录制完成。

您用力按 PHOTO 键时的图像将被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a]：已录制的图像数

[b]：“Memory Stick”上可以录制的近似图像数

在录像带上摄像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Memory Stick”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103 页。

注

- 录制静像时请勿摇晃摄像机。否则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 在以下操作中无法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指示闪烁：
 - 渐变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超级夜间摄像
 - 彩色慢速快门
 - 宽屏幕方式
 - MEMORY MIX

静像的图像尺寸（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图像尺寸自动设定为 640 × 480。

要以其他尺寸录制静像时，请使用存储器像片录制功能（p. 110）。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

无法改变图像质量模式。

本机使用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所选的图像质量方式。

要用遥控器录制静像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摄像机立即录制屏幕上的图像。

录像带摄像中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轻按 PHOTO 键无法查看屏幕上的图像。按 PHOTO 键时的图像将被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时和之后

摄像机连续在录像带上摄像。

要以较高质量录制图像

最好使用存储器像片录制功能（p. 110）。

标题

无法记录标题。

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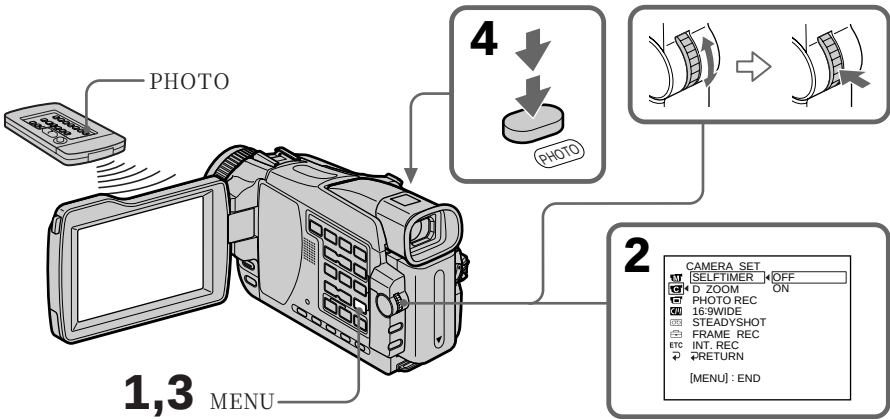
可以用自拍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操作之前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p. 104）。
- 在菜单设定  中将 PHOTO REC 项目设定为 MEMORY。（预先设定为 MEMORY。）

- (1) 在待机状态中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 项目（p. 175）。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3)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4) 用力按 PHOTO 键。

自拍开始以哔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两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要取消自拍

在待机状态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项目设定为 OFF。
无法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方式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或 VCR 位置。

自拍像片

自拍仅可在待机状态时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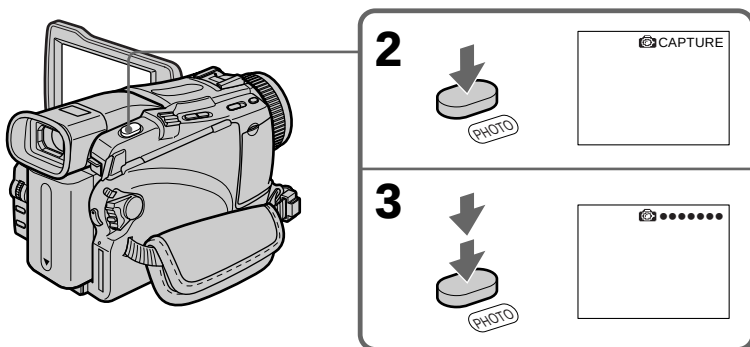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

—录像带像片录制

可以在录像带上录制如同像片的静止图像。

可以在 60 分钟的录像带上以 SP 方式拍摄约 510 幅图像，以 LP 方式拍摄约 765 幅图像。

- (1) 在待机状态下将菜单设定  中的 PHOTO REC 项目设定为 TAPE (p. 175)。
(DCR-TRV16E 除外)
- (2) 轻轻按住 PHOTO 键直至静像出现。
图像成为静像并且 CAPTURE 指示出现。摄像尚未开始。
若要改变静像，松开 PHOTO 键，然后轻轻按住 PHOTO 键。
- (3) 用力按 PHOTO 键。
屏幕上的静像被拍摄约七秒钟。在此七秒钟内的声音也被记录下来。
静像显示在屏幕上，直至拍摄结束。



自拍 (DCR-TRV16E 除外)

- (1) 在菜单设定  中将 PHOTO REC 项目设定为 TAPE (p. 175)。
- (2) 按照第 44 页上的步骤 1 至 4 操作。

注

- 在录像带像片录制中，无法改变方式或设定。
- 拍摄静像时，请勿使摄像机抖动，否则图像可能会模糊不清。
- 使用以下功能时录像带像片录制不起作用   指示闪烁：
 - 渐变
 - 数字效果

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录像带像片录制

如果用录像带像片录制拍摄移动对象

在其他装置上播放此静像时图像可能抖动。这并非是故障。

要用遥控器来使用录像带像片录制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摄像机立即录制屏幕上的图像。

要在普通摄像中使用录像带像片录制

轻按 PHOTO 键无法在屏幕上查看图像。用力按 PHOTO 键。然后该静像被录制约七秒钟，摄像机恢复至待机状态。您无法选择其他静像。

要以较高质量录制静像（DCR-TRV16E 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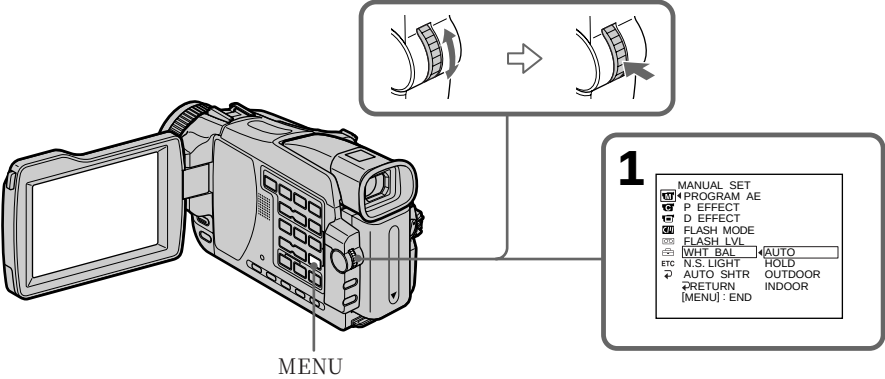
最好用存储器像片录制在“Memory Stick”上进行录制（p. 110）。

手动调整白平衡

可以手动调整和设定白平衡。此调整可使白色物体看起来洁白，并使色彩平衡更自然。通常白平衡自动调整。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DCR-TRV16E 除外) 位置。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WHT BAL 项目 (p. 174)。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白平衡，然后按拨盘。

- HOLD :
- 拍摄单色对象或背景时
-  (OUTDOOR) :
- 拍摄日落／日出、日落後、日出前、霓虹灯或焰火
 - 在配色荧光灯下
-  (INDOOR) :
- 照明条件快速变化
 - 在摄影棚的电视照明下拍摄时
 - 在钠灯或水银灯下



要恢复至自动白平衡方式
将菜单设定中的 WHT BAL 项目设定为 AUTO。

若在电视照明下的演播室中拍摄图像
最好以 INDOOR 方式拍摄。

在萤光灯照明下拍摄时
使用 AUTO 或 HOLD 方式。
摄像机在 INDOOR 方式下可能无法正确调整白平衡。

在自动白平衡方式下
在下列情况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后将摄像机对准白色对象约 10 秒钟，以获得更好的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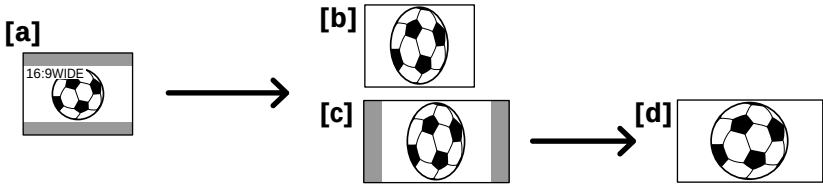
- 取出电池进行更换。
- 将摄像机从室内拿到室外，或反之。

在 HOLD 白平衡方式下
在下列情况下将白平衡设定为 AUTO 并在数秒钟后重新设定为 HO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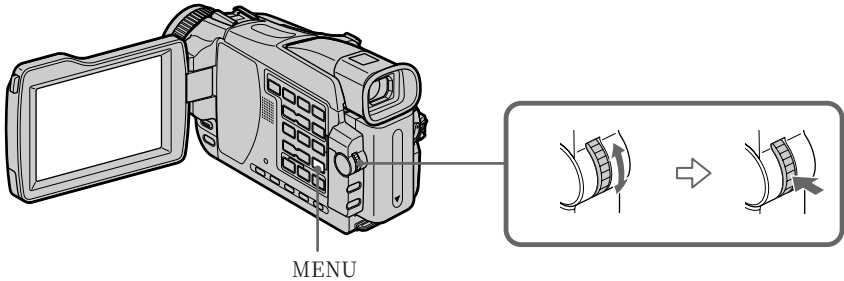
- 改变 PROGRAM AE 方式。
- 将摄像机从室内拿到室外，或反之。

使用宽屏幕方式

可以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以在 16:9 的宽屏幕电视机上观看 (16:9WIDE)。
以 16:9WIDE 方式拍摄时屏幕上出现黑带 [a]。在普通电视机上播放的图像 [b] 或在宽屏幕电视机上播放的图像 [c] 被横向压缩。如果将宽屏幕电视机的屏幕方式设定为全屏方式, 则可以看到正常图像 [d]。



- (1) 在待机状态,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菜单设定 中的 16:9WIDE, 然后按拨盘 (p. 175)。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 然后按拨盘。



要取消宽屏幕方式
将菜单设定中的 16:9WIDE 项目设定为 OFF。

在宽屏幕方式中
无法选择以下功能：

- OLD MOVIE
- BOUNCE
- 在录像带摄像或摄像待机时在 “Memory Stick” 上录像 (DCR-TRV16E 除外)

摄像中
无法选择或取消宽屏幕方式。要取消宽屏幕方式时, 将摄像机设定为待机状态, 然后在菜单设定中将 16:9WIDE 项目设定为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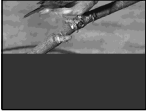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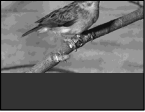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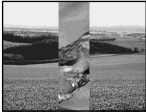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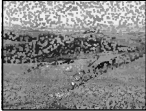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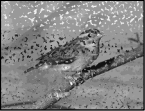
使用渐变功能

可以利用淡入或淡出功能获得专业水平的摄像。

[a]

STBY

REC

FADER				
M. FADER (拼嵌图)				
BOUNCE*				
OVERLAP*				
WIPE*				
DOT*				

先进摄像操作

[b]

STBY

REC

MONOTONE

淡入时，图像逐渐从黑白变为彩色。

淡出时，图像逐渐从彩色变为黑白。

* 仅限于淡入

(1) 淡入时 [a]

在待机状态，按 FADER 键直至所需的渐变指示闪烁。

淡出时 [b]

在摄像方式中，按 FADER 键直至所需的渐变指示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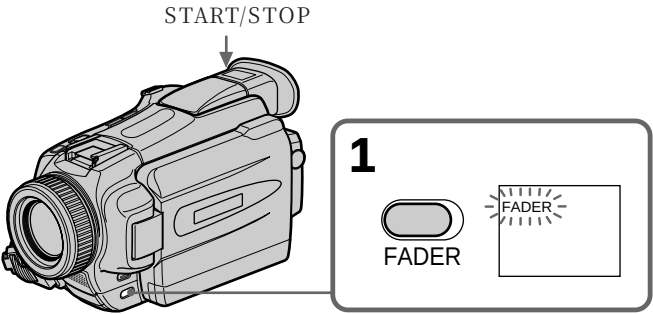
指示改变如下：



最后选择的渐变方式最先显示。

(2) 按 START/STOP 键。渐变指示停止闪烁，然后点亮。

进行淡入/淡出后，摄像机自动恢复到普通方式。



要取消渐变功能

在按 START/STOP 键之前，按 FADER 键直至渐变指示消失。

注

使用渐变功能时无法使用下列功能。而且在使用下列功能时，也不能使用渐变功能：

- 数字效果
- 超级夜间摄像
- 彩色慢速快门
- 在录像带摄像或摄像待机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像（DCR-TRV16E 除外）
- 录像带像片录制
- 间隔摄像
- 逐帧摄像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时无法使用渐变功能。

在待机状态中出现 OVERLAP、WIPE 或 DOT 指示时摄像机自动存储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存储图像时，各指示快速闪烁，播放图像消失。根据录像带的状况，在此阶段拍摄的图像可能不清晰。

使用跳跃功能时，无法使用以下功能：

- 聚焦
- 变焦
- 图像效果
- 曝光

关于跳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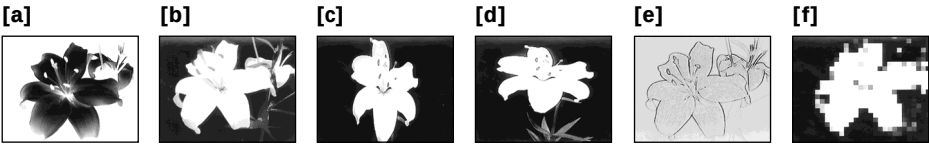
在下列方式或功能中，BOUNCE 指示不出现：

- 在菜单设定中启动 D ZOOM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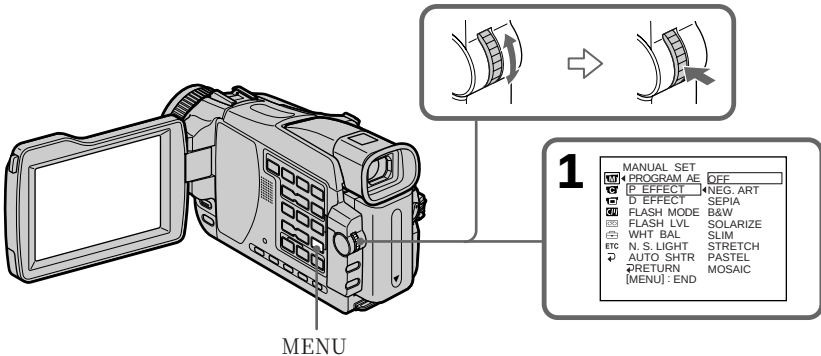
使用特殊效果—图像效果

可以利用数字技术处理图像，以获得类似电影或电视节目中出现特殊效果。

- NEG. ART [a]： 图像的色彩和亮度反转。
SEPIA： 图像为深棕色。
B&W： 图像为单色（黑白）。
SOLARIZE [b]： 明暗度更清晰，图像看起来如素描。
SLIM [c]： 图像纵向伸长。
STRETCH [d]： 图像横向伸长。
PASTEL [e]： 图像对比度增强，图像看上去像卡通片。
MOSAIC [f]： 图像为拼嵌图。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按 MENU，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 EFFECT 项目（p. 180）。
(2)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像效果方式。



要取消图像效果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将 P EFFECT 项目设定为 OFF。

使用图像效果功能时，无法选择以下功能：

- OLD MOVIE
- BOUNCE
- 在录像带摄像或摄像待机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像（DCR-TRV16E 除外）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时
图像效果被自动取消。

使用特殊效果—数字效果

可以利用各种数字功能在拍摄的图像上添加特殊效果。声音照常记录。

STILL：
可以拍摄一幅静像添加于动画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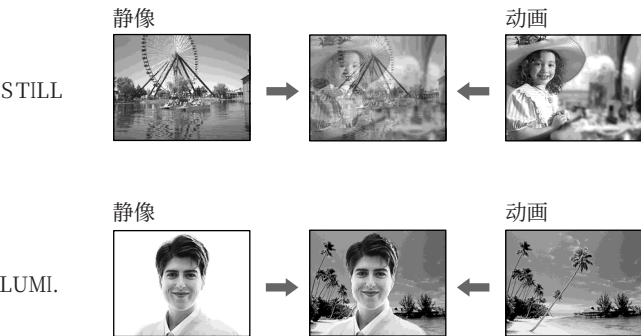
FLASH（瞬动）：
可以固定的时间间隔连续拍摄静像。

LUMI.（亮度键）：
可以用动画取代静像中的明亮部分。

TRAIL：
可以拍摄能留下如拖尾等的附随画面的图像。

SLOW SHTR（慢速快门）：
可以减慢快门速度。慢速快门方式便于更明亮地拍摄暗淡图像。

OLD MOVIE：
可以给图像加上老电影的氛围。摄像机自动将宽屏幕方式设定为 ON，图像效果设定为 SEPIA，并设定适当的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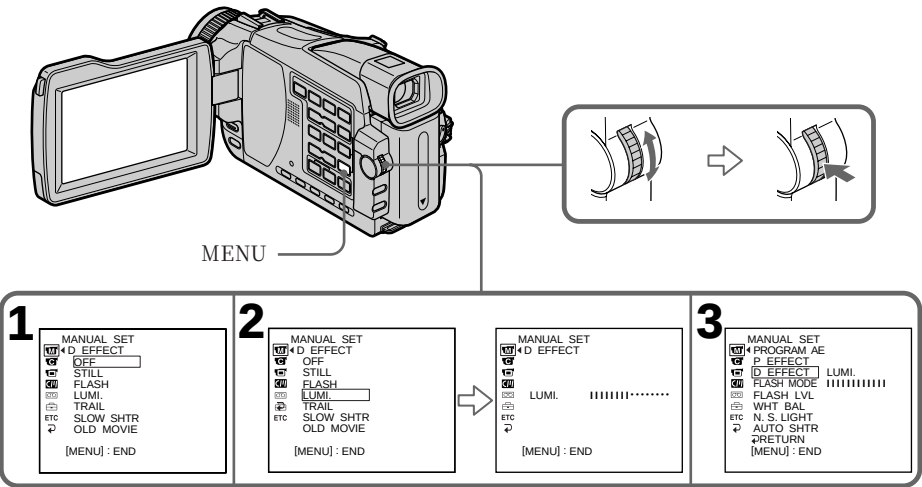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D EFFECT 项目 (p. 174)。
- (2)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所需的数字效果方式，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在 STILL 和 LUMI. 方式，按拨盘时的静像被录制在存储器中。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效果，然后按拨盘。

条棒在以下方式中出现：STILL、FLASH、LUMI.和 TRAIL。屏幕上的条棒越多，效果越强。

调整项目

STILL	要添加到动画上的静像比例
FLASH	逐帧放像
LUMI.	静像中被动画取代区域的色彩配置
TRAIL	附随画面消失的时间
SLOW SHTR	快门速度。快门速度号码越大，快门速度越慢。
OLD MOVIE	不需要调整



要取消数字效果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将 D EFFECT 项目设定为 OFF。

注

- 以下功能在数字效果中不起作用：
 - 渐变
 - 超级夜间摄像
 - 彩色慢速快门
 - 在录像带摄像或摄像待机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像（DCR-TRV16E 除外）
 - 录像带像片录制
- 在慢速快门中 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
- 以下功能在老电影方式中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图像效果
 - PROGRAM A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 位置时
数字效果被自动取消。

以慢速快门方式摄像时
自动聚焦可能无效。请使用三脚架手动聚焦。

快门速度

快门速度号码	快门速度
SLOW SHTR 1	1/25
SLOW SHTR 2	1/12
SLOW SHTR 3	1/6
SLOW SHTR 4	1/3

使用 PROGRAM AE 功能

可以选择 PROGRAM AE（自动曝光）方式以适合特殊的拍摄需要。

SPOTLIGHT：

此方式在拍摄舞台上等强光照射下的对象时，防止人物面孔等显得过白。

PORTRAIT（柔和肖像）：

此方式为人物或花朵等景物创造柔和的背景以突出拍摄对象。

SPORTS（体育课）：

此方式减小拍摄网球或高尔夫等体育运动中的高速动作时的抖动。

BEACH&SKI：

此方式在拍摄沙滩或滑雪场等强光或反光下的人物时，防止人物面孔显得过暗。

SUNSETMOON（黄昏与月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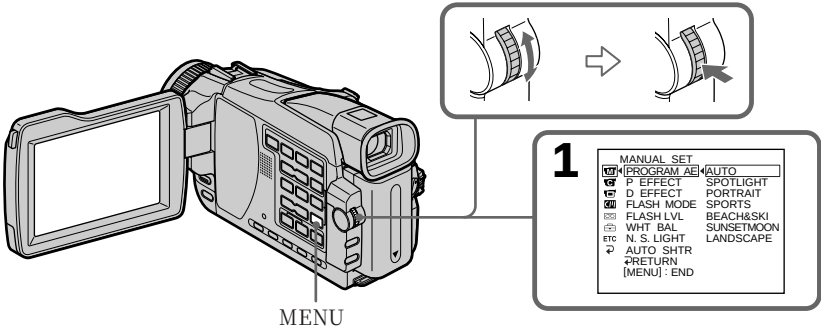
此方式用于在拍摄黄昏、焰火、霓虹灯或一般夜景时保持气氛。

LANDSCAPE：

此方式用于拍摄山脉等遥远的景物，也用于在拍摄玻璃或网板后面的景物时，防止摄像机对窗户的玻璃或金属网板聚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ROGRAM AE 项目（p.174）。
- (2)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方式。



要取消 PROGRAM AE 功能

将菜单设定中的 PROGRAM AE 项目设定为 AUTO。

注

- 因为在下列方式中摄像机被设定为仅对中程或远程对象聚焦，所以无法近摄：
 - SPOTLIGHT
 - SPORTS
 - BEACH&SKI
- 在下列方式中，摄像机被设定为仅对远程对象聚焦：
 - SUNSETMOON
 - LANDSCAPE
- 下列功能在 PROGRAM AE 功能中不起作用：
 - 彩色慢速快门
 - 慢速快门
 - OLD MOVIE
 - BOUNCE
- 将 NIGHTSHOT 开关设定于 ON 位置时，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指示闪烁。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DCR-TRV16E 除外），体育课方式不起作用。指示闪烁。

将菜单设定中的 WHT BAL 项目设定为 AUTO 时
即使选择 PROGRAM AE 功能，白平衡也被调整。

即使选择 PROGRAM AE 功能
仍然可以调整曝光。

若在荧光灯、钠灯或水银灯等放电管下摄像
在下列方式可能发生闪烁或色彩变化。若遇此情形，请取消 PROGRAM AE 功能。

- PORTRAIT
- SPOR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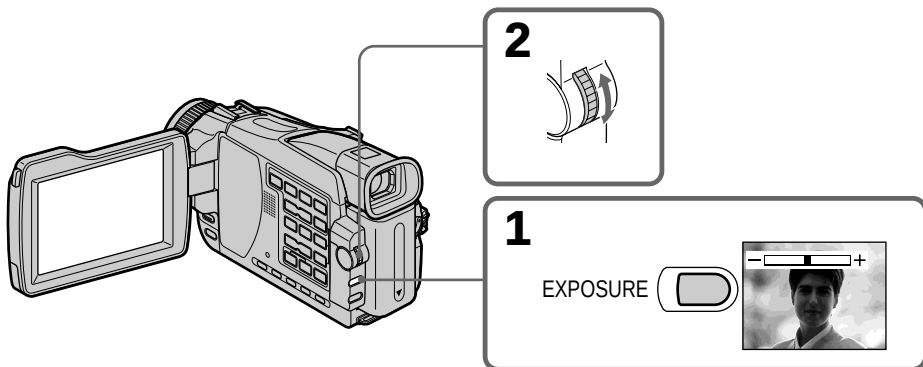
手动调整曝光

可以手动调整并设定曝光。曝光通常被自动调整。在下列情况下手动调整曝光：

- 拍摄对象逆光
- 被摄对象相对背景太亮时
- 要如实地拍摄黑暗图像（如夜景）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DCR-TRV16E 除外）位置，按 EXPOSURE 键。曝光指示出现。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亮度。



要恢复自动曝光方式

再按一下 EXPOSURE 键。

手动调整曝光时，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彩色慢速快门
- BACK LIGHT

在下列情况下摄像机自动恢复到自动曝光方式：

- 若改变 PROGRAM AE 方式。
- 若将 NIGHTSHOT 开关推至 ON 位置。

手动聚焦

通常，摄像机自动调整曝光。

但是，在下列情况下进行手动聚焦将获得更佳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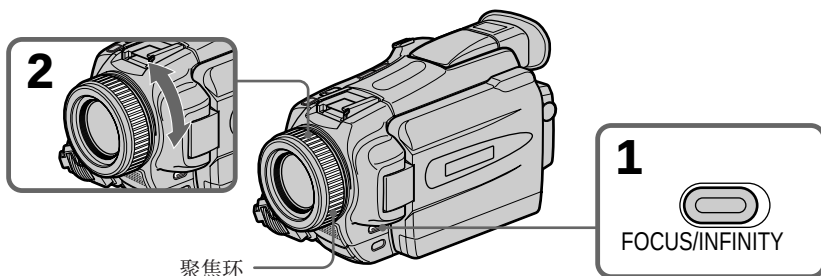
- 拍摄以下景物时自动聚焦方式无效
 - 隔着结露的玻璃窗之景物
 - 横向条纹
 - 墙壁和天空等背景前对比度低的拍摄对象
- 要将聚焦对象从前景改变为背景时
- 使用三脚架拍摄稳定对象时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MEMORY (DCR-TRV16E 除外) 位置，轻轻按 FOCUS/INFINITY 键。

 (手动聚焦) 指示出现。

- (2) 转动聚焦环使聚焦清晰。



要恢复至自动聚焦方式

轻轻按 FOCUS/INFINITY 键取消指示。

要拍摄远处的景物

用力按下 FOCUS/INFINITY 键时，镜头聚焦无限并出现 ▲ 指示。松开 FOCUS/INFINITY 键时，摄像机恢复至手动聚焦方式。当您试图拍摄远处的景物，而摄像机仍聚焦于近处对象时，请使用此方式。

要精确聚焦

如果在“T”（望远）位置聚焦后调整变焦在“W”（广角）位置拍摄，聚焦将会容易。

近摄时

在“W”（广角）位置的端点聚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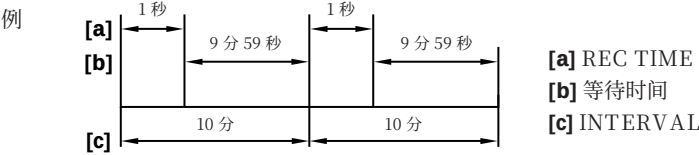
 变化如下：

▲ 拍摄远处的景物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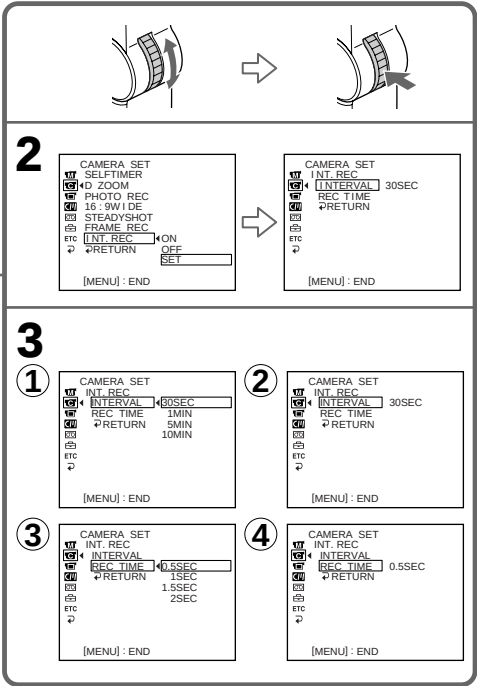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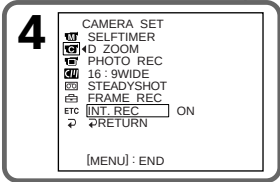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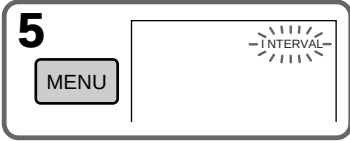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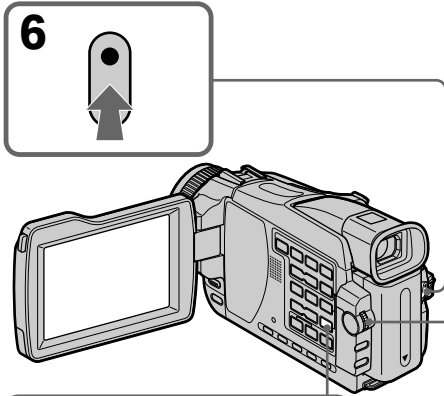
● 拍摄对象太靠近而无法聚焦时

间隔摄像

可以设定摄像机依次自动拍摄和待机以进行间隔摄像。利用此功能可以拍摄到开花、紧急情况等精彩图像。



- (1) 在待机状态中，按 MENU 键。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 中的 INT. REC 项目 (p. 175)。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然后按拨盘。
- (3) 设定 INTERVAL 和 REC TIME。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NTERVAL，然后按拨盘。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间隔时间，然后按拨盘。
时间：30SEC ↔ 1MIN ↔ 5MIN ↔ 10MIN
 - ③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C TIME，然后按拨盘。
 - ④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摄像时间，然后按拨盘。
时间：0.5SEC ↔ 1SEC ↔ 1.5SEC ↔ 2SEC
 - ⑤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RETURN，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5) 按 MENU 键取消菜单显示。INTERVAL 指示闪烁。
- (6) 按 START/STOP 键开始间隔摄像。INTERVAL 指示点亮。



要取消间隔摄像

进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菜单设定中将 INT. REC 项目设定为 OFF。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

要中断间隔摄像并进行普通摄像

在摄像以外的间隔时间中按 START/STOP 键。INTERVAL 指示闪烁并开始普通摄像。若要重新开始间隔摄像，停止摄像，然后再按一下 START/STOP 键。INTERVAL 指示停止闪烁并保持点亮，间隔摄像时间开始。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DCR-TRV16E 除外）无法进行间隔摄像。

关于摄像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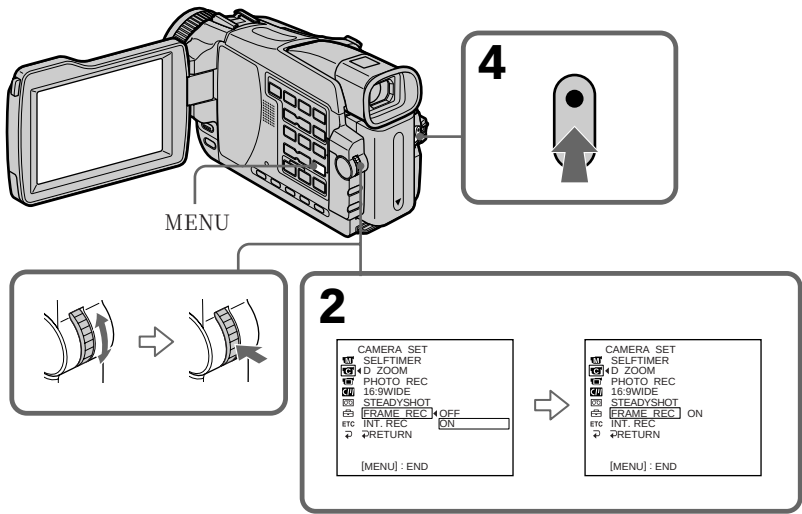
摄像时间与所选时间之间可能有最大十一六帧图像的差异。

在摄像时间中按 START/STOP 键时
间隔摄像停止。若要重新开始，进行步骤 6。

逐帧摄像—帧摄像

可以使用帧摄像进行逐帧动画效果的拍摄。要产生这种效果，交替稍微移动被摄对象和进行帧摄像。最好使用三脚架并在步骤 4 之后用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 (1) 在待机状态中，按 MENU 键。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FRAME REC 项目 (p. 175)。
- (2)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
- (3) 按 MENU 键取消菜单显示。
FRAME REC 指示点亮。
- (4) 按 START/STOP 键开始帧摄像。摄像机拍摄约六帧，然后恢复摄像待机。
- (5) 移动被摄对象并重复步骤 4。



要取消帧摄像

进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菜单设定中将 FRAME REC 项目设定为 OFF。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

注

如果持续使用帧摄像功能，录像带剩余时间无法正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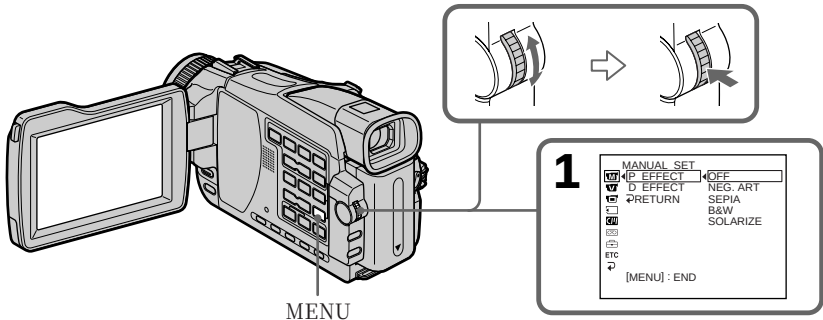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DCR-TRV16E 除外) 无法使用帧摄像。

使用帧摄像功能时
最后拍摄的帧比其他帧长。

使用图像效果播放录像带

可以在放像中使用 NEG. ART、SEPIA、B&W 和 SOLARIZE 等图像效果功能处理场面。

- (1)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中，按 MENU 键。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 EFFECT 项目 (p. 174)。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方式。
关于各图像效果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52 页。



要取消图像效果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将 P EFFECT 项目设定为 OFF。

- 注
- 无法用图像效果功能处理外部输入场面。
 - 要录制已用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时，将本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将图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DCR-TRV16E 除外) (p. 115, 126) 或录像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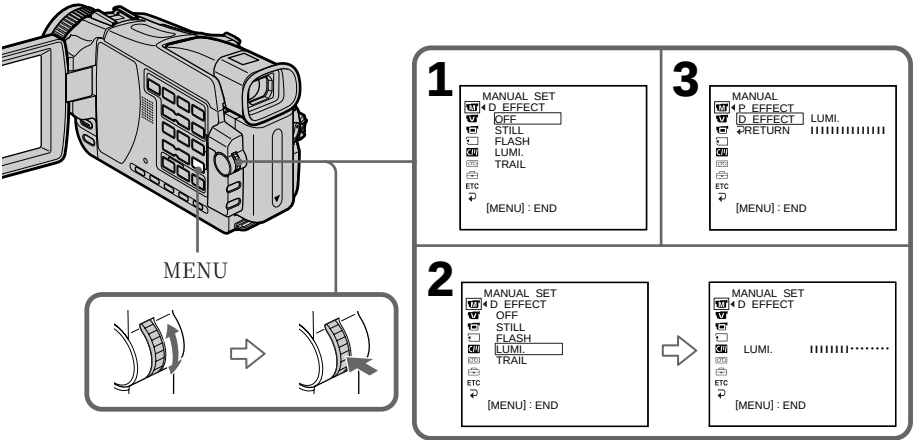
经过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
经过图像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不从  DV IN/OUT 插孔输出。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或停止放像时
图像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使用数字效果播放录像带

可以在放像中利用 STILL、FLASH、LUMI. 和 TRAIL 等数字效果功能处理场面。

- (1)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中，按 MENU 键。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D EFFECT 项目 (p. 174)。
- (2)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所需的数字效果方式，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数字效果指示点亮并出现条棒。在 STILL 或 LUMI. 方式，您按 SEL/PUSH EXEC 拨盘处的图像作为静像被存入存储器。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效果，然后按拨盘。
关于数字效果功能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53 页。



要取消数字效果功能

在菜单设定中将 D EFFECT 项目设定为 OFF。

注

- 无法用数字效果功能处理外部输入的场面。
- 要录制已用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时，将本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将图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DCR-TRV16E 除外) (p. 115, 126) 或录像带上。

经过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

- 经过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不从  DV IN/OUT 插孔输出。
- 无法对经过数字效果功能处理的图像使用录像带 PB ZOOM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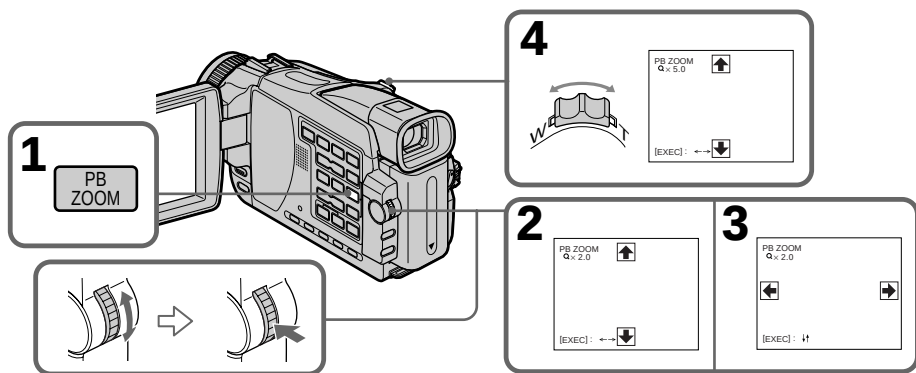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或停止放像时
数字效果功能自动取消。

放大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录像带 PB ZOOM

可以放大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放像图像。除此说明的操作以外，摄像机还可以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DCR-TRV16E 除外）（p. 143）。

- (1) 在放像或放像暂停中，按摄像机上的 PB ZOOM 键。图像中心被放大约两倍，而且屏幕上出现  。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图像向下移动。
↓：图像向上移动。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图像向左移动（向上转动拨盘。）
←：图像向右移动（向下转动拨盘。）
- (4) 用电动变焦杆调整变焦倍数。
W：减小变焦倍数。
T：增大变焦倍数。



要取消 PB ZOOM 功能
按 PB ZOOM 键。

注

- 本摄像机无法用 PB ZOOM 功能处理外部输入的场面。
- 无法用本摄像机将经过录像带 PB ZOOM 功能处理的图像录制在录像带上。但可以将摄像机用作放像机在录像机上录制图像。
- 无法用本摄像机将经过 PB ZOOM 功能处理的动画录制在“Memory Stick”上（DCR-TRV16E 除外）。

PB ZOOM 中的图像

PB ZOOM 方式中的图像不从  DV IN/OUT 插孔和  (USB) 插孔输出。

进行以下功能时 PB ZOOM 功能被自动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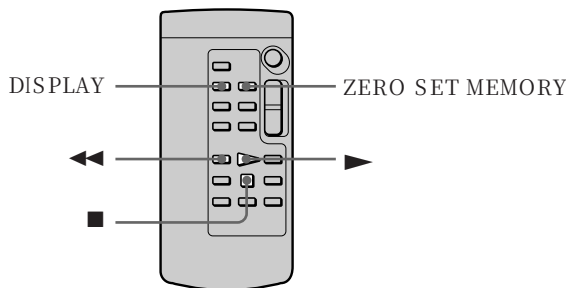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停止放像
- 显示菜单设定
- 插入 “Memory Stick” (DCR-TRV16E 除外)

快速查找场面

—ZERO SET MEMORY

摄像机进带或倒带并自动停止于录像带计数器值为“0:00:00”的所需场面。请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在放像方式中，按 DISPLAY 键。
- (2) 在以后要查找的位置按 ZERO SET MEMORY 键。录像带计数器显示“0:00:00”并开始计数，而且 ZERO SET MEMORY 指示闪烁。
- (3) 要停止放像时按 ■ 键。
- (4) 按 ◀◀ 键将录像带倒回到录像带计数器的零点。当录像带计数器到达零点位置附近时录像带自动停止。ZERO SET MEMORY 指示消失，时间代码出现。
- (5) 按 ▶▶ 键。放像从计数器的零点开始。



先进放像操作

注

- 在倒带之前按 ZERO SET MEMORY 键时，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将被取消。
- 时间代码可能有数秒钟的误差。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零点设定记忆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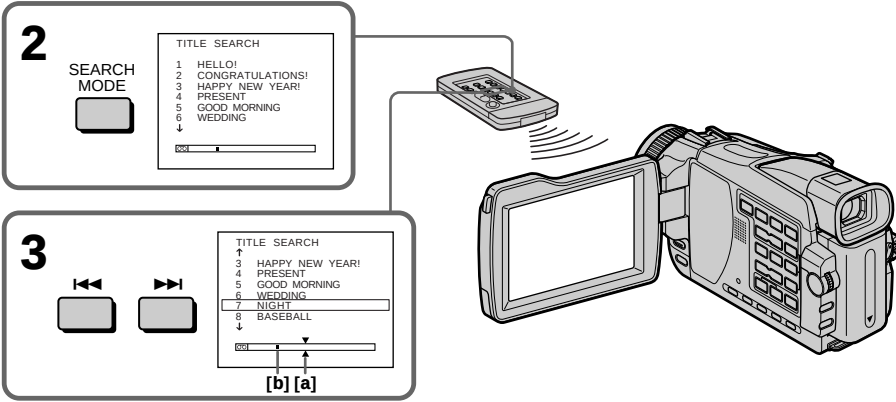
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

—TITLE SEARCH

CM only 若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就可以利用标题查找已拍摄录像带的边界。请用遥控器进行操作。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CM** 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TITLE SEARCH 指示出现。指示改变如下：
- TITLE SEARCH →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PHOTO SCAN →
- 无指示 ←
- (3) 按遥控器上的 **◀◀** 或 **▶▶** 键选择标题进行放像。
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包含所选标题的场面。



[a]: 要查找的实际位置
[b]: 录像带上的现在位置

要停止查找
按 **■** 键。

若使用不带存储器的录像带
无法添加或查找标题。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标题查找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要添加标题
请参见第 96 页。

利用日期查找图像

—DATE SEARCH

可以自动查找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并从该位置开始放像。为方便起见，请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请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利用此功能查看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或编辑各摄像日期的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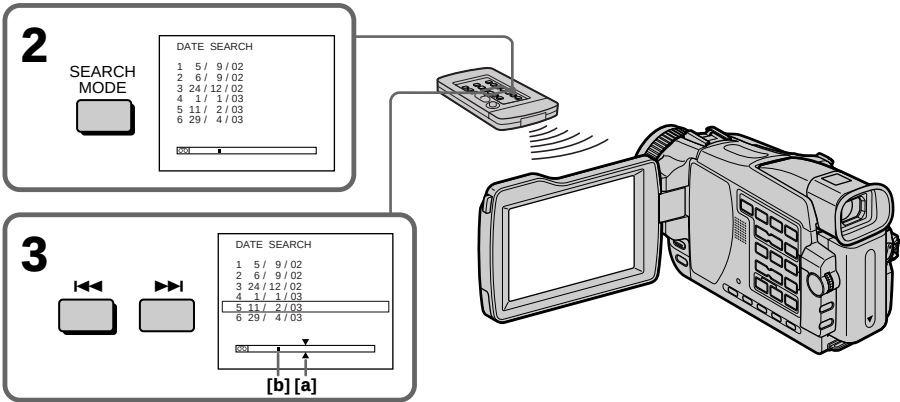
利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日期

- 操作之前
- 只能在播放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使用此功能。
 - 在菜单设定中将  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DATE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3) 按遥控器上的  或  键选择日期进行放像。
摄像机自动从所选日期的开头处开始放像。



[a]: 要查找的实际位置
[b]: 录像带上的现在位置

要停止查找
按  键。

注

如果一天中拍摄的图像少于两分钟，摄像机可能无法准确找到摄像日期改变的位置。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日期查找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录像带存储器

录像带存储器中可以保存六个摄像数据。如果在七个以上的数据中查找，请参见“不利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日期”。

不利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日期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菜单设定  中将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FF (p. 179) 。
- (3)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DATE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PHOTO SCAN → 无指示
- (4) 按遥控器上的  键查找前一个日期或按遥控器上的  键查找后一个日期。
摄像机自动从日期改变的位置开始播放。每按一下  或  键，摄像机查找前一个或后一个日期。

要停止查找
按  键。

查找像片

—PHOTO SEARCH/PHOTO SCAN

可以查找录制在录像带上的静像（PHOTO SEARCH）。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很方便。无论是否带录像带存储器，还可以自动逐幅查找静像并显示各幅图像五秒钟（PHOTO SCAN）。请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使用此功能查看或编辑静像。

利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像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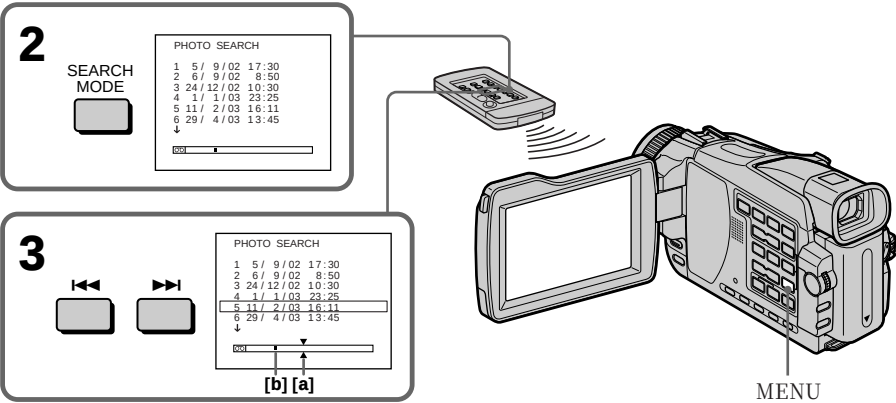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 只能在播放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使用此功能。
- 在菜单设定中将  中的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N。（预先设定为 ON。）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EARCH 指示出现。
- 指示改变如下：



- (3) 按遥控器上的  或  键选择日期进行放像。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含有所选日期的像片。



- [a]: 要查找的实际位置
- [b]: 录像带上的现在位置

要停止查找

按  键。

先进放像操作

不利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像片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菜单设定  中将 CM SEARCH 项目设定为 OFF (p. 179)。
- (3)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EARCH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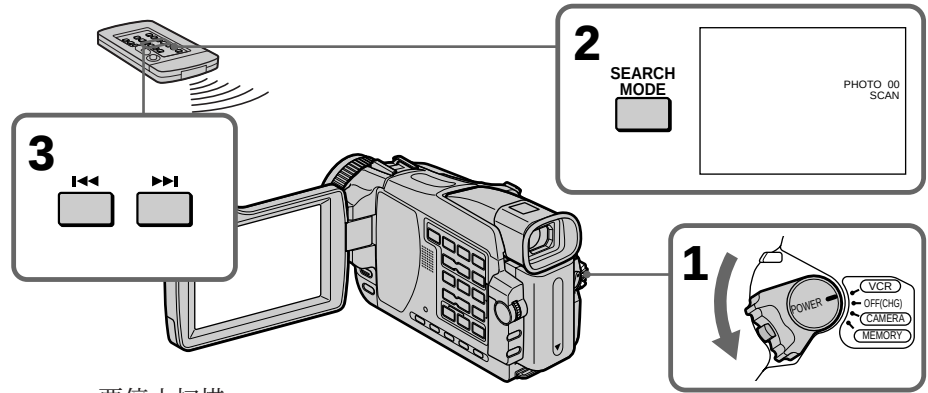
→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PHOTO SCAN → 无指示
- (4) 按遥控器上的  或  键选择像片进行放像。每按一下  或  键，摄像机查找前一幅或后一幅像片。
摄像机自动开始播放像片。

要停止查找
按  键。

扫描像片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直至 PHOTO SCAN 指示出现。
指示改变如下：

→ TITLE SEARCH* → DATE SEARCH → PHOTO SEARCH → 无指示
← PHOTO SCAN
- (3) 按遥控器上的  或  键。
各像片自动播放约五秒钟。



要停止扫描
按  键。

若录像带上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像片查找／像片扫描功能可能工作不正常。

利用录像带存储器可以查找的像片数量
可查找的像片数量最多达 12 幅。但利用扫描像片功能可以查找 13 幅以上的像片。

复制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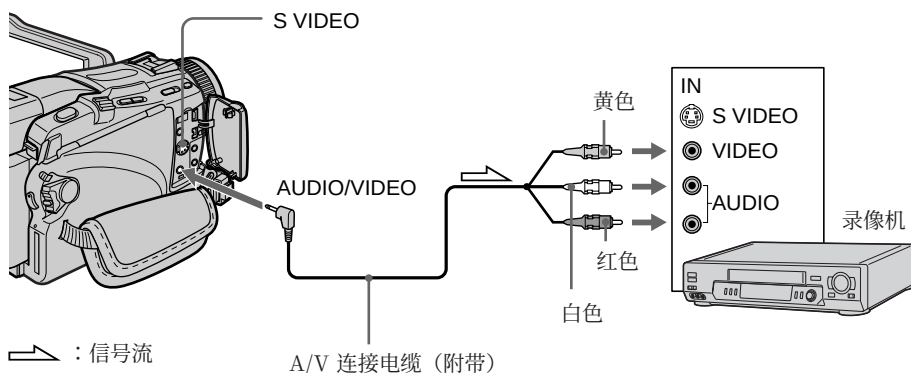
使用 A/V 连接电缆

可以将本摄像机作为放像机在与摄像机相连接的录像机上进行复制或编辑。请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

操作之前

- 在菜单设定中将 **ETC** 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按以下键使指示消失，使指示不记录在所编辑的录像带上：
 - DISPLAY
 - 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 遥控器上的 SEARCH MODE 键

- (1) 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在摄像机中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 (2) 准备录像机进行录像，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用 A/V 连接电缆连接 AUDIO/VIDEO 插孔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摄像的录像带。
- (5)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同时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可以在支持以下系统的录像机上进行编辑：

8 8 mm, **Hi8** Hi8, **VHS** VHS, **S-VHS** S-VHS, **VHS-C** VHSC, **S-VHS-C** S-VHSC, **B** Betamax, **Mini DV** 微型 DV, **DV** DV, **8** 数字 8, **MICRO MV** MICRO MV

如果录像机为单声道式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连接白色插头时，输出左声道音响，连接红色插头时，输出右声道音响。

如果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

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至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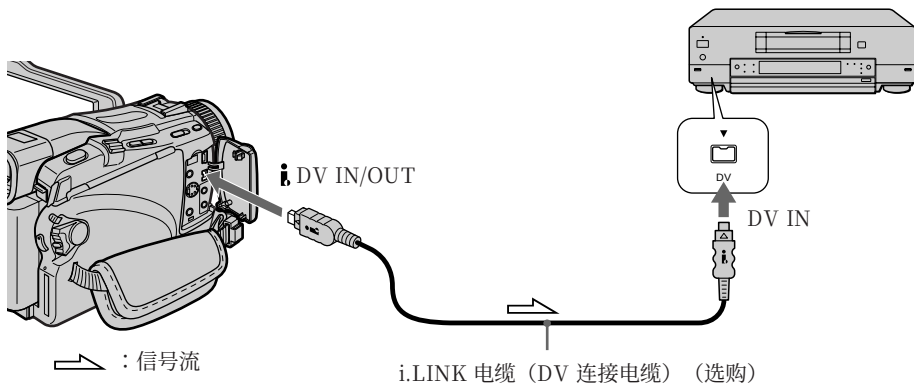
这种连接方法产生较高质量的 DV 格式图像。

使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

只需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选购）将摄像机的 **i** DV IN/OUT 插孔与 DV 产品的 DV IN 接口相连接。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传送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无法复制标题、显示指示或录像带存储器的内容可以复制标题、显示的指示、录像带存储器的内容或“Memory Stick”索引画面上的文字（DCR-TRV16E 除外）。

如果录像机有输入选择开关，请将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DV 输入位置。

- (1) 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在摄像机中装入已摄像的录像带。
- (2) 准备好录像机进行录像。
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DV 输入位置）。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已摄像的录像带。
- (5) 开始在录像机上录像。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同时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只能连接一台录像机
有关 i.LINK 的详情，请参见第 197 页。

经过图像效果、数字效果或 PB ZOOM 功能处理的图像
经过图像效果、数字效果或 PB ZOOM 功能处理的图像不从  DV IN/OUT 插孔输出。

若通过  DV IN/OUT 插孔录制放像暂停图像
录制的图像变粗糙。而且，用其他视频装置播放图像时，图像可能抖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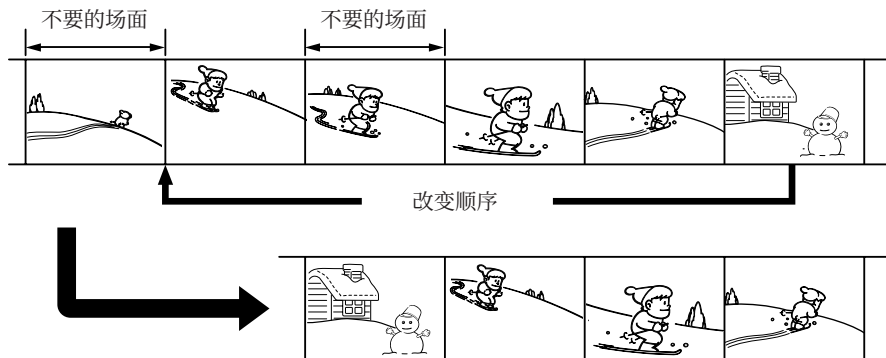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

—数字节目编辑（录像带上）

可以复制所选择的场面（节目）并编辑到录像带上，而不需要操作录像机。

可以按帧的形式选择场面。最多可设定 20 个节目。

本摄像机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复制图像（DCR-TRV16E 除外）。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30 页。



在录像带（在其他装置上录制）上操作数字节目编辑之前

步骤 1 连接录像机（p. 76）。

步骤 2 设定录像机进行操作。

- 使用 A/V 连接电缆（p. 77）

- 使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p. 81）

步骤 3 调整录像机的同步（p. 82）。

再次使用同一台录像机进行复制时，可以跳过步骤 2 和 3。

在录像带（在其他装置上录制）上使用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步骤 1 编制节目（p. 84）。

步骤 2 播放节目（复制录像带）（p. 86）。

注

在录像带上编辑数字视频时，操作信号无法用  LANC 发送。

步骤 1：连接录像机

可以同时连接 A/V 连接电缆和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

使用 A/V 连接电缆时，请按第 73 页所示连接装置。使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时，请按第 74 页所示连接装置。

如果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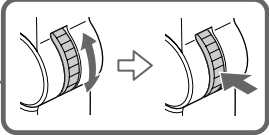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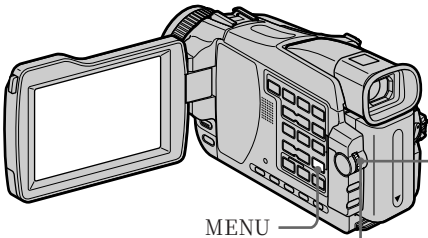
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传送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

步骤 2：设定录像机用 A/V 连接电缆操作

用录像机编辑时，发送红外线控制信号至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
用 A/V 连接电缆连接时，按照以下 (1) 至 (4) 操作，正确发送控制信号。

(1) 设定 IR SETUP 代码

- ①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② 接通所连接的录像机的电源，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LINE 位置。
连接摄像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③ 按 MENU。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VIDEO EDIT 项目 (p. 188)。
- ④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APE，然后按拨盘 (DCR-TRV16E 除外)。
- ⑤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DIT SET，然后按拨盘。
- ⑥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ONTROL，然后按拨盘。
- ⑦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然后按拨盘。
- ⑧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 SETUP，然后选择录像机的 IR SETUP 代码，再按拨盘。在“关于 IR SETUP 代码”中查找代码 (p. 78)。



3

OTHERS
DATA CODE
BEEP
COMMANDER
DISPLAY
VIDEO EDIT  READY
RETURN
ETC

[MENU]: END

→

OTHERS
DATA CODE
BEEP
COMMANDER
DISPLAY
VIDEO EDIT  RETURN
RETURN TAPE MEMORY
ETC

[MENU]: END

6

VIDEO EDIT 0:08:55:06
EDIT SET
CONTROL  IR
ADJ. TEST 1 LINK
"CUT-IN"
"CUT-OUT"
IR SETUP
PAUSEMODE
IR TEST
RETURN
[MENU]: END

4

OTHERS
DATA CODE
BEEP
COMMANDER
DISPLAY
VIDEO EDIT  RETURN
RETURN TAPE MEMORY
ETC

[MENU]: END

→

VIDEO EDIT 1 0:08:55:06
MARK 1 IN
UNDO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TOTAL 0:00:00:00
SCENE 0
[MENU]: END

8

VIDEO EDIT 0:08:55:06
EDIT SET
CONTROL
ADJ. TEST
"CUT-IN"
"CUT-OUT"
IR SETUP 3
PAUSEMODE
IR TEST
RETURN
[MENU]: END

5

VIDEO EDIT 0:08:55:06
MARK
UNDO
ERASE ALL
START
EDIT SET  IR
TOTAL 0:00:00:00
SCENE 0
[MENU]: END

→

VIDEO EDIT 0:08:55:06
EDIT SET
CONTROL IR
ADJ. TEST
"CUT-IN"
"CUT-OUT"
IR SETUP
PAUSEMODE
IR TEST
RETURN
[MENU]: END

前
端

仅复制需要的场面—数字节目编辑（录像带上）

关于 IR SETUP 代码

IR SETUP 代码存储在摄像机的存储器中。请务必根据录像机设定正确的代码。预先设定的代码为 3。

厂家	IR SETUP 代码
Sony	1, 2, 3, 4, 5, 6
Aiwa	47, 53, 54
Akai	50, 62, 74
Alba	73
Amstrad	73
Baird	30, 36
Blaupunkt	11, 83
Bush	74
CGM	36, 47, 83
Clatronic	73
Daewoo	26
Ferguson	76, 83
Fisher	73
Funai	80
Goldstar	47
Goodmans	26, 84
Grundig	9, 83
Hitachi	42, 56
ITT/Nokia Instant	36
JVC	11, 12, 15, 21
Kendo	47
Loewe	16, 47, 84
Luxor	89
Mark	26*
Matsui	47, 58*, 60
Mitsubishi	28, 29

厂家	IR SETUP 代码
Nokia	36, 89
Nokia Oceanic	89
Nordmende	76
Okano	60, 62, 63
Orion	58*, 70
Panasonic	16, 78
Philips	83, 84, 86
Phonola	83, 84
Roadstar	47
SABA	21, 76, 91
Salora	89
Samsung	22, 32, 52, 93, 94
Sanyo	36
Schneider	10, 83, 84
SEG	73
Seleco	47, 74
Sharp	89
Siemens	10, 36
Tandberg	26
Telefunken	91, 92
Thomson	76, 100
Thorn	36, 47
Toshiba	40, 93
Universum	47, 70, 84, 92
W.W.House	47
Watoson	58,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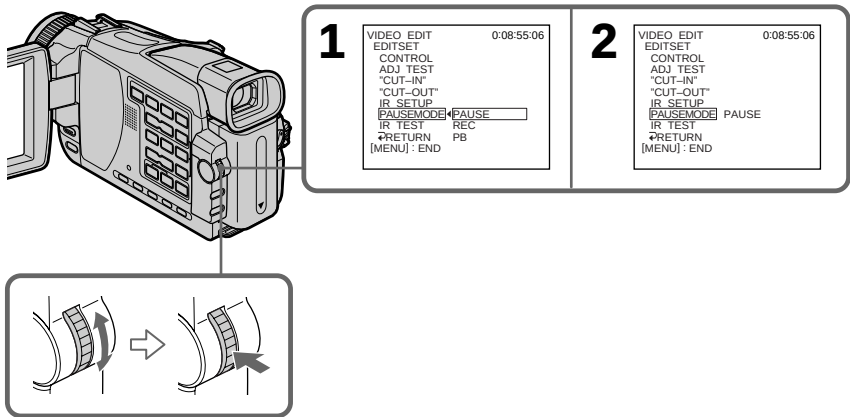
* 电视机／录像机装置

关于 IR SETUP 代码

如果录像机不支持 IR SETUP 代码，无法进行数字节目编辑。

(2) 设定取消录像机上录像暂停的方式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PAUSEMODE，然后按拨盘。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录像机上取消录像暂停的方式，然后按拨盘。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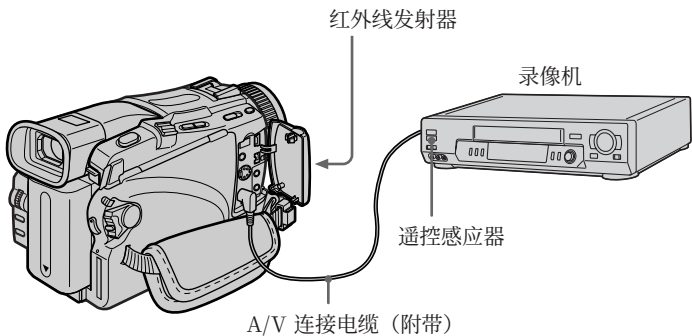
取消录像机上录像暂停的按键

按键依录像机而异。若要取消录像暂停：

- 若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是 **II**，选择 PAUSE。
- 若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是 **●**，选择 REC。
- 若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是 **▶**，选择 PB。

(3) 将摄像机和录像机面对面放置

找到摄像机上的红外线发射器，并将其朝向录像机上的遥控感应器。
将两台装置相距约 30 cm 放置，移开两台装置之间的障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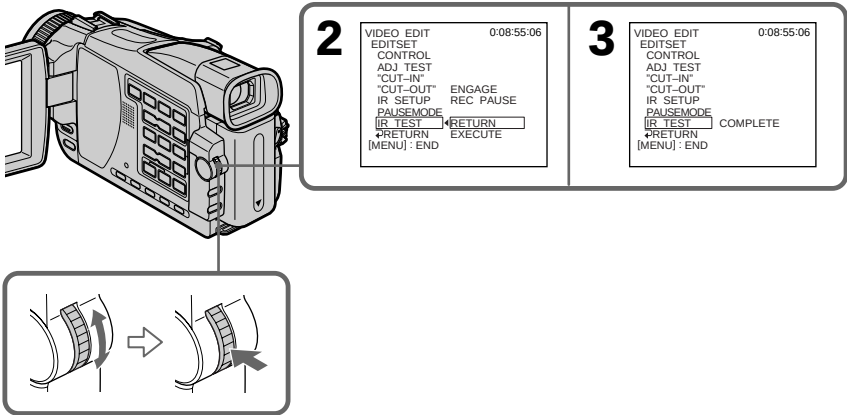


(4) 确认录像机的操作

- ① 在录像机中装入可录像的录像带，然后设定为录像暂停。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R TEST，然后按拨盘。
- ③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如果录像机开始录像，则设定正确。

摄像结束时，指示改变为 COMPLE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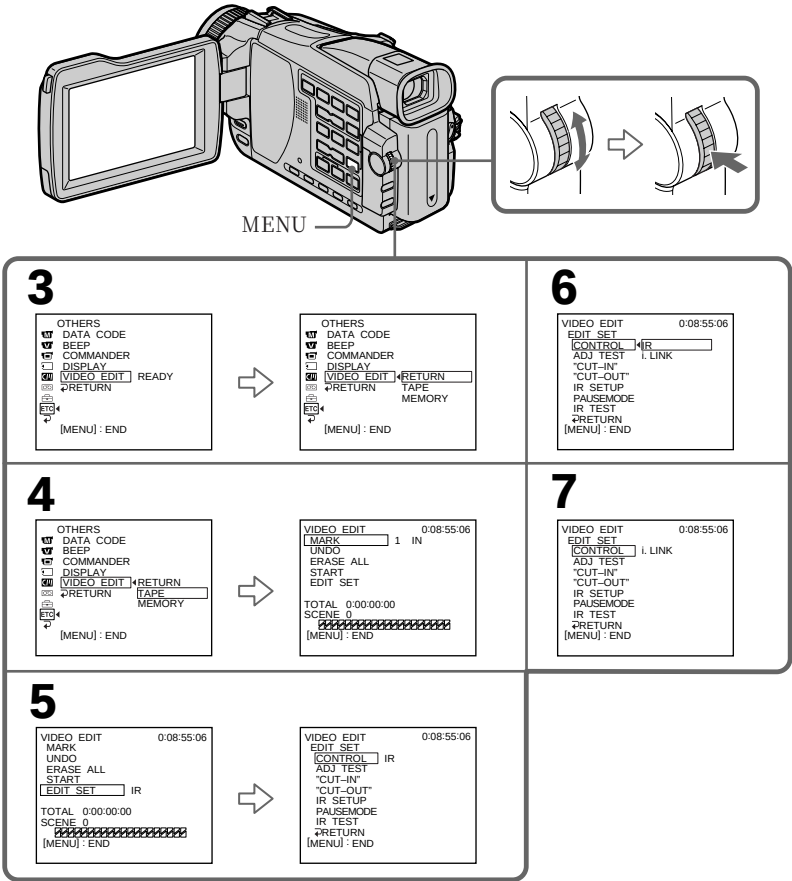
录像机操作异常时

- 核查“关于 IR SETUP 代码”中的代码后，重新设定 IR SETUP 或 PAUSEMODE。
- 将摄像机放在距离录像机至少 30 cm 的位置。
- 请参阅录像机的使用说明书。

步骤 2：设定录像机用 i.LINK 电缆
（DV 连接电缆）操作

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选购）连接时，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 (1)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接通所连接的录像机的电源，然后将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于 DV 输入。连接数字摄像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3) 按 MENU 键。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TC** 中的 VIDEO EDIT 项目。
(p. 182)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APE，然后按拨盘（DCR-TRV16E 除外）。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DIT SET，然后按拨盘。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ONTROL，然后按拨盘。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LINK，然后按拨盘。



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连接时

- 无法复制标题和显示指示。
- 有些录像机可能无法正确操作复制功能。请将摄像机菜单设定中的 CONTROL 项目设定为 IR。

步骤 3：调整录像机的同步

可以调整摄像机与录像机之间的同步。请准备笔和纸用于笔记。操作之前，请从摄像机退出录像带。

- (1) 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然后设定为录像暂停。

在 CONTROL 中选择 i.LINK 时，不需要设定为录像暂停。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ADJ TEST，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在图像上记录 IN 和 OUT 各五次以计算调整同步的数值。

EXECUTING 指示在屏幕上闪烁。

结束时，指示改变为 COMPLETE。

- (4) 倒回录像机中的录像带，然后开始慢放。

将各 IN 位置的开始数值和各 OUT 位置的结束数值记录下来。

- (5) 计算各 IN 位置所有开始数值的平均值，以及各 OUT 位置所有结束数值的平均值。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UT-IN"，然后按拨盘。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N 的平均数值，然后按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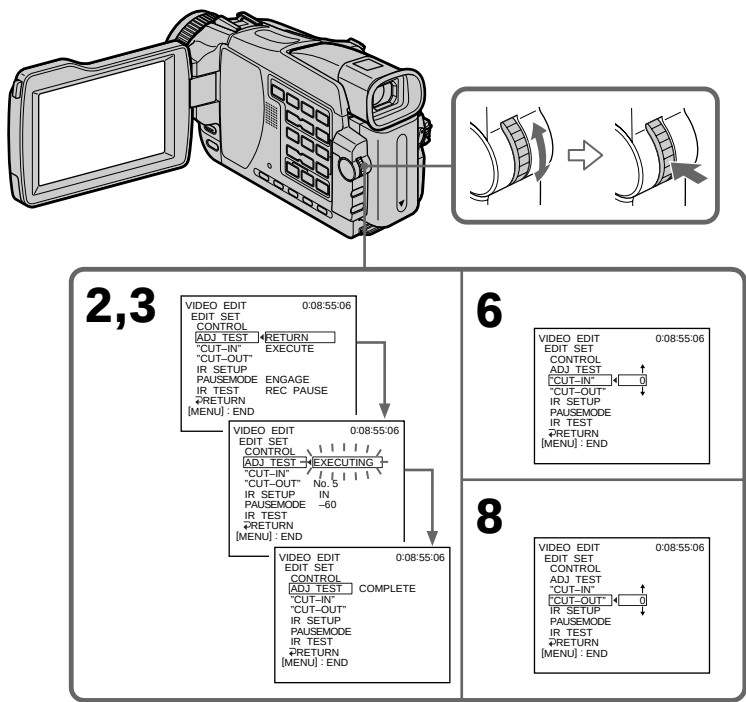
录像的计算开始位置被设定。

- (8)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UT-OUT"，然后按拨盘。

- (9)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UT 的平均数值，然后按拨盘。

录像的计算停止位置被设定。

- (10)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 RETURN，然后按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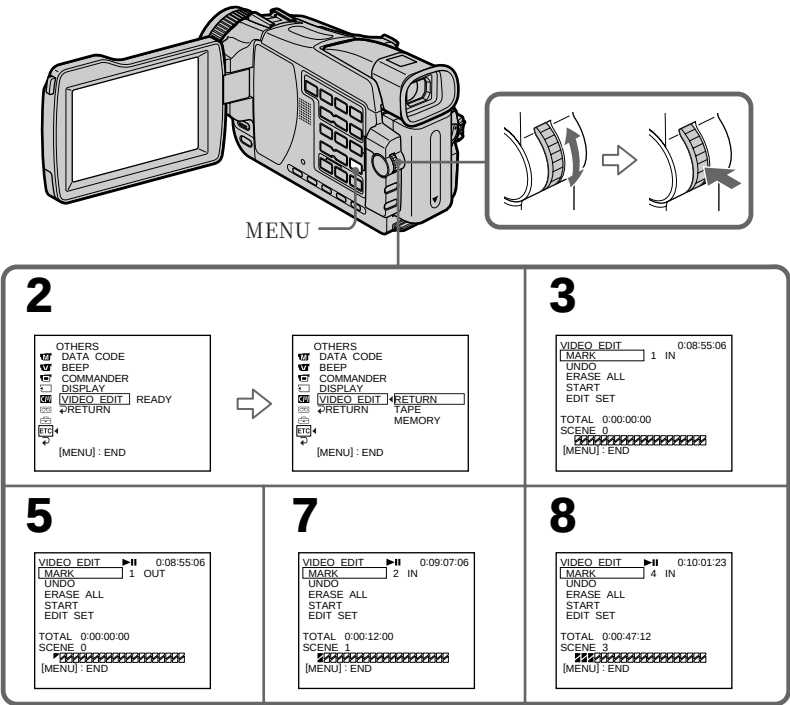


注

- 步骤 3 结束时，用于调整同步的图像记录约 50 秒。
- 如果从录像带的最开头位置开始录像，录像带的前面数秒钟可能无法正常录制。请务必在开始录像之前留出 10 秒钟的空白段。
- 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连接时，有些录像机可能无法正确操作复制功能。请保持 i.LINK 功能并将摄像机菜单设定中的 CONTROL 项目设定为 IR（p. 77）。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形式传送。

操作 1：制作节目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用于播放的录像带，在录像机中装入用于录像的录像带。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TC** 中的 VIDEO EDIT 项目。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APE，然后按拨盘（DCR-TRV16E 除外）。
- (4) 用录像带操作键查找想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开始位置，然后暂停播放。
可以用 EDITSEARCH 键一次微调一帧图像。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ARK，然后按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IN 位置被设定，该节目标志的顶部变成淡蓝色。
- (6) 用录像带操作键查找想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结束位置，然后暂停播放。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ARK，然后按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OUT 位置被设定，然后该节目标志的底部变成淡蓝色。
- (8) 重复步骤 4 至 7，然后设定节目。
节目设定后，节目标志变成淡蓝色。
最多可设定 20 个节目。



删除已设定的节目

从最后设定的节目中先删除 OUT，然后删除 IN。

-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UNDO，然后按拨盘。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最后设定的节目标志闪烁，然后设定被取消。

要取消删除

在步骤 2 中选择 RETURN。

删除所有节目

- (1)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 项目。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APE，然后按拨盘。（DCR-TRV16E 除外）
- (3)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ERASE ALL 项目。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所有节目标志闪烁，然后设定被取消。

警告

要取消删除所有节目

在步骤 3 中选择 RETURN。

要取消已设定的节目

按 MENU 键。

节目被存储在存储器中直至退出录像带。

注

在数字节目编辑中无法进行摄像。

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

无法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设定 IN 或 OUT 位置

录像带的 IN 和 OUT 之间有空白部分

总时间代码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操作 2：播放节目（复制录像带）

确认已连接好摄像机和录像机，而且录像机被设定为录像暂停。（使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时，不需要进行此步骤。）

使用数字摄像机时，将其电源开关设定于 VCR/VTR 位置。

- (1)**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 项目。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TAPE，然后按拨盘。（DCR-TRV16E 除外）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TART，然后选择 EXECUTE。
查找第一个节目的开头，然后开始复制。
节目标志闪烁。
在液晶显示屏上，查找中出现 SEARCH 指示，编辑中出现 EDITING 指示。
复制结束后节目标志变成淡蓝色。
复制结束后，摄像机和录像机自动停止。

要在编辑中停止复制

用录像带操作键按  键。

要结束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复制结束时摄像机停止，然后显示画面恢复到菜单设定中的 VIDEO EDIT。

按 MENU 键结束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在录像机上录像：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 IR SETUP 代码不正确（选择 IR 时）。
- 取消录像暂停的按键不正确（选择 IR 时）。

在下列情况下 NOT READY 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 未制作操作数字节目编辑的程序。
- 选择了 i.LINK，但未连接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
- 未接通所连接的录像机的电源（设定 i.LINK 时）。

从录像机或电视机录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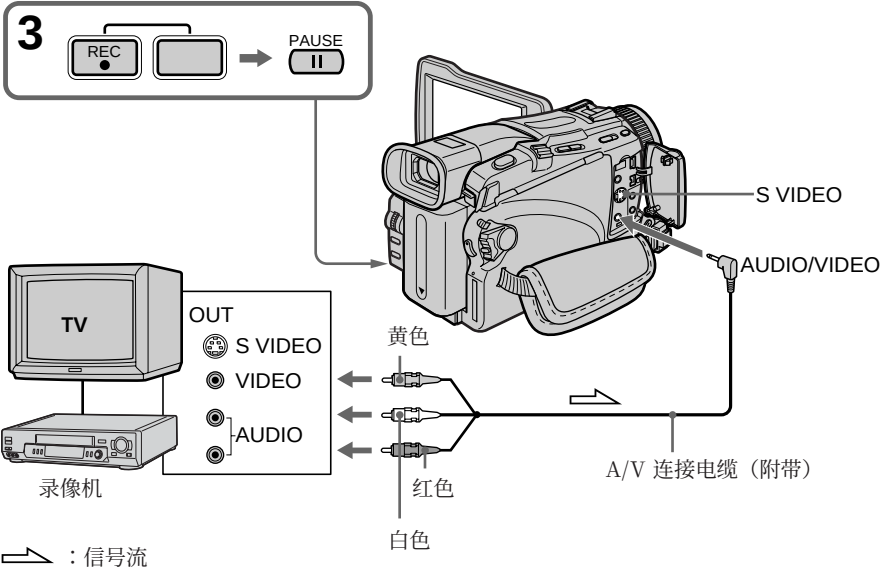
使用 A/V 连接电缆

可以从另一台录像机录制录像带或从带视频／音频输出接口的电视机录制电视节目。将本摄像机用作录像机。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 **[ETC]** 中将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若从录像机录制录像带，则将一盘有录像内容的录像带装入录像机。
- (2)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同时按摄像机上的 **● REC** 键和其右侧的键，然后立即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4) 若从录像机录制录像带，则按录像机上的 **▶** 键开始放像。若从电视机录像，则选择电视节目。来自电视机或录像机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 (5) 在您要开始录像的场面处按摄像机上的 **■** 键。

录像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同时按摄像机和录像机上的 **■** 键。

如果录像机或电视机为单声道式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的视频输出插孔，将白色或红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出插孔。连接白色插头时，录制左声道音响，连接红色插头时，录制右声道音响。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

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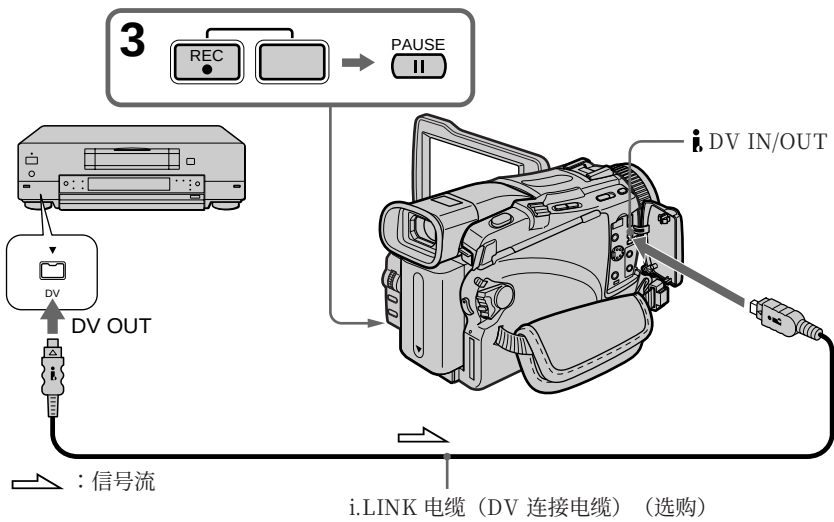
将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这种连接方法产生较高质量的 DV 格式图像。

使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

只需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选购）将摄像机的 i DV IN/OUT 插孔与 DV 产品的 DV OUT 接口相连接。在数字对数字的连接中，视频和音频信号以数字方式传送以进行高质量的编辑。

- (1) 在摄像机中装入一盘空白录像带（或要重新录像的录像带），在录像机中装入已录像的录像带。
- (2)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同时按摄像机上的 ● REC 键和其右侧的键，然后立即按摄像机上的 || 键。
- (4) 按录像机上的 ► 键开始放像。要录制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 (5) 在您要开始录像的场面处按摄像机上的 || 键。



结束复制录像带时

按摄像机上的 ■ 键，然后按录像机上的停止键。

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只能连接一台录像机。

以数字形式复制图像时

显示的图像色彩可能不均匀，但这不影响复制的图像。

若通过 i DV IN/OUT 插孔录制放像暂停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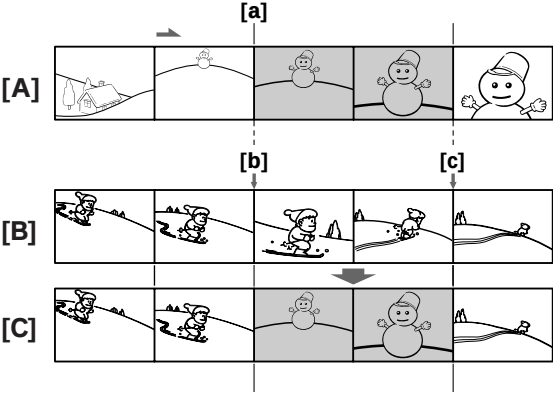
录制的图像变粗糙。用摄像机播放该图像时，图像可能抖动。

录像之前

确认 DV IN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DV IN 指示可能出现在两台装置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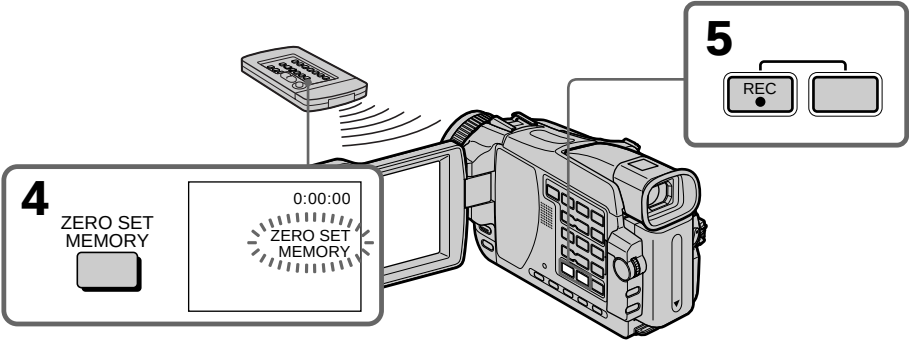
从录像机插入一段场面—插入编辑

可以通过指定插入的起点和终点位置，在录像机上将新的场面插入到原来拍摄的录像带中。请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连接方法与第 87 或 89 页相同。
在录像机中装入一盘包含所需插入场面的录像带。



[A]: 包含要添加的场面的录像带
[B]: 编辑前的录像带
[C]: 编辑后的录像带

- (1)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所连接的录像机上，找到插入的开始位置 [a]，然后按 **II** 键将录像机设定为放像暂停方式。
- (3) 在摄像机上，按 **◀◀** 或 **▶▶** 键查找插入结束位置 [c]。然后按 **II** 键将摄像机设定为放像暂停方式。
- (4) 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ZERO SET MEMORY 指示闪烁，插入的结束位置被存入存储器。录像带计数器显示“0:00:00”。
- (5) 在摄像机上，按 **◀◀** 键找到插入的开始位置 [b]，然后同时按 **● REC** 键及其右侧的键。
- (6) 先按录像机上的 **II** 键，数秒钟后按摄像机上的 **II** 键开始插入带声音的新场面。插入操作在录像带计数器的零点附近自动停止。摄像机自动停止录制并且 ZERO SET MEMORY 被取消。



要改变插入的结束位置

在步骤 5 后再按一下 ZERO SET MEMORY 键消除 ZERO SET MEMORY 指示，并从步骤 3 开始操作。

注

插入新场面时，插入开始位置和结束位置之间所录制的图像和声音部分将被删除。

如果在用其他摄像机拍摄的录像带上插入场面

图像和声音可能有失真。最好在用本摄像机拍摄的录像带上插入场面。

播放插入的图像时

插入部分的结束位置处的图像和声音可能有失真。这并非故障。
在 LP 方式，插入开始位置和结束位置处的图像和声音可能有失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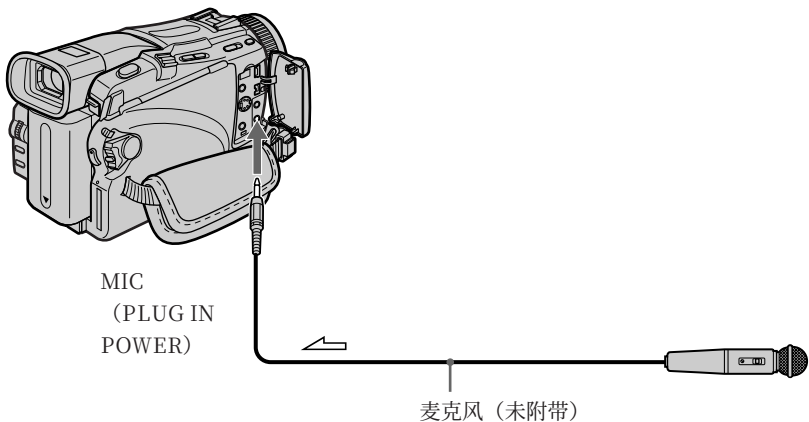
要插入一段场面而不设定插入的结束位置

跳过步骤 3 和 4。在您要停止插入时按摄像机上的 ■ 键。

声音的复录

若连接音响装置，可以通过指定起点和终点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以 12 位方式加录声音。原有的声音不会被抹消。
请选择以下其中一种连接方式来加录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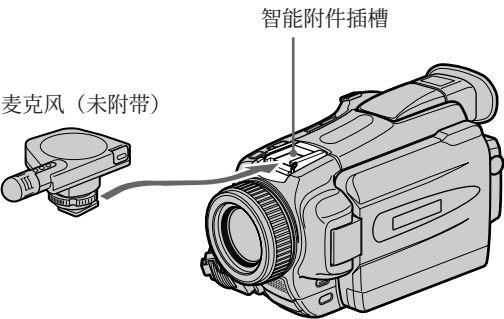
用 MIC 插孔连接麦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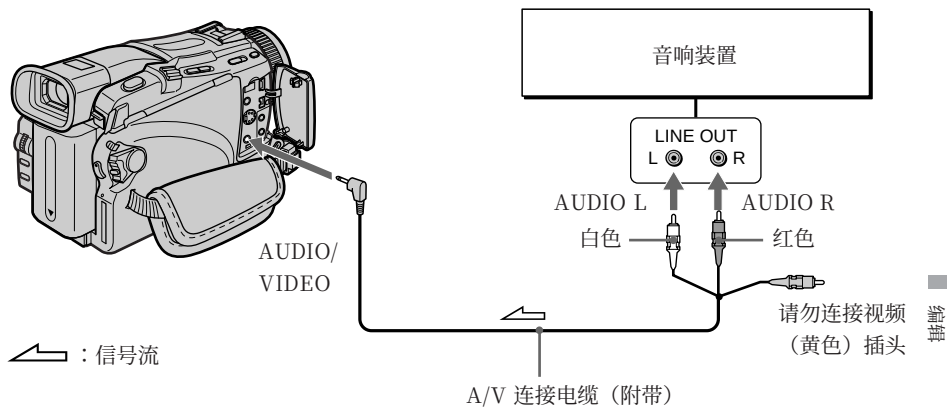
：信号流

可以用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以检查录制的图像和声音。
录制的声音不从扬声器发出。请使用电视机或耳机检查声音。

利用智能附件插槽连接麦克风



用 AUDIO/VIDEO 插孔复录



利用内置的麦克风复录

不需要进行连接。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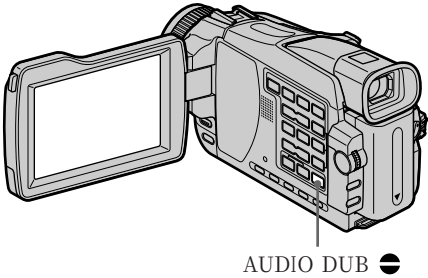
用 AUDIO/VIDEO 插孔或内置麦克风复录时，图像不从 S VIDEO 插孔或 AUDIO/VIDEO 插孔输出。请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所录制的图像。也可以用耳机检查所录制的声音。

- 若全部进行了连接
按以下的优先顺序录制输入的声音。
- MIC (PLUG IN POWER) 插孔
 - 智能附件插槽
 - AUDIO/VIDEO 插孔
 - 内置麦克风

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声音

在前面所述的连接方法中选择一种，并将音响装置或麦克风连接至摄像机，然后进行以下操作。

- (1) 将已拍摄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2)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3) 按 ► 键找到要开始录音的位置，然后在您要开始录音的位置按 ■ 键，将摄像机设定为放像暂停方式。
- (4) 按 AUDIO DUB ● 键。绿色 ● ■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5) 按摄像机上的 ■ 键并同时开始播放要录制的声音。
播放中新的声音以立体声 2 (ST2) 录制。在录制新声音时，红色 ● 出现在屏幕上。
- (6) 在要停止录音的位置按摄像机上的 ■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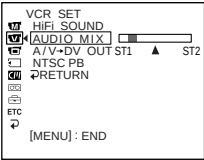


要更精确地加录声音

在后面的放像方式中要停止录音的位置按遥控器上的 ZERO SET MEMORY 键。
进行步骤 3 至 5。录音在按 ZERO SET MEMORY 键的位置自动停止。

监听新录制的声音

- (1) 播放加录的声音的录像带。
- (2) 按 MENU，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V] 中的 AUDIO MIX 项目 (p. 176)。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原有的声音 (ST1) 与新的声音 (ST2) 之间的平衡，然后按拨盘。

关闭电源或取出充电式电池后五分钟，AUDIO MIX 设定恢复至只有原有的声音 (ST1)。预先设定为只有原有的声音。

注

- 无法在以 16 位方式（32 kHz、44.1 kHz 或 48 kHz）录制的录像带上加录新的声音。
- 无法在以 L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新的声音。
- 无法用  DV IN/OUT 插孔加录声音。
- 无法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加录声音。

若摄像机上连接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未附带）
无法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声音。

最好在用本摄像机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新的声音
如果在用其他摄像机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新的声音，音质可能变差。

若将录像带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无法在录像带上录音。推动写保护片解除写保护。

添加标题

CM
only

若使用带录像带存储器的录像带，可以添加标题。播放录像带时，标题从添加处开始显示五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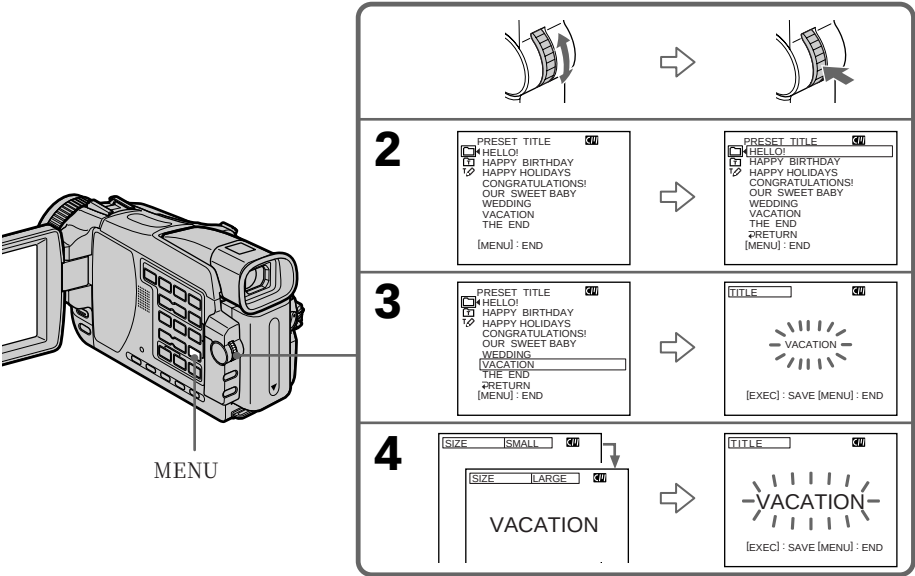
- (1) 在摄像、摄像待机、方像或放像暂停中，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TITLE 项目。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标题，然后按拨盘。该标题闪烁。
- (4) 如果需要，改变色彩、尺寸或位置。
 - ①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OLOUR、SIZE 或 POSITION，然后按拨盘。所选的项目显示。
 - ②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项目，然后按拨盘。
 - ③ 重复步骤 ① 和 ② 直至按需要列出标题。
- (5) 再按一下 SEL/PUSH EXEC 拨盘完成设定。

在摄像、放像或放像暂停方式中：

TITLE SAVE 指示在屏幕上出现五秒钟，标题被设定。

在待机状态：

TITLE 指示出现。按 START/STOP 键开始摄像时，TITLE SAVE 指示在屏幕上出现五秒钟，标题被设定。



若将录像带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无法添加或删除标题。推动写保护片解除写保护。

要使用用户标题
要使用用户标题时，在步骤 2 选择 。

若录像带上有空白段
无法在空白段上添加标题。

若录像带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标题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用本摄像机添加的标题

- 只能在带索引标题功能的 DV ^{Mini} **DV** 格式视频装置上显示标题。
- 在其他视频装置上查找图像时，添加标题的位置可能被检测为索引信号。

如果录像带上的索引信号过多
可能无法添加标题，因为录像带存储器已存满。这时，请删除不需要的标题。

不显示标题
将菜单设定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设定为 OFF (p. 179) 。

标题设定

- 标题色彩变化如下：
WHITE ↔ YELLOW ↔ VIOLET ↔ RED ↔ CYAN ↔ GREEN ↔ BLUE
- 标题尺寸变化如下：
SMALL ↔ LARGE
在 LARGE 尺寸标题中不能输入超过 13 个的字符。若输入 12 个以上的字符，即使标题尺寸选择为 LARGE，也会恢复到 SMALL。
- 若选择标题尺寸 SMALL，则标题位置有九种选择。
若选择标题尺寸 LARGE，则标题位置有八种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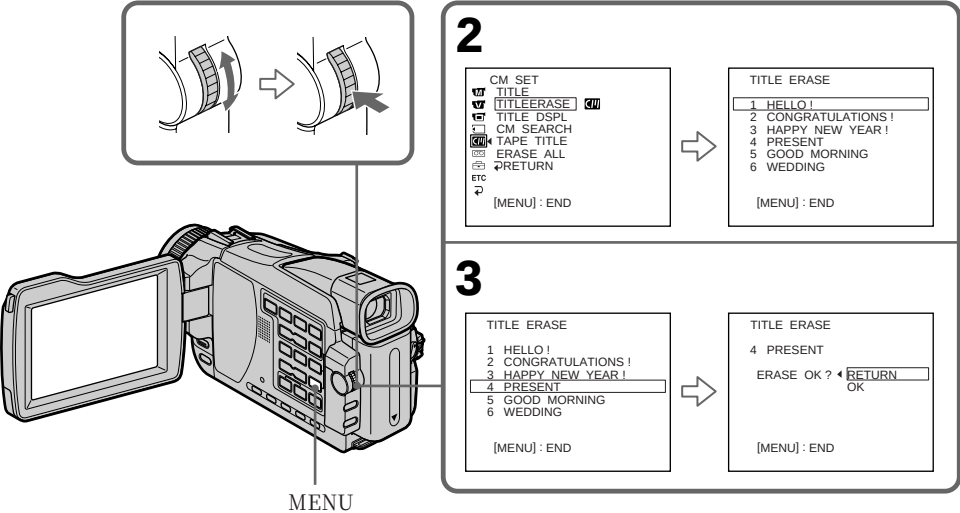
一盘录像带中最多可以有 20 个标题，一个标题包含五个字符
但是，如果录像带存储器中存满了日期、像片和录像带标示数据，则一盘录像带中最多只能有各包含五个字符的标题约 11 个。
录像带存储器的容量如下：

- 六个日期数据（最多）
- 12 个像片数据（最多）
- 一个录像带标示（最多）

如果出现 “ FULL” 标志
录像带存储器已满。请删除不需要的标题。

删除标题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後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TITLEERASE 项目 (p. 179)。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您要删除的标题，然后按拨盘。
ERASE OK ? 指示出现。
- (4) 确认该标题是所要删除的标题，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K，然后按拨盘。OK 改变为 EXECUTE。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ERASING 在屏幕上闪烁。删除标题后，显示 COMPLE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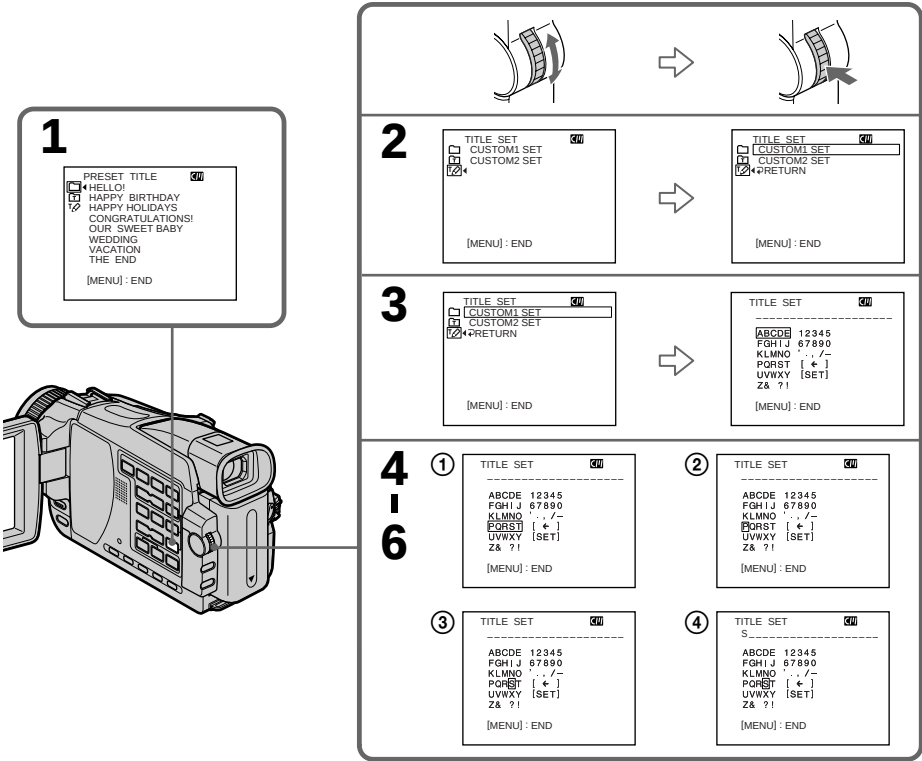


要取消删除标题
在步骤 4 或 5 中选择 RETURN。

自作标题

可以制作两个标题并存入摄像机的存储器中。一个标题最多可使用 20 个字符。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TITLE 项目 (p. 179)。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然后按拨盘。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字符列，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字符，然后按拨盘。
- (6) 重复步骤 4 和 5 直到选择所有字符并完成标题。
- (7) 若要完成自作标题，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然后按拨盘。
- (8) 按 MENU 键使标题菜单消失。



要改变已存储的标题

在步骤 3，根据所要改变的标题，选择 CUSTOM1 SET 或 CUSTOM2 SET，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然后按拨盘删除此标题。最后的字符被删除。按需要输入新的标题。

如果在摄像机中装入录像带时在待机状态下输入字符时间超过五分钟

电源自动关闭。已输入的字符仍将保存在存储器中。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再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然后从步骤 1 开始操作。

在输入标题字符时，最好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或取出录像带，使录像机不自动关闭电源。

要删除标题

选择 [←]。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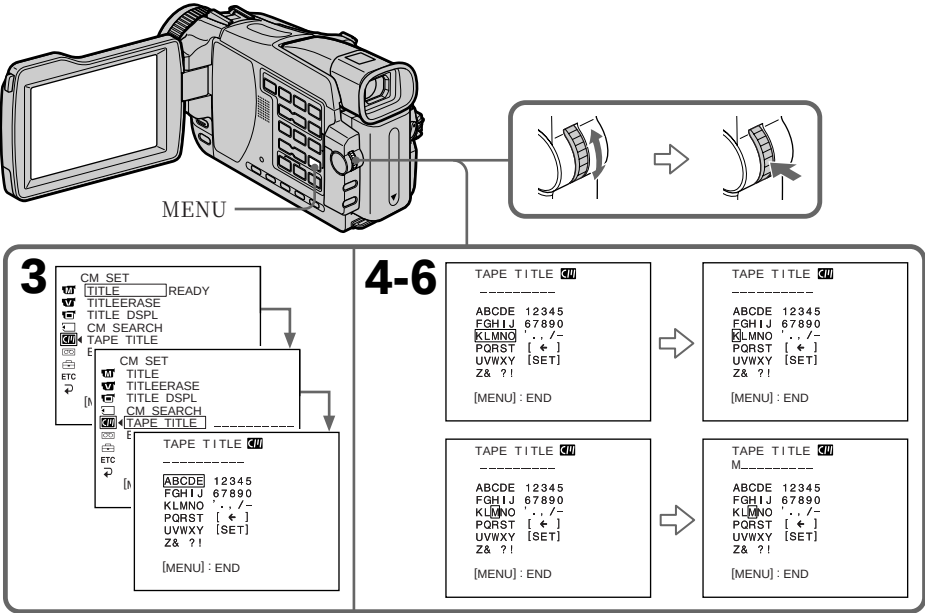
要输入空格

选择 [Z& ?!], 然后选择空格。

标示录像带

CM only 若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可以标示录像带。标示最多可以由 10 个字符组成，并被存储在录像带存储器中。当装入一盘标示过的录像带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时，标示会显示约五秒钟。

- (1) 装入要标示的录像带。
-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 (3)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TAPE TITLE 项目 (p. 179)。录像带标题显示出现。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字符列，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字符，然后按拨盘。
- (6) 重复步骤 4 和 5 的操作直至完成标示。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SET]，然后按拨盘。
标示被存入存储器。
- (8) 按 MENU 键取消菜单显示。



录像带

要删除已作好的标示

在步骤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然后按拨盘。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更改已作好的标示

装入要更改标示的录像带，按照制作新标示的相同方法进行操作。

若将录像带的写保护片设定于锁定位置

无法标示录像带。推动写保护片解除写保护。

如果录像带上的索引信号过多

可能无法标示录像带，因为存储器已存满。这时，请删除不需要的数据。

若已在录像带中添加标题

显示标示时，还会出现最多四个标题。

“-----”指示在 10 个空格以下时

录像带存储器已满。

“-----”表示可选作标示的字符数目。

要删除字符

按 [←] 键。最后的字符被删除。

要输入空格

选择 [Z& ?!], 然后选择空格。

删除录像带存储器内的所有数据

可以一次删除录像带存储器内的所有数据。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

(2) 按 MENU 键，然後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ERASE ALL 项目 (p. 179)。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K，然后按拨盘。OK 改变为 EXECUTE。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ERASING 在屏幕上闪烁。删除所有数据后，显示 COMPLETE。

要取消删除

在步骤 3 或 4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TURN。

使用“Memory Stick” — 介绍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在摄像机附带的“Memory Stick”上简单地录制和播放图像。并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 将图像从录像带录制到“Memory Stick”上或从“Memory Stick”录制到录像带上。
- 将录制在摄像机上的图像输入到电脑。
- 删除图像，保护图像，在图像上设置打印标记。

关于文件格式

静像（JPEG）

本摄像机以 JPEG 格式压缩静像数据（扩展名为 .jpg）。

动画（MPEG）

本摄像机以 MPEG 格式压缩动画数据（扩展名为 .mpg）。

典型的图像数据文件名

静像

100-0001：此文件名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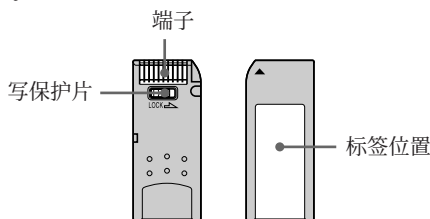
Dsc00001.jpg：此文件名出现在个人电脑的显示器上。

动画

MOV00001：此文件名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Mov00001.mpg：此文件名出现在个人电脑的显示器上。

使用“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时，不能记录或删除图像。
- 写保护片的位置和形状可能依机型而异。
- 最好将重要数据备份。
- 在下列情况下图像数据可能被损坏：
 - 若在读或写时取出“Memory Stick”或关闭电源。
 - 若在静电或磁场附近使用“Memory Stick”。
- 避免金属物品或手指与连接部位的金属部分接触。
- 在标签位置处请勿粘贴除附带的标签以外的任何物质。
- 请勿弯折或掉落“Memory Stick”或使其受强烈冲击。
- 请勿拆解或改造“Memory Stick”。
- 请勿让“Memory Stick”受潮。
- 请勿在以下场合使用或保存“Memory Stick”：
 - 如停在太阳下的汽车中或烈日下等高温处。
 - 直射太阳光下。
 - 极潮或有腐蚀性气体的场所
- 携带或保存“Memory Stick”时，请将其放入盒子中。

经电脑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经过 Windows 操作系统或 Macintosh 电脑格式化的“Memory Stick”，不能保证与本摄像机兼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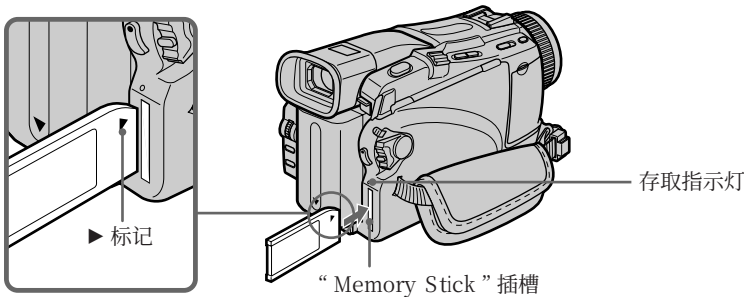
关于图像数据兼容性

- 用本摄像机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数据文件符合 JEITA（日本电子工业发展协会）制定的照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通用标准。用其他装置（DCR-TRV890E/TRV900/TRV900E 或 DSC-D700/D770）拍摄的不符合此通用标准的静像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这些机型在某些地区不销售。）
- 如果无法使用在其他装置上用过的“Memory Stick”，请在本摄像机上对它格式化（p. 178）。但格式化将删除“Memory Stick”上的所有信息。

- “Memory Stick”和  是 Sony 公司的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提到的所有其他产品名称可能是其相应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本说明书未在各处标明“TM”和“®”。

插入“Memory Stick”

如图所示，将“Memory Stick”的 ► 标志朝前插入“Memory Stick”插槽并插到底。



退出“Memory Stick”

轻轻按一下“Memory Stick”。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摄像机受震动或冲击，因摄像机正在从“Memory Stick”读数据或在“Memory Stick”上记录数据。也请勿关闭电源或退出“Memory Stick”。否则图像数据可能被破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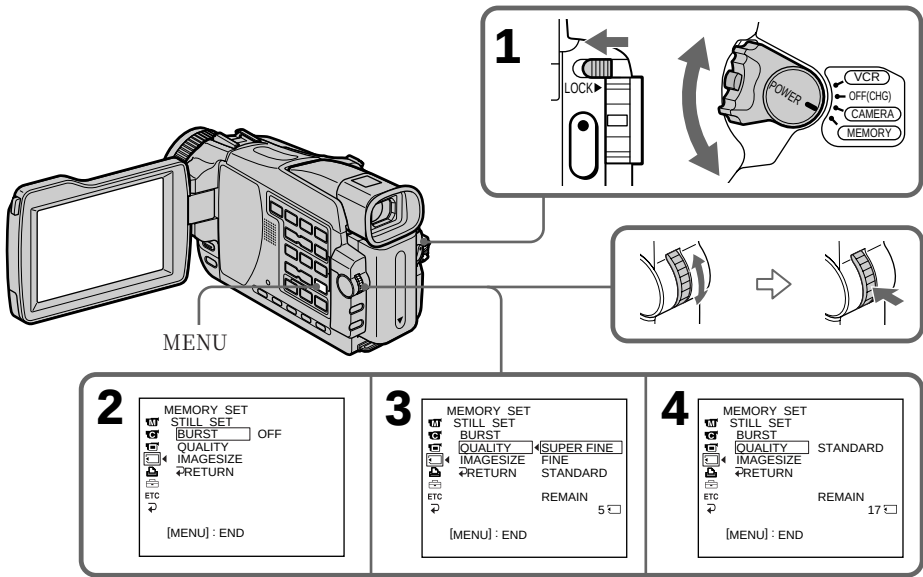
如果显示“ MEMORY STICK ERROR”

重新插入“Memory Stick”数次。如果该指示仍然出现，“Memory Stick”可能已损坏。这时，请使用其他“Memory Stick”。

选择静像质量方式

可以在静像录制中选择图像质量方式。
预先设定为 FINE（仅限于 DCR-TRV18E）。
预先设定为 SUPER FINE（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TILL SET 项目（p. 177）。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QUALITY，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像质量，然后按拨盘。



“Memory Stick” 操作

图像质量设定

设定	含义
SUPER FINE (SFN)*	本摄像机中的最高图像质量。 可以记录的静像数比 FINE 方式少。超精细图像被压缩为约 1/3。
FINE (FINE)	要录制高质图像时使用此方式。精细图像被压缩为约 1/6。
STANDARD (STD)	这是本摄像机的标准图像质量。标准图像被压缩为约 1/10。

注

根据所拍摄的图像类型，有时改变图像质量方式可能不影响图像质量。

图像质量方式上的差异

录制的图像在存入存储器之前以 JPEG 格式压缩。分配给每一幅图像的存储容量根据所选的图像质量方式和图像尺寸而异。详情如下表所示。

1152 × 864 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	记忆容量
SUPER FINE	约 600 KB
FINE	约 300 KB
STANDARD	约 200 KB

640 × 480 图像尺寸

图像质量	记忆容量
SUPER FINE*	约 190 KB
FINE	约 100 KB
STANDARD	约 60 KB

*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图像质量方式指示

图像质量方式指示在放像时不显示。

选择图像质量时

屏幕上出现在当前所选的图像质量下可以拍摄的图像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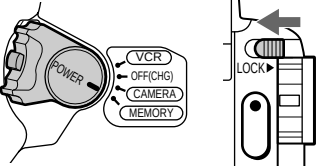
选择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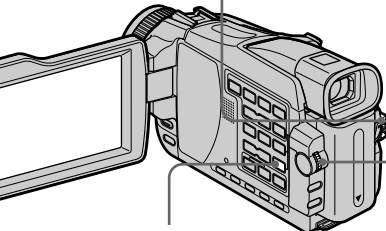
静像：
DCR-TRV25E/TRV27E：可以选择两种图像尺寸之一。
1152 × 864 或 640 × 480。（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或 VCR 位置时，图像尺寸被自动设定为 640 × 480。）
预先设定为 1152 × 864。
DCR-TRV18E：只有 640 × 480。
动画：可以选择两种图像尺寸。
320 × 240 或 160 × 112
预先设定为 320 × 240。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TILL SET（静像）或 MOVIE SET（动画）（p. 177）。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MAGESIZE，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像尺寸，然后按拨盘。
- 指示改变如下：

静像*： ↔ 
动画：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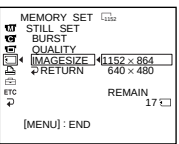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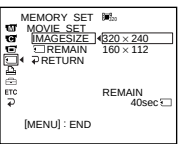
MENU

3

STILL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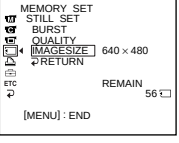


MOVIE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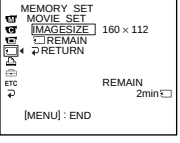


4

STILL SET*



MOVIE SET





*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Memory Stick” 操作

图像尺寸设定

设定	含义	指示
1152 × 864*	录制 1152 × 864 的静像。	
640 × 480	录制 640 × 480 的静像。	
320 × 240	录制 320 × 240 的动画。	
160 × 112	录制 160 × 112 的动画。	

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的近似数目

可以录制的图像数目根据所选的图像质量和图像尺寸及拍摄对象的复杂程度而异。

图像质量	图像尺寸	“Memory Stick” 类型				
		8MB (附带)	16MB (选购)	32MB (选购)	64MB (选购)	128MB (选购)
SUPER FINE*	1152 × 864	12 幅图像	25 幅图像	51 幅图像	100 幅图像	205 幅图像
	640 × 480	40 幅图像	80 幅图像	160 幅图像	325 幅图像	650 幅图像
FINE	1152 × 864*	25 幅图像	50 幅图像	100 幅图像	205 幅图像	415 幅图像
	640 × 480	80 幅图像	160 幅图像	325 幅图像	650 幅图像	1310 幅图像
STANDARD	1152 × 864*	37 幅图像	74 幅图像	150 幅图像	300 幅图像	600 幅图像
	640 × 480	120 幅图像	240 幅图像	485 幅图像	980 幅图像	1970 幅图像

注*

如果用本摄像机录制 1152 × 864 的静像并试图在其他不支持此图像尺寸的装置上播放数据文件，图像可能以较小的尺寸显示。

*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可以在“Memory Stick”上拍摄动画的近似时间
可以拍摄的动画时间根据所选的图像尺寸和被摄对象的复杂程度而异。

图像尺寸	“Memory Stick”类型				
	8MB (附带)	16MB (选购)	32MB (选购)	64MB (选购)	128MB (选购)
320 × 240	1 分 20 秒	2 分 40 秒	5 分 20 秒	10 分 40 秒	21 分 20 秒
160 × 112	5 分 20 秒	10 分 40 秒	21 分 20 秒	42 分 40 秒	85 分 20 秒

此表表示可以在本摄像机上格式化的“Memory Stick”上录制的近似静像数和动画时间。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存储器像片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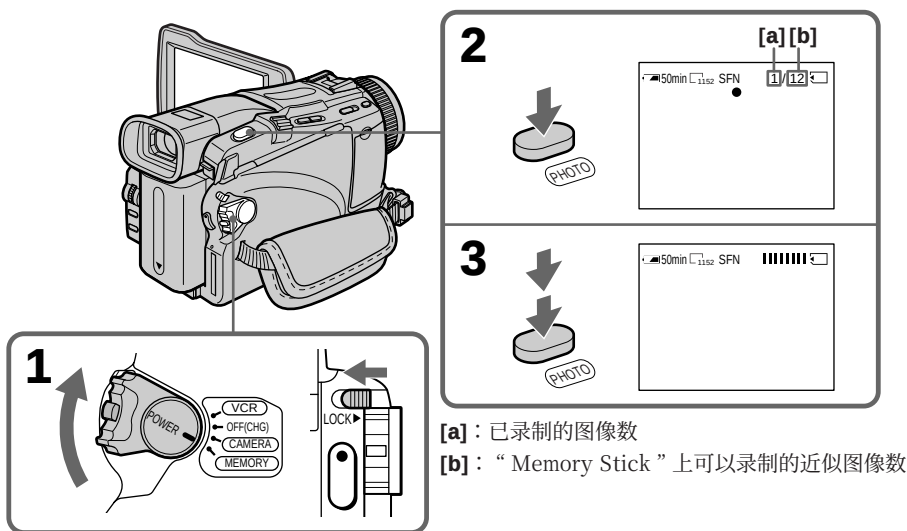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轻轻按住 PHOTO 键。绿色 ● 标志（AE/AF 锁定指示）停止闪烁，然后点亮。摄像机对准图像的中间并固定，然后调整图像的亮度和聚焦。摄像尚未开始。
- (3) 用力按 PHOTO 键。听见快门声后，静像出现。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录制完成。您用力按 PHOTO 键时的图像将被录制到“Memory Stick”上。



在录像带摄像或摄像待机时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42 页。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数字变焦
- 稳定拍摄
- 超级夜间摄像
- 彩色慢速快门
- 渐变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标题
- PROGRAM AE 中的体育课（指示闪烁。）

录制静像时

既不能关闭电源也不能按 PHOTO 键。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

摄像机立即录制按此键时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

在步骤 2 轻按 PHOTO 键时

图像会在瞬间有些闪烁，这并非故障。

摄像数据

摄像时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时间或各种设定）不显示，但它们自动记录在“Memory Stick”上。

要显示摄像数据时，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视角比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的视角稍大。

连续录制图像

可以连续拍摄静像，拍摄之前请从菜单设定的 BURST 项目的以下方式中选择一种。

NORMAL* [a]

摄像机以约 0.5 秒的间隔用 1152 × 864 尺寸最多拍摄四幅静像，或用 640 × 480 尺寸最多拍摄 13 幅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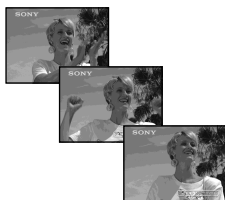
EXP BRKTG (维持曝光)*

摄像机以约 0.5 秒的间隔用不同的曝光自动拍摄三幅图像。（**BRK**）

MULTI SCRN (多画面) [b]

摄像机以约 0.4 秒的间隔拍摄九幅静像并将图像显示在一个分成九个方框的画面中。静像以 640 × 480 尺寸录制。（)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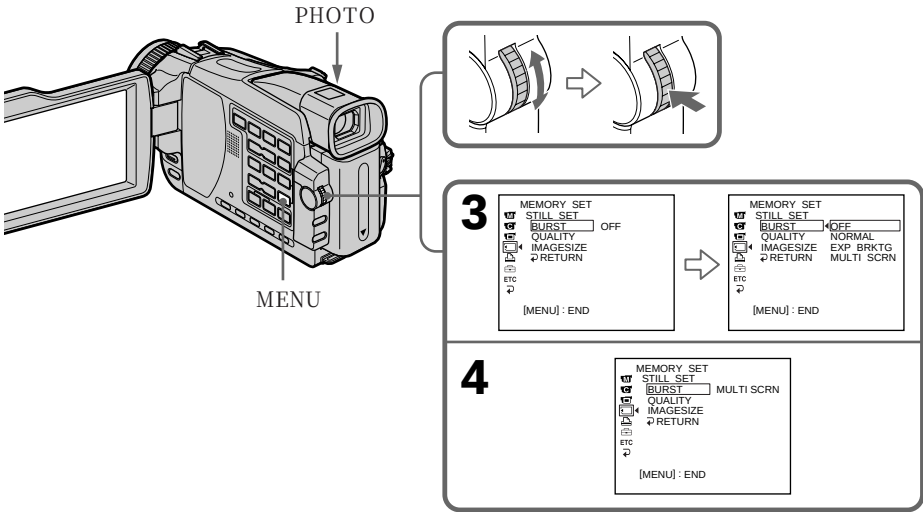


[b]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TILL SET 项目（p. 177）。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BURST，然后按拨盘。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设定，然后按拨盘。
- (5)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 (6) 用力按 PHOTO 键。

*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若“Memory Stick”容量存满
屏幕上出现“ FULL”，无法再在该“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连续拍摄的图像数
可以连续拍摄的图像数根据图像尺寸和“Memory Stick”的容量而异。

连续拍摄图像时
闪光灯（选购）不起作用。

用自拍功能或遥控器拍摄时
摄像机自动拍摄最大可拍摄的静像数。

选择 NORMAL* 时
在用力按下 PHOTO 键期间，摄像机将连续拍摄最大可拍摄的静像数。松开 PHOTO 键即可停止拍摄。

曝光维持效果（EXP BRKTG）*
该效果可能无法清晰地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最好在电视监视器或电脑显示器上检查图像的预期效果。

如果“Memory Stick”上的剩余空间少于三幅像片*
无法进行曝光维持（EXP BRKTG）。按 PHOTO 键时显示“ FUL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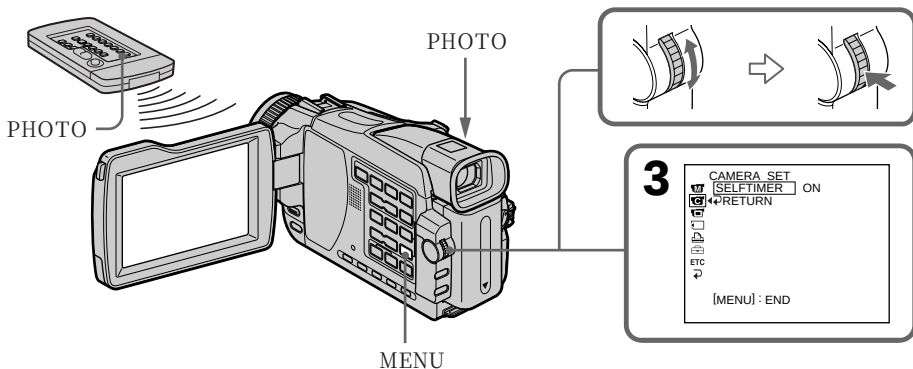
*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自拍存储器像片

可以用自拍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 项目。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4)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5) 用力按 PHOTO 键。

自拍开始以哔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两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要取消自拍

在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时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项目设定为 OFF。无法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或 VCR 位置。

从录像带录制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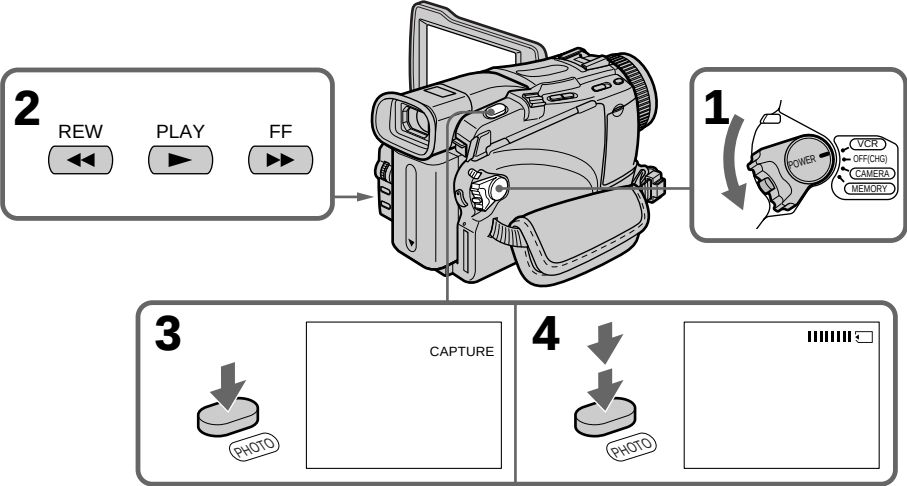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本摄像机可以读取录制于录像带上的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本摄像机还可以通过输入连接器读取动画，并将其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将已摄像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 键。播放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动画。
- (3) 轻轻按住 PHOTO 键直至来自录像带上的图像固定。CAPTURE 出现在屏幕上。摄像尚未开始。要将所选的静像改变为其他图像，松开一下 PHOTO 键，再重新将其轻轻按住。
- (4) 用力按 PHOTO 键。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被录制在“Memory Stick”上。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录制完成。



静像的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自动设定为 640 × 480。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本机受震动或冲击，也请勿关闭电源或退出“Memory Stick”。否则图像数据可能被破坏。

若“ ”出现在屏幕上

插入的“Memory Stick”与本摄像机不兼容，因为其格式不符合本摄像机。请检查“Memory Stick”的格式。

“Memory Stick”操作

从录像带录制静像

若在放像方式中轻按 PHOTO 键
录像带暂停。

记录在录像带上的声音
无法从录像带录音。

已经记录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无法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标题。当用 PHOTO 键录制静像时标题不出现在屏幕上。

摄像日期／时间
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摄像数据（日期／时间）被记录。各种设定不被记录。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无法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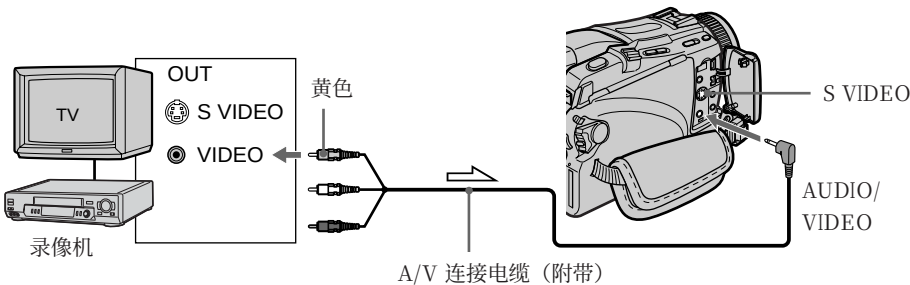
按遥控器上的 PHOTO 键时
摄像机立即录制按此键时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

从外部装置录制静像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 **[ETC]** 中将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或接通电视机电源观看所需的节目。
外部装置的图像显示在屏幕上。
- (3) 按照第 115 页上的步骤 3 和 4 操作。

使用 A/V 连接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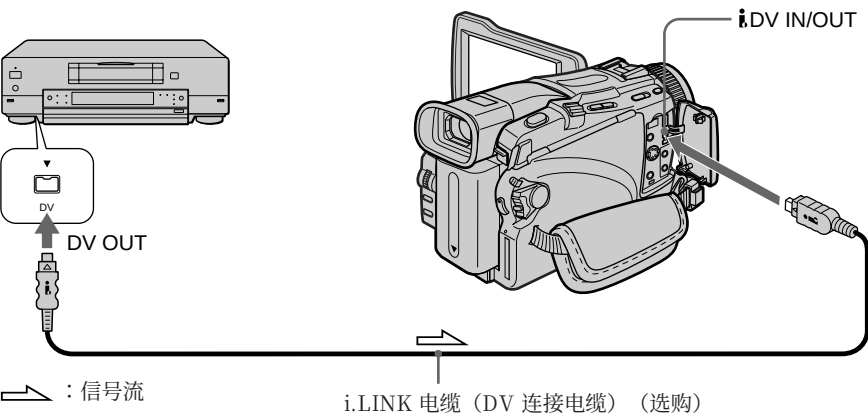


➡：信号流

将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至录像机或电视机上的视频插孔。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
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使用 i.LINK 电缆 (DV 连接电缆)



注

- 在下列情况，录制中断或显示“ REC ERROR”。
- 在录像状态差的录像带（例如，一盘反复用于复制的录像带）上录像时
 - 使用电视机调谐器时试图输入因无线电波接收状态差而失真的图像时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 —MEMORY MIX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到正在拍摄的动画上。可以将添加的图像录制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上。（但是，只能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添加的静像。）

M. CHROM（存储器色度键）：

可以将静像（如插图或帧）上的蓝色区域替换为动画。

M. LUMI（存储器亮度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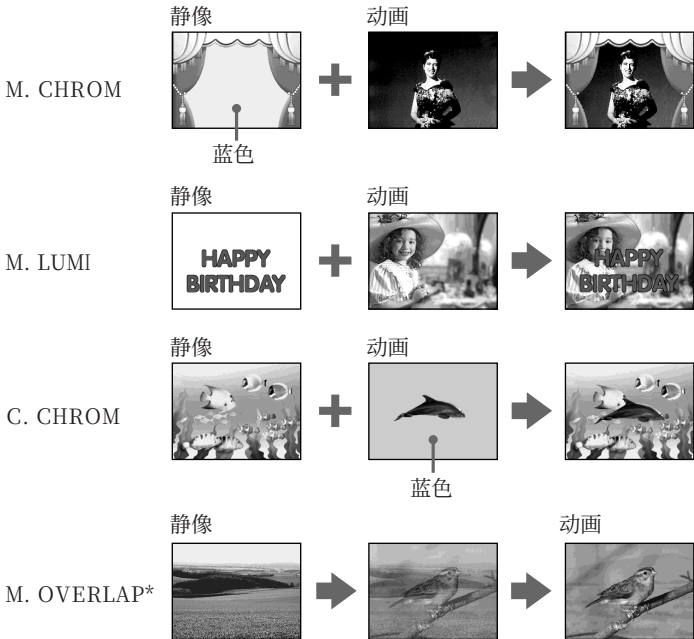
可以将静像（如手画插图或标题）上的明亮区域替换为动画。在外出旅行或参加活动之前先在“Memory Stick”上记录好标题以便使用。

C. CHROM（摄像机色度键）：

可以在静像（如能当作背景的画像）上添加动画。在蓝色背景下拍摄对象。动画的蓝色区域将被静像替换。

M. OVERLAP*（存储器重叠）：

可以使用重叠功能使动画在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顶部淡入。



* 使用存储器重叠功能添加的图像只能录制在录像带上。

在录像带上录制添加的图像

操作之前

- 将用于录像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将已录制静像的“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2) 按 MEMORY MIX 键。

最后录制或最后复合的静像作为略图出现在屏幕的下方。

(3) 按 MEMORY -/+ 键选择要添加的静像。

MEMORY-：显示前面的图像

MEMORY+：显示后面的图像

(4)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方式。

方式改变如下：

M. CHROM ↔ M. LUMI ↔ C. CHROM ↔ M. OVERLAP

(5)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静像被添加到动画上。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效果。

M. CHROM - 用于抽取静像并将其添加在动画上的蓝色色度键（蓝色背景）

M. LUMI - 用于抽取静像并将其添加在动画上时的亮度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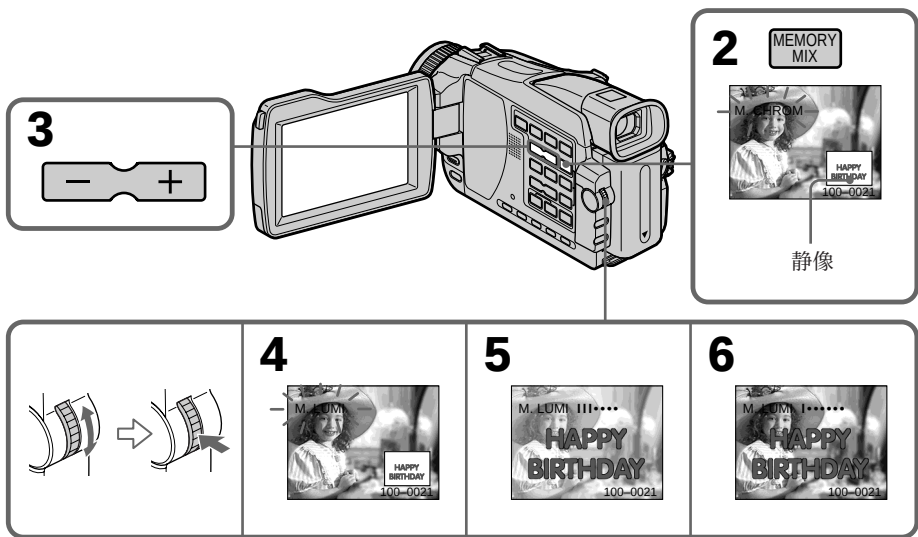
C. CHROM - 用于抽取动画并将其添加在静像上的蓝色色度键（蓝色背景）

M. OVERLAP - 不需要调整

屏幕上的条棒越少，效果越强。

(7) 按 START/STOP 键开始摄像。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MEMORY MIX



要改变所添加的静像

进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步骤 6 之前按 MEMORY -/+ 键。
- 在步骤 6 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并从步骤 4 重复操作（M. OVERLAP 除外）。

要改变方式设定

在步骤 6 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并从步骤 4 重复操作（M. OVERLAP 除外）。

要取消 MEMORY MIX

按 MEMORY MIX 键。

注

- 无法将 MEMORY MIX 功能用于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 当重叠的静像有大量白色时，图像的略图可能不清晰。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在以下情况下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修改过的图像。

选择 M. OVERLAP 时

无法改变静像或方式设定。

摄像中

无法改变方式设定。

要将添加的图像作为静像录制

在步骤 7 用力按 PHOTO 键。

操作之前，在菜单设定  中选择 PHOTO REC 项目设定为 TAPE（p. 175）。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MEMORY MIX

将添加图像作为静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图像尺寸自动设定为 640 × 480。

操作之前

将已录制静像的“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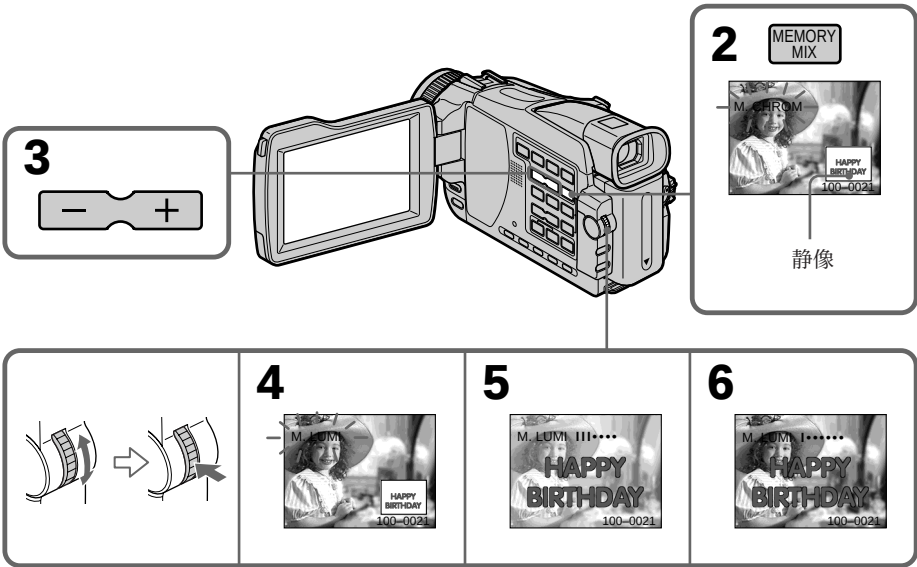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MORY MIX 键。
最后录制或复合的图像出现在屏幕的下方。
- (3) 按 MEMORY -/+ 键选择要添加的图像。
MEMORY-：显示前面的图像
MEMORY+：显示后面的图像
- (4)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方式。
方式改变如下：
M. CHROM ↔ M. LUMI ↔ C. CHROM
- (5)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静像被添加到动画上。
- (6)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效果。

M. CHROM - 用于抽取静像并将其添加在动画上的蓝色色度键（蓝色背景）
M. LUMI - 用于抽取静像并将其添加在动画上时的亮度水平
C. CHROM - 用于抽取动画并将其添加在静像上的蓝色色度键（蓝色背景）

屏幕上的条棒越少，效果越强。

- (7) 用力按 PHOTO 键开始摄像。
显示在屏幕上的图像被录制在“Memory Stick”上。当条棒滚动指示消失时，录制完成。

将“Memory Stick”上的静像添加在图像上—MEMORY MIX



要改变所添加的静像

进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步骤 6 之前按 MEMORY -/+ 键。
- 在步骤 6 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并从步骤 4 重复操作。

要改变方式设定

在步骤 6 之前按 SEL/PUSH EXEC 拨盘，并从步骤 4 重复操作。

要取消 MEMORY MIX

按 MEMORY MIX 键。

注

- 无法将 MEMORY MIX 功能用于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 当重叠的静像有大量白色时，图像的略图可能不清晰。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在以下情况下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修改过的图像。

摄像中

无法改变方式设定。

用 MEMORY MIX 功能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图像时
PROGRAM AE 功能不起作用。（指示闪烁。）

摄像机附带的“Memory Stick”已存储 20 幅图像

- 用于 M. CHROM：18 幅图像（如一帧）100-0001 至 100-0018
- 用于 C. CHROM：两幅图像（如作为背景）100-0019 至 100-0020

样本图像

存储于本摄像机附带的“Memory Stick”上的样本图像受保护（p. 146）。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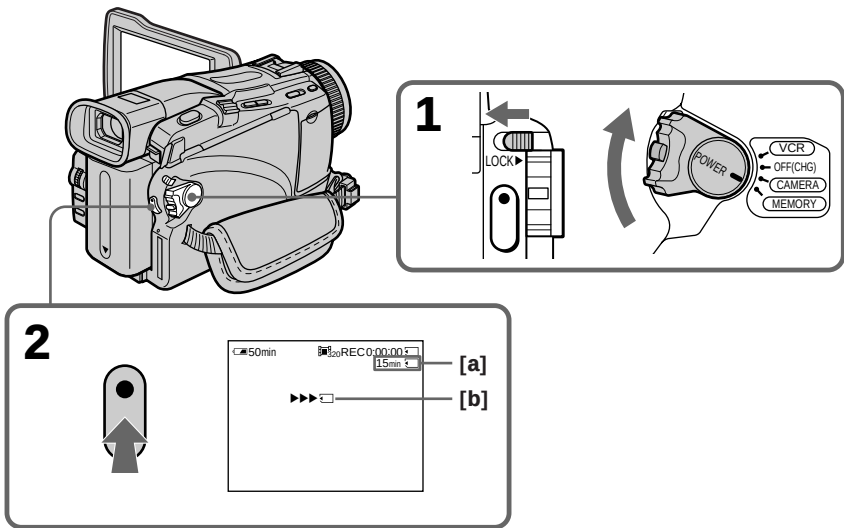
—MPEG 电影录制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带声音的动画。
图像和声音在“Memory Stick”的最大容量内录制（MPEG MOVIE EX）。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START/STOP 键。
- 摄像机开始拍摄。位于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点亮。可以在“Memory Stick”的剩余容量内录制图像和声音。有关录制时间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109 页。



- [a]：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的时间
- [b]：该指示在按 START/STOP 键后显示五秒钟。该指示不被记录。

要停止录制
按 START/STOP 键。

注
声音以单声道记录。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

以下功能不起作用：

- 宽屏幕方式
- 数字变焦
- 稳定拍摄
- 超级夜间摄像
- 彩色慢速快门
- 渐变
- 图像效果
- 数字效果
- 标题
- PROGRAM AE 中的体育课（指示闪烁。）

摄像日期／时间

录制时不显示日期／时间。但它们自动记录在“Memory Stick”上。

要显示摄像日期／时间时，在放像时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无法记录各种设定。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时

请勿从摄像机退出录像带。退出录像带期间，声音记录在“Memory Stick”上。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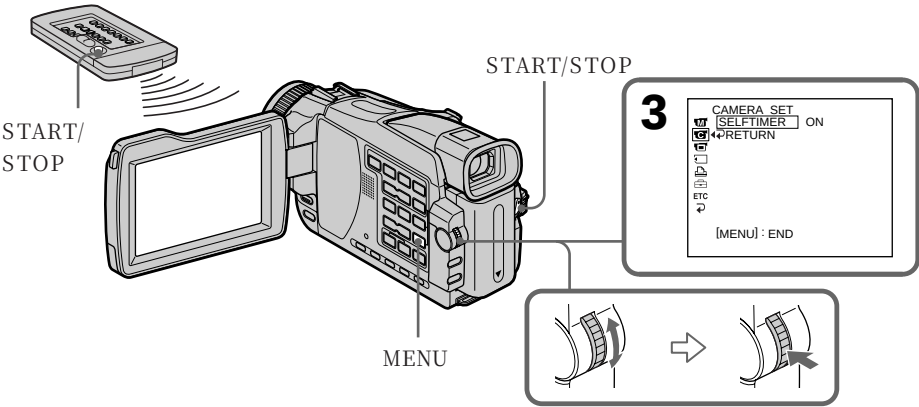
视角比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时的视角稍大。

自拍 MPEG 电影

可以用自拍在“Memory Stick”上录制动画。也可以用遥控器进行此操作。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ELFTIMER 项目。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4) 按 MENU 键使菜单设定消失。
⌚（自拍）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 (5) 按 START/STOP 键。

自拍开始以哔音从 10 倒数计秒。在倒数计秒的最后两秒钟，哔音变快，然后自动开始摄像。



要停止倒计时

按 START/STOP 键。

要重新开始倒计时，再按一下 START/STOP 键。

要取消自拍

在待机状态将菜单设定中的 SELFTIMER 项目设定为 OFF。无法用遥控器取消自拍。

注

在下列情况下自拍自动取消：

- 自拍结束。
-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或 VCR 位置。

从录像带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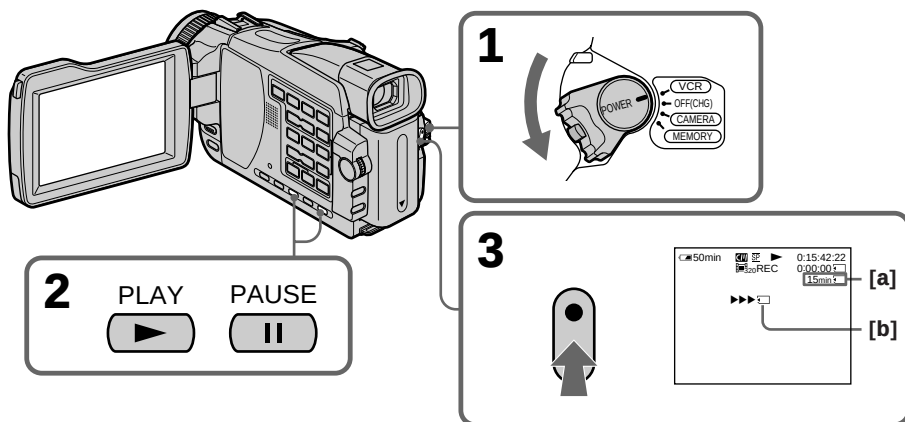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本摄像机可以读取录制于录像带上的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动画录制在“Memory Stick”上。本摄像机也可以通过输入连接器获取动画数据并将其作为动画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将已摄像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 键。播放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在您要开始录像的场面按 **||** 键。
- (3) 按摄像机上的 START/STOP 键。可以在“Memory Stick”的剩余容量内录制图像和声音。有关录制时间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109 页。



[a]：可以在“Memory Stick”上录制的时间

[b]：该指示在按 START/STOP 键后显示五秒钟。该指示不被记录。

要停止录制

按 START/STOP 键。

注

- 从录像带录制图像至“Memory Stick”时，以 48 kHz 记录的声音被转换为 32 kHz。
- 从录像带录像时，以立体声记录的声音被转换为单声道声音。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本机受震动或冲击，也请勿关闭电源或退出“Memory Stick”。否则图像数据可能被破坏。

已经记录在录像带上的标题

无法在“Memory Stick”上记录标题，用 START/STOP 键录制动画时标题不出现。

摄像日期／时间

记录在“Memory Stick”上的摄像数据（日期／时间）被记录。各种设定不被记录。录制在录像带上的数据代码无法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如果显示“ AUDIO ERROR”

记录了本摄像机无法记录的声音。连接 A/V 连接电缆从用于播放图像的外部装置输入图像（p.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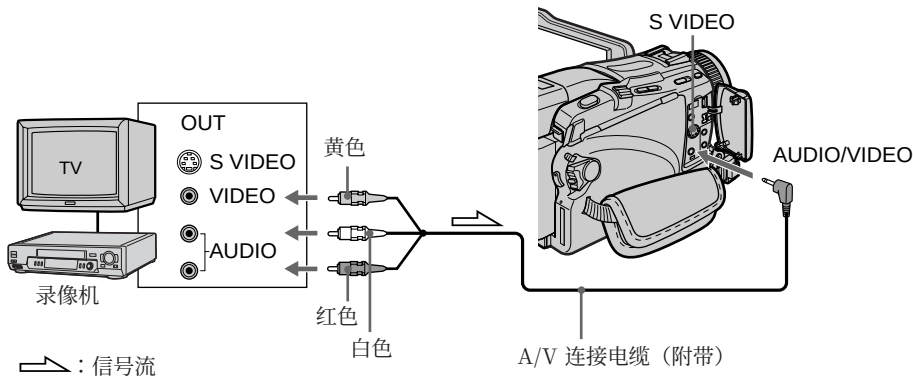
“Memory Stick”操作

从外部装置录制动画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  中将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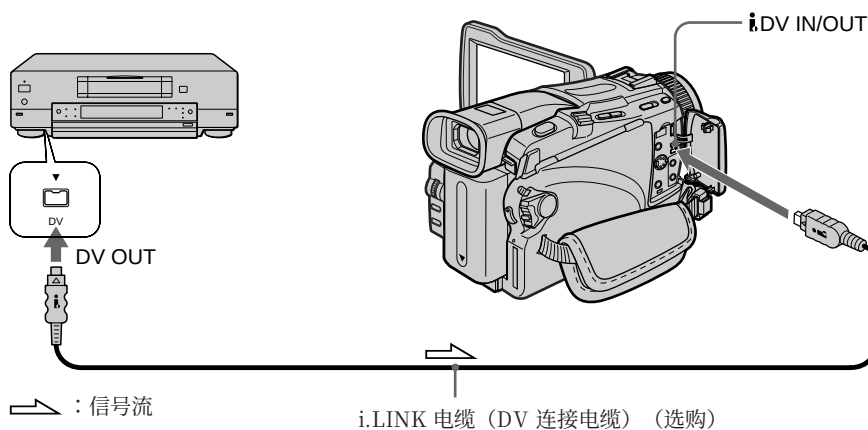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录像机上播放已拍摄的录像带，或接通电视机电源观看所需的节目。
其他装置的图像显示在屏幕上。
- (3) 在您要开始录像的位置按照第 126 页上的步骤 3 操作。

使用 A/V 连接电缆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带 S 视频插孔
用 S 视频电缆（选购）进行连接以获得高质量的图像。
在这种连接中，不需要连接 A/V 连接电缆的黄色（视频）插头。
将 S 视频电缆（选购）连接至摄像机和电视机或录像机上的 S 视频插孔。

使用 i.LINK 电缆 (DV 连接电缆)



注

在以下情况下，录制中断或显示“ REC ERROR”并无法录像。

- 在录像状态差的录像带（例如，一盘反复用于复制的录像带）上录像时
- 使用电视机调谐器时试图输入因无线电波接收状态差而失真的图像时
- 输入信号被切断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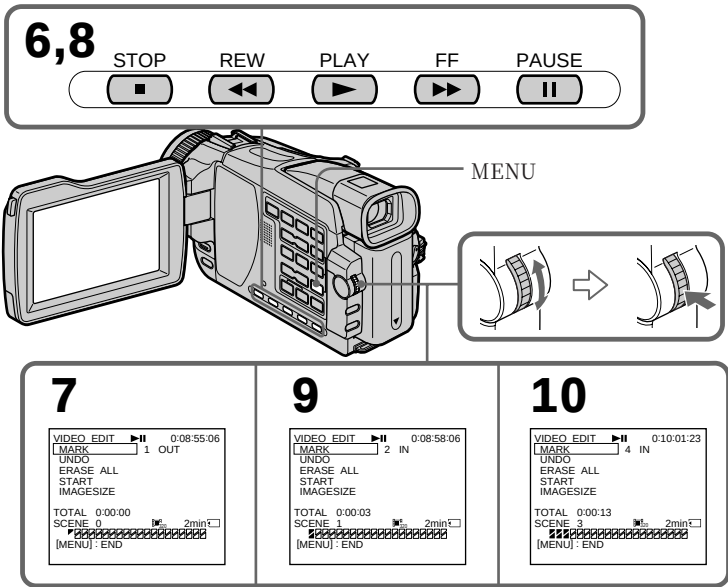
将录像带上的编辑图像作为动画录制—数字节目编辑 (“Memory Stick” 上)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复制所选择的场面（节目）并在“Memory Stick”上编辑。

制作节目

- (1)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在摄像机中装入用于放像的录像带和用于录像的“Memory Stick”。
- (3)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VIDEO EDIT 项目 (p. 182)。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EMORY，然后按拨盘。
- (5)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IMAGESIZE 并选择所需的图像尺寸，然后按拨盘。
- (6) 用录像带操作键查找想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开始位置，然后暂停播放。
可以用 EDITSEARCH 键一次微调一帧图像。
- (7)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ARK，然后按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IN 位置被设定，该节目标志的顶部变成淡蓝色。
- (8) 用录像带操作键查找想插入的第一段场面的结束位置，然后暂停播放。
- (9) 按 SEL/PUSH EXEC 拨盘。
第一个节目的 OUT 位置被设定，然后该节目标志的底部变成淡蓝色。
- (10) 重复步骤 6 至 9，然后设定节目。
节目设定后，节目标志变成淡蓝色。
最多可以设定 20 个节目。



将录像带上的编辑图像作为动画录制 —数字节目编辑（“Memory Stick”上）

删除已设定的节目

从最后设定的节目中先删除 OUT，然后删除 IN。

-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UNDO，然后按拨盘。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最后设定的节目标志闪烁，然后设定被取消。

要取消删除

在步骤 2 中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TURN，然后按拨盘。

删除所有节目

-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然后用拨盘选择 MEMORY。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RASE ALL，然后用拨盘选择 EXECUTE。
所有节目标志闪烁，然后设定被取消。

要取消删除所有节目

在步骤 2 中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RETURN。

要取消已设定的节目

按 MENU 键。

节目被存储在存储器中直至退出录像带。

注

- 无法复制标题、显示指示或录像带存储器的内容
- 在“Memory Stick”上进行数字节目编辑时无法进行摄像。

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

无法设定 IN 或 OUT。

录像带的 IN 和 OUT 之间有空白部分

总时间代码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在制作节目中

如果退出录像带，屏幕上出现 NOT READY。节目将被删除。

播放节目 (复制 “Memory Stick”)

- (1)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VIDEO EDIT 项目。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MEMORY，然后按拨盘。
- (2)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START 项目。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
查找第一个节目的开头，然后开始复制。
节目标志闪烁。
查找时屏幕上出现 SEARCH 指示，在摄像机中写入数据时出现 EDITING 指示，复制时出现 REC 指示。
复制结束后节目标志变成淡蓝色。
复制结束后，摄像机自动停止。

要在编辑中停止复制

按录像带操作键中的 ■ 键。

您所制作的节目被录制在 “Memory Stick” 上直至按 ■ 键的位置为止。

要结束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复制结束时摄像机停止，然后显示画面恢复到菜单设定中的 VIDEO EDIT。

按 MENU 键结束数字节目编辑功能。

在下列情况下 NOT READY 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 未制作操作数字节目编辑的程序。
- 未插入 “Memory Stick”。
- “Memory Stick” 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当 “Memory Stick” 上无足够的空间供录制时

LOW MEMORY 出现在屏幕上。但是，录制图像时间可达所示的时间。

从录像带复制静像—PHOTO SA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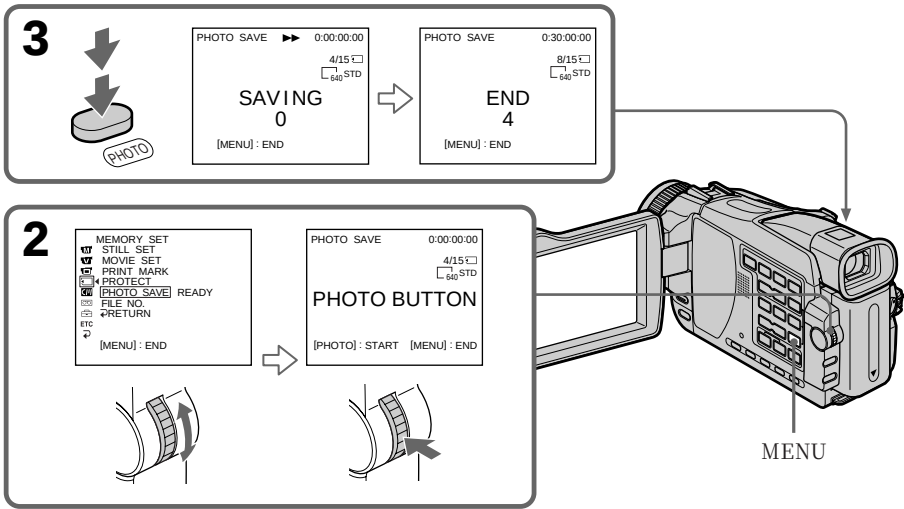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利用查找功能，可以自动只从录像带上获取静像并将其按顺序保存在“Memory Stick”上。

操作之前

- 将已摄像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并倒带。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HOTO SAVE 项目 (p. 178)。PHOTO BUTTON 出现在屏幕上。
- (3) 用力按 PHOTO 键。录像带上的静像被录制到“Memory Stick”上。显示复制的静像数目。复制结束时显示 END。



“Memory Stick” 操作

要停止复制

按 MENU 或  键。

“Memory Stick” 存满时

屏幕上出现 MEMORY FULL，复制停止。插入另一片“Memory Stick”并从步骤 2 开始重复复制操作。

静像的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自动设定为 640×480 。

存取指示灯点亮或闪烁时

请勿使本机受震动或冲击，也请勿关闭电源或退出“Memory Stick”。否则图像数据可能被破坏。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在菜单设定中选择项目时出现 NOT READY。

在复制中更换“Memory Stick”时

本机从录制在前一片“Memory Stick”上的最后一幅图像恢复复制。

观看静像－存储器像片播放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也可以选择索引画面，一次依次播放六幅图像（包括动画）。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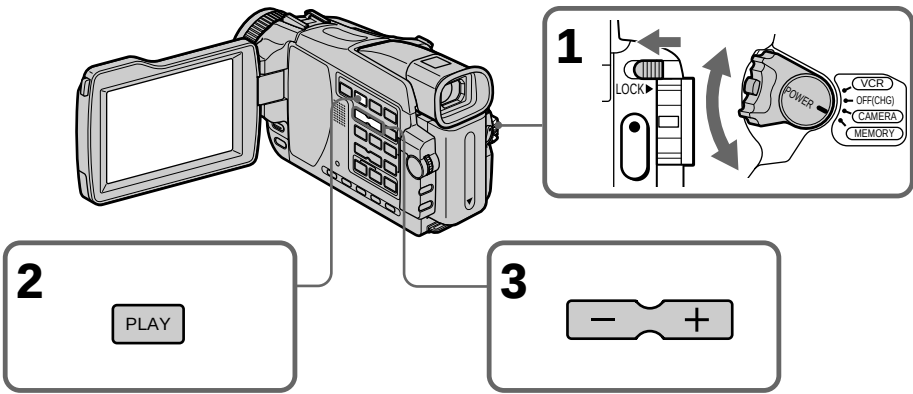
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2) 按 MEMORY PLAY 键。显示最后录制的图像。

(3)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的静像。

MEMORY -：显示前面的图像

MEMORY +：显示后面的图像



“Memory Stick”操作

要停止存储器像片播放

按 MEMORY PLAY 键。

注

在以下情况下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播放图像：

- － 播放经电脑加工过的图像数据时。
- － 播放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时。

关于文件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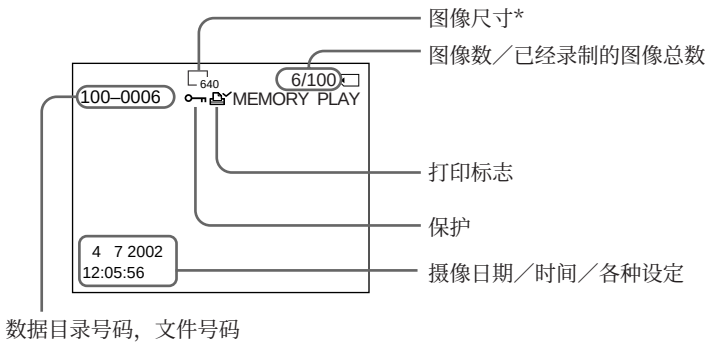
- 如果目录结构不符合 DCF 标准，可能不显示目录号码而仅显示文件名。
- “如果目录结构不符合 DCF 标准， “ DIRECTORY ERROR”可能出现在屏幕上。出现此信息时，可以播放图像，但无法将图像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 如果文件已被破坏或文件不可读，则文件名在屏幕上闪烁。

要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录制的图像

- 操作之前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
- 在电视机或液晶显示屏上操作存储器像片播放时，图像质量可能变差，这并非是故障。图像数据并没有改变。
- 操作之前将电视机的音量调低，否则可能从电视机扬声器发出杂讯（啸叫）。

“Memory Stick” 上未录制图像时
出现“ NO FILE” 信息。

静像播放中的屏幕指示



*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摄像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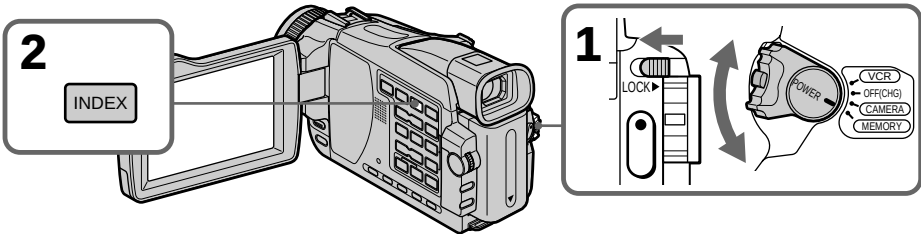
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可以查看摄像数据（摄像时的日期／时间或各种设定）。

一次播放六幅录制的图像（索引画面）

可以一次播放六幅录制的图像。此功能在查找某一幅图像时特别有用。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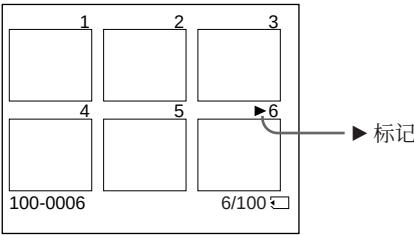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MORY INDEX 键显示索引画面。



“Memory Stick” 操作

改变为索引画面方式之前所显示的图像上出现红色 ► 标志。

MEMORY - ：显示前面六幅图像
MEMORY + ：显示后面六幅图像



要恢复至普通播放画面（单幅画面）

按 MEMORY -/+ 键将 ► 标志移到要在全屏幕上显示的图像处，然后按 MEMORY PLAY 键。

注
显示索引画面时，各图像上方出现数字。它表示图像在“Memory Stick”上的录制顺序。这些数字与数据文件名不同（p. 103）。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这些文件可能无法显示于索引画面。

观看动画—MPEG 电影播放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也可以选择索引画面，一次依次播放六幅图像（包括静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2) 按 MEMORY PLAY 键。显示最后录制的图像。

(3)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的动画。

MEMORY -：显示前面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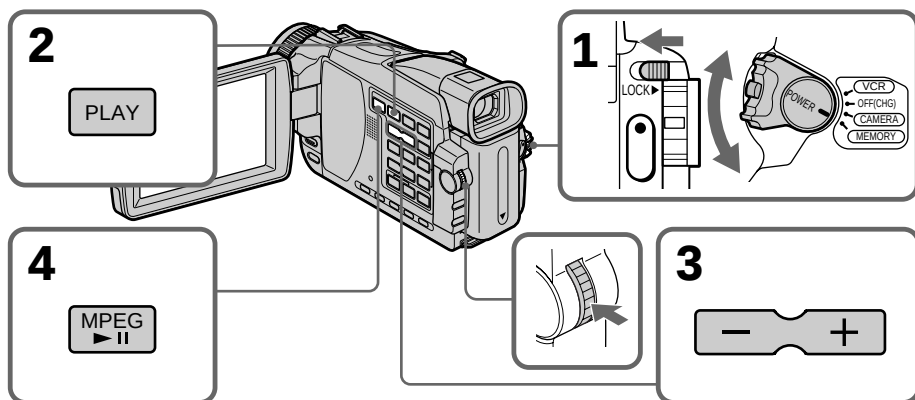
MEMORY +：显示后面的图像

(4) 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开始放像。

(5) 若要调整音量，按两个 VOLUME 键之一。

-：降低音量

+：提高音量



要停止 MPEG 电影播放

按 MPEG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

注

在以下情况下可能无法正常播放图像：

- 在摄像机上播放经电脑加工过的图像数据时
- 播放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时。

要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录制的图像

- 操作之前，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本摄像机与电视机相连接。
- 操作之前将电视机的音量调低，否则可能从电视机扬声器发出杂讯（啸叫）。

“Memory Stick”上未录制图像时

出现“NO FILE”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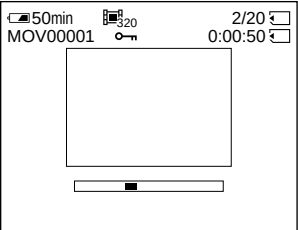
从所需的部分播放动画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被分成 23 个部分。
可以选择任意位置并播放图像。

- (1) 按照第 138 页上的步骤 1 至 3 操作。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您要开始播放的位置，然后按拨盘。

↑：看后面部分
↓：看前面部分

当您转动拨盘选择所要播放的场面时，条棒和计数器变化以表示播放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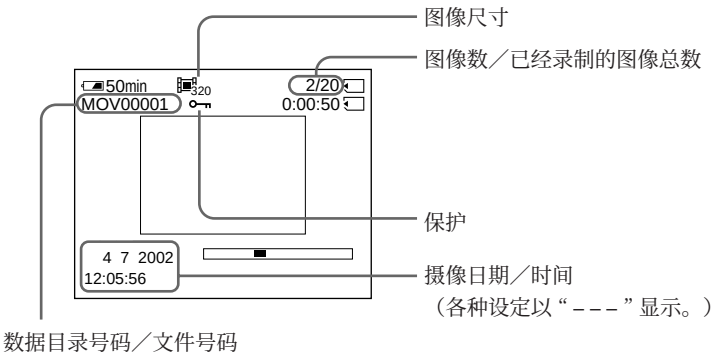
- (3) 按 MPEG ►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开始放像。
- (4) 若要调整音量，按两个 VOLUME 键之一。
 - ：降低音量
 - ＋：提高音量

要停止 MPEG 电影播放

按 MPEG ►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

摄像时间不长时
动画可能无法被分成 23 个部分。

动画播放中的屏幕指示



摄像日期／时间
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时显示摄像日期／时间。不记录各种设定。

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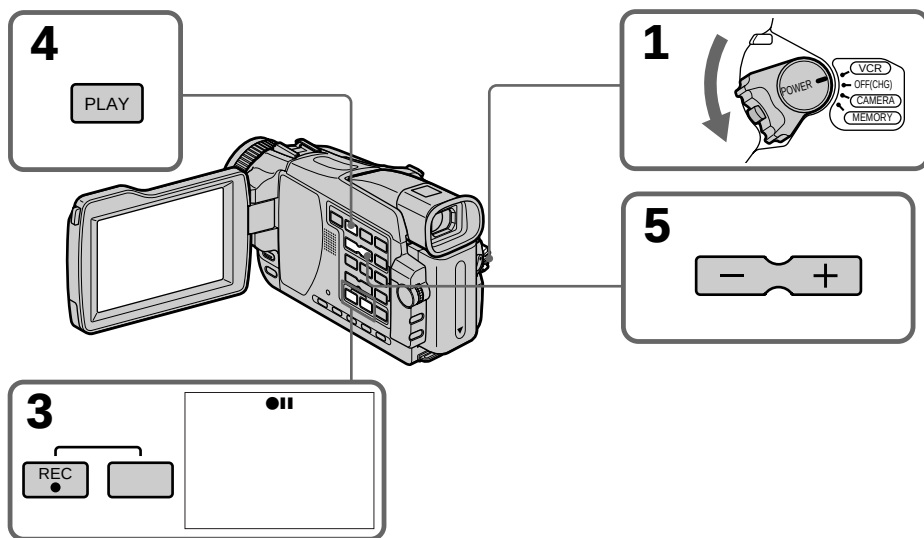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复制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并将其录制在录像带上。

操作之前

- 将用于录像的录像带装入摄像机。
-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使用录像带控制键，找到要录制所需图像的位置。将录像带设定为放像暂停方式。
- (3) 同时按摄像机上的 ● REC 键和其右侧的键。录像带被设定为录像暂停方式。
- (4) 按 MEMORY PLAY 键。显示最后录制的图像。
- (5) 按 MEMORY -/+ 键选择所需的图像。
MEMORY -：显示前面的图像
MEMORY +：显示后面的图像
- (6) 按 ■ 键开始录像，再按一下 ■ 键停止。
录像中 ● 出现在屏幕上。
- (7) 若还要进行复制，重复步骤 5 和 6。



要中途停止复制

按 ■ 键。

将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复制到录像带

复制中

无法操作以下按键：

- MEMORY PLAY
- MEMORY INDEX
- MEMORY DELETE
- MEMORY -/+
- MEMORY MIX

关于索引画面

无法录制索引画面。

若在暂停方式按 EDIT/SEARCH 键

存储器播放停止。

经电脑修改或用其他装置拍摄的图像数据

可能无法用本摄像机复制经过加工的图像。

若在录像或录像待机时按 DISPLAY 键

可以看到时间代码指示以及与录像带有关的指示以外，还可以看到存储器播放和文件名指示。

复制电影时

在步骤 6 后，按 MPEG ► || 键或 SEL/PUSH EXEC 拨盘并播放图像。

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 — 存储器 PB ZOOM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放大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静像。可以从放大的静像上选择并观看所需的部分。也可以将放大的静像上的所需部分复制到录像带上。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2) 在存储器放像方式中，按摄像机上的 PB ZOOM 键。

图像中心被放大约两倍，而且屏幕上出现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图像向下移动。

↓：图像向上移动。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移动放大的图像，然后按拨盘。

→：图像向左移动。（向上转动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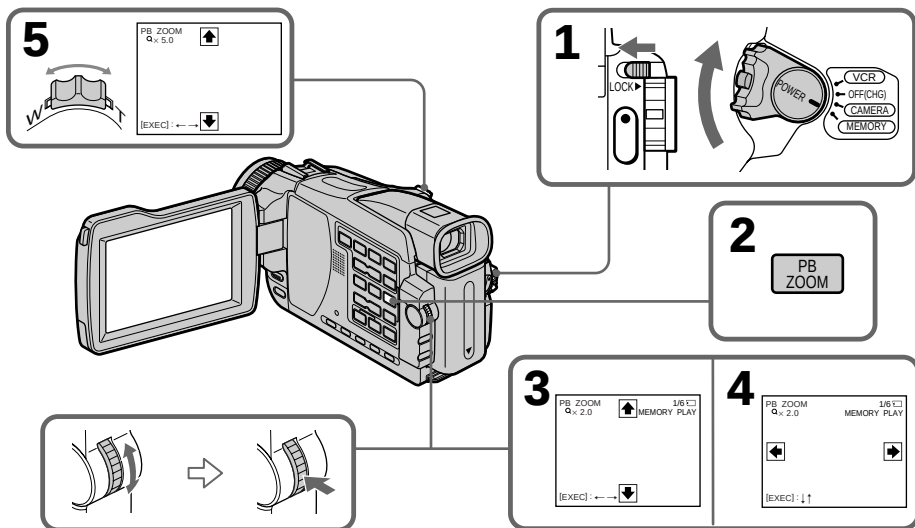
←：图像向右移动。（向下转动拨盘。）

(5) 用电动变焦杆调整变焦倍数。

可以将图像尺寸放大 1.1 倍至五倍。

W：减小变焦倍数。

T：增大变焦倍数。



要取消 PB ZOOM 方式
按 PB ZOOM 键。

按以下键时 PB ZOOM 方式被取消：

- MENU
- MEMORY PLAY
- MEMORY INDEX
- MEMORY -/+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PB ZOOM 方式不起作用。

在“Memory Stick”上录制经存储器 PB ZOOM 处理的静像

按 PHOTO 键录制经 PB ZOOM 处理的静像。（录制图像的尺寸为 640×480 。）

将经过存储器 PB ZOOM 处理的静像复制到录像带

请参见第 141 页。

连续循环播放图像—SLIDE SH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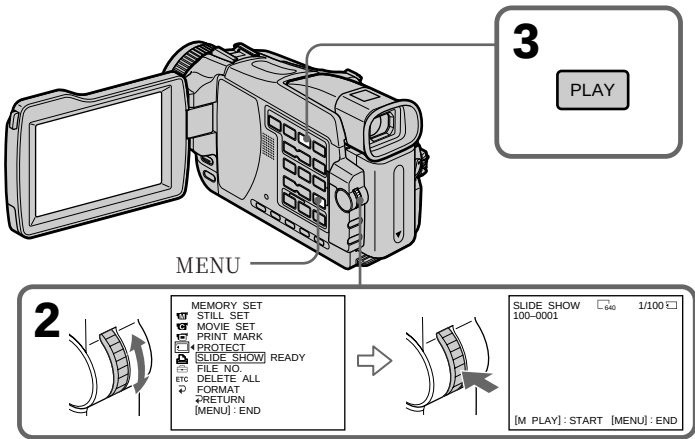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自动按顺序播放图像。此功能在检查录制的图像时或演示中特别有用。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显示菜单。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SLIDE SHOW 项目（p. 178）。
- (3) 按 MEMORY PLAY 键。摄像机按顺序播放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Memory Stick”操作

要停止幻灯片播放

按 MENU 键。

要在幻灯片播放中暂停

按 MEMORY PLAY 键。

要从特定的图像开始幻灯片播放

在步骤 2 之前用 MEMORY -/+ 键选择所需的图像。

要在电视机上观看录制的图像

操作之前，用摄像机附带的 A/V 连接电缆将本摄像机与电视机相连接。

若在操作中更换“Memory Stick”

幻灯片播放功能不工作。若更换“Memory Stick”，务必重新从头开始操作。

防止误抹消—图像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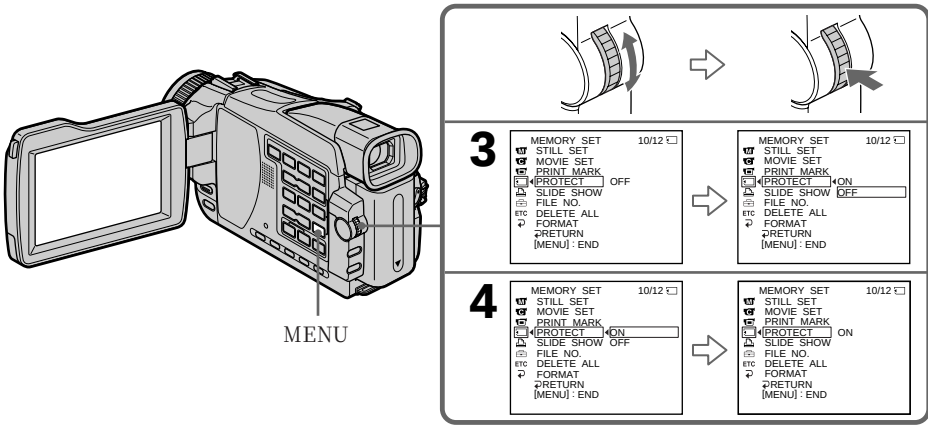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保护所选的图像以防重要图像被意外抹消。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播放要保护的图像。
- (3)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ROTECT 项目（p. 178）。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5) 按 MENU 键使菜单显示消失。显示“”标志。



要取消图像保护

在步骤 4 中选择 OFF，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指示消失。

注

格式化将抹消“Memory Stick”上的所有信息，包括被保护的图像数据。格式化之前请检查“Memory Stick”的内容。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无法保护图像。

删除图像—DELE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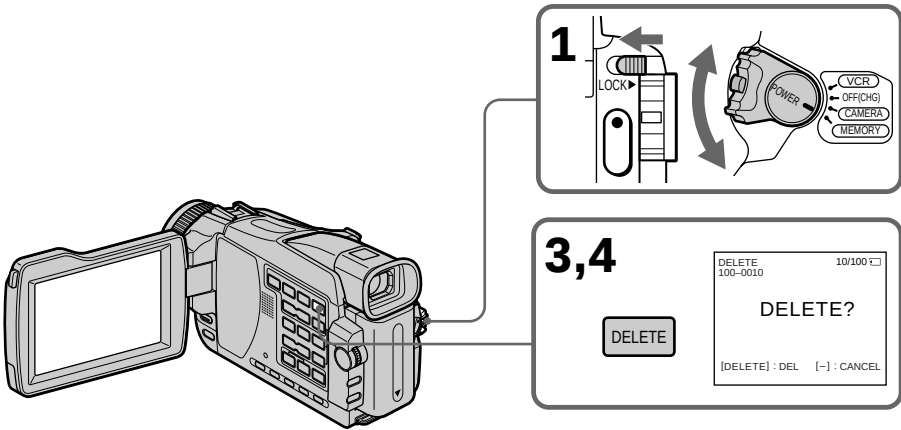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删除存储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可以删除所有图像或仅删除所选的图像。

删除所选的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播放要删除的图像。
- (3) 按 MEMORY DELETE 键。“DELETE?” 出现在屏幕上。
- (4) 再按一下 MEMORY DELETE 键。所选的图像被删除。



“Memory Stick”操作

要取消删除图像
在步骤 4 中按 MEMORY — 键。

要删除显示在索引画面上的图像
按 MEMORY —/+ 键将 ► 指示移到该图像上并按照步骤 3 和 4 操作。

- 注
- 若要删除被保护的图像，首先取消图像保护。
 - 一旦图像被删除，则无法恢复。删除之前请仔细检查要删除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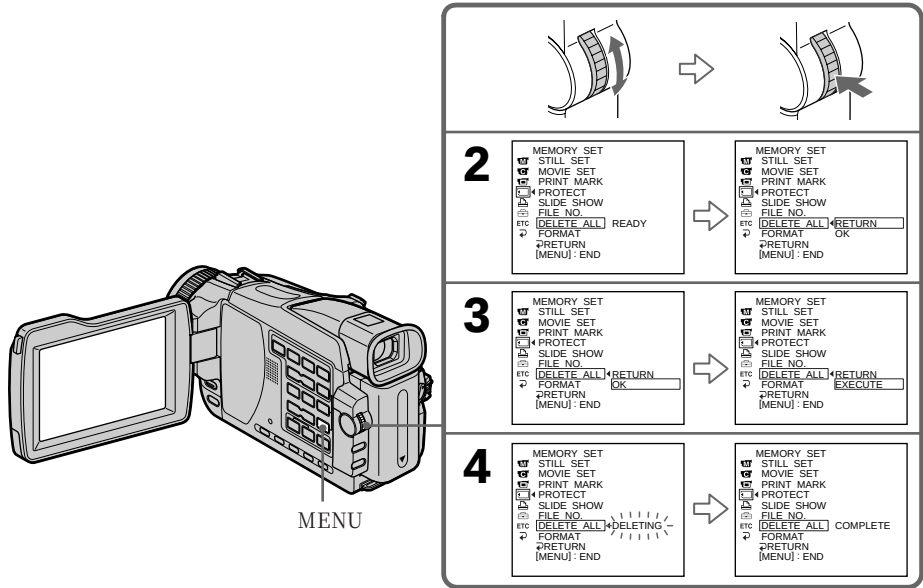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无法删除图像。

删除所有图像

可以删除“Memory Stick”上所有未保护的图像。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DELETE ALL 项目 (p. 178)。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K，然后按拨盘。OK 改变为 EXECUTE。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EXECUTE，然后按拨盘。DELETING 在屏幕上闪烁。所有未加保护的图像被删除后，显示 COMPLETE。



要取消删除“Memory Stick”上的所有图像
在步骤 3 或 4 中选择 RETURN，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出现 DELETING 时
请勿转动 POWER 开关或按任何键。

写入打印标记－PRINT 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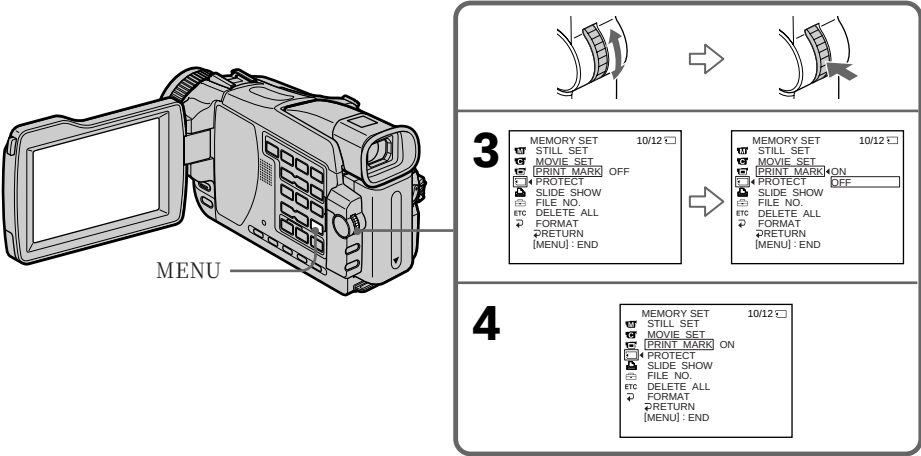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可以通过标注标志指定已录制的静像进行打印。此功能在以后打印静像时很有用。
本摄像机符合用于指定打印静像的 DPOF（数字打印顺序格式）标准。

操作之前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或 VCR 位置。确认 LOCK 开关设定于左侧（未锁定）位置。
- (2) 播放要写入打印标志的图像。
- (3) 按 MENU 键，然后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中的 PRINT MARK 项目（p.178）。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N，然后按拨盘。
- (5) 按 MENU 键使菜单显示消失。 标志显示在带打印标志的图像旁边。



“Memory Stick”操作

要取消写入打印标志

在步骤 4 中选择 OFF，然后按 SEL/PUSH EXEC 拨盘。

 标志从图像上消失。

若“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无法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动画

无法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志。

文件名闪烁时

无法在图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使用选购的打印机

— DCR-TRV16E 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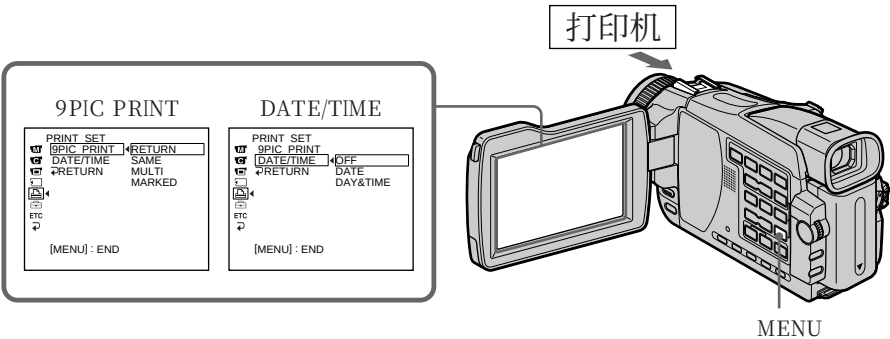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摄像机上的选购打印机将图像打印在打印纸上。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打印静像有各种方法，下面介绍在本摄像机的菜单中选择  进行打印设定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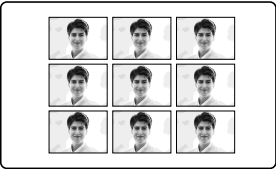
操作之前

- 在摄像机中插入已录像的“Memory Stick”。
- 如图所示，将选购的打印机安装在摄像机上。



可以在 9 开打印纸上打印九幅静像。请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所需的方式。

SAME PICS



MULTI PICS 或 MARKED P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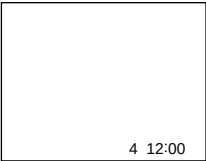
* 带打印标志的九幅静像一起打印。

可以带摄像日期和／或摄像时间打印。请在菜单设定中选择所需的方式。

DATE



DAY & TIME



以多画面方式录制的图像

无法在不乾胶贴纸型打印机上打印以多画面方式录制的图像。

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动画

无法打印图像。

“Memory Stick”上无文件时

“ NO STILL IMAGE FILE”出现在屏幕上。

没有带 PRINT MARK 的文件时

“ NO PRINT MARK”出现在屏幕上。

经 9PIC PRINT 处理的图像

无法插入 DATE/TIME 指示。

在电脑上观看图像—介绍

可以用以下的方法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以在电脑上观看存储在“Memory Stick”* 或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 要在带 Memory Stick 插槽的电脑上观看图像时，先从摄像机上拔下“Memory Stick”，然后将其插入电脑的 Memory Stick 插槽。

	摄像机连接插孔	连接电缆	电脑环境要求
录像带静像和动画	USB 插孔	USB 电缆 (附带)	USB 插孔， 编辑 软件
	DV 插孔	i. LINK 电缆 (DV 连接电缆) (选购)	DV 插孔， 编辑软件
“Memory Stick”* 静像和动画	USB 插孔	USB 电缆 (附带)	USB 插孔， 编辑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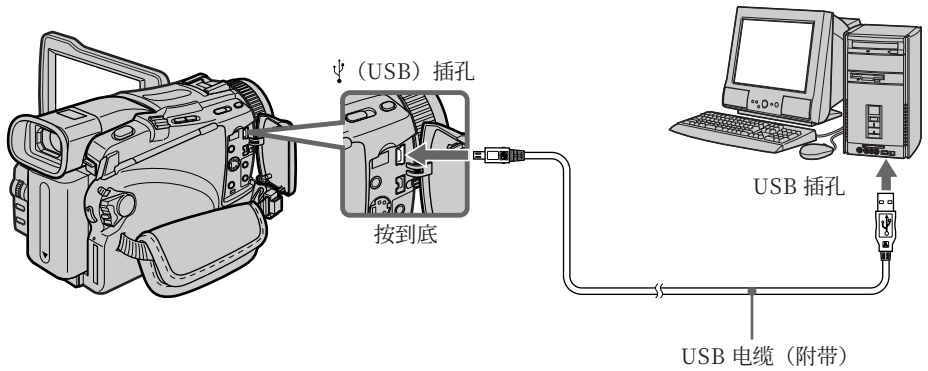
通过 USB 插孔连接至电脑时，请先完成 USB 驱动程序的安装。若先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则可能无法正确安装 USB 驱动程序。

有关电脑插孔和编辑软件的详细说明，请与电脑制造商联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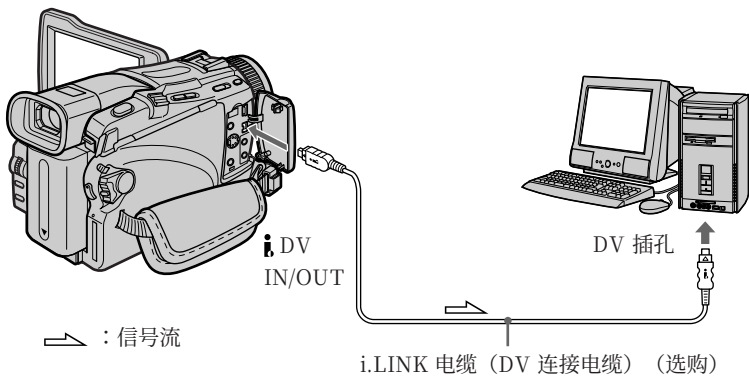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使用 USB 电缆连接至电脑时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5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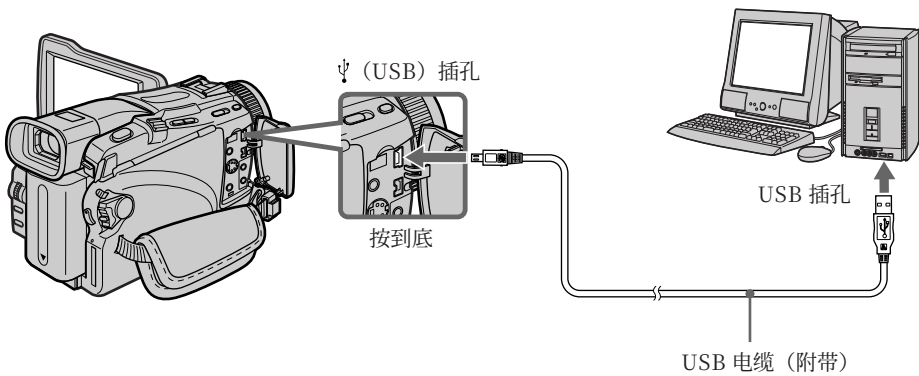
使用 i.LINK 电缆连接至电脑时（DV 连接电缆）
电脑必须带 DV 插孔并安装有可以读取视频信号的编辑软件。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 DCR-TRV16E 除外

使用 USB 电缆连接至电脑时
USB 连接有 NORMAL 和 PTP 两种方法。预先设定为 NORMAL。此处说明用 NORMAL USB 连接使用摄像机的方法。
使用 Windows 时请参见第 155 页，使用 Macintosh 时请参见第 169 页。



也可以使用 Memory Stick 阅读／书写器（选购）。

不使用 USB 插孔连接至电脑时
使用选购的 Memory Stick 用磁片转接器或 Memory Stick 用 PC 卡转接器。
购买附件时，请事先查看其产品目录中推荐的操作环境。

关于使用电脑

“Memory Stick”

- 如果在摄像机上使用经电脑格式化的“Memory Stick”，或在连接 USB 电缆时从电脑对摄像机中的“Memory Stick”格式化，则无法确保“Memory Stick”在摄像机上的操作。
- 请勿压缩“Memory Stick”上的数据。压缩文件无法在本摄像机上播放。

软件

- 根据应用软件，打开静止图像文件时文件尺寸可能会增大。
- 从电脑装入用修饰软件处理过的图像至摄像机或直接在摄像机上处理图像时，图像格式可能不同，因此可能会出现文件错误指示，而且可能无法打开文件。

与电脑的通讯

从挂起、恢复或休眠复原后，摄像机和电脑之间的通讯可能无法恢复。

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Windows 用户

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之前请先完成 USB 驱动程序的安装。若先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则可能无法正确安装 USB 驱动程序。

用 USB 电缆连接至电脑时

必须在电脑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以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的 USB 插孔。USB 驱动程序与观看图像所需的应用软件一起，可以在附带的 CD-ROM 上找到。

如果用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脑，则可以在电脑上观看来自摄像机的实况图像以及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USB 流功能）。

而且，如果将图像从摄像机下载到电脑，则可以在图像处理软件上处理或编辑图像，并将其附加在电子邮件上。可以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DCR-TRV16E 除外）。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时的推荐电脑使用环境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98SE、Windows Me、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Windows XP Home Edition 或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需要标准安装。

但是，若上述环境为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如果电脑运行 Windows 98，则无法听到声音，但可以读取静像。

CPU：

至少 Intel Pentium III 500 MHz 以上（推荐 800 MHz 以上）

应用软件：

DirectX 8.0a 或更新

声音系统：

16 位立体声卡和立体声扬声器

存储器：

64 MB 以上

硬盘：

安装所需的存储器可使用空间：

至少为 200 MB

推荐的存储器可使用空间：

至少为 1 GB（根据所编辑的图像尺寸而异）

显示器：

4 MB VRAM 视频卡，至少 800 × 600 点高彩（16 位彩色，65 000 色），直接绘图显示驱动器能力（在 800 × 600 点以下和 256 色以下时，本产品操作不正常。）

其他：

本产品与 DirectX 技术兼容，所以需要安装 DirectX。

USB 插孔必须标准装备。

无法在 Macintosh 环境下使用此功能。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时的推荐电脑使用环境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98、Windows 98SE、Windows Me、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Windows XP Home Edition 或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需要标准安装。

但是，若上述环境为升级的操作系统，则操作无法保证。

CPU：

MMX Pentium 200 MHz 以上

USB 插孔必须标准装备。

必须安装 Windows Media Player（用于播放动画）。

注

- 如果同时在一台电脑上连接两台以上的 USB 装置，或使用集线器时，无法保证在 Macintosh 环境下的操作。
- 根据同时使用的 USB 装置的类型，有些装置可能无法操作。
- 不能保证在上述所有推荐电脑环境下的操作。
- Windows 和 Windows Media 是微软公司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Pentium 是 Intel 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提到的所有其他产品名称可能是其相应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而且，本说明书未在各处标明“TM”和“®”。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在连接 USB 电缆至电脑之前开始以下操作。
请按照“让电脑检出摄像机”中的步骤连接 USB 电缆。

如果使用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或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请经管理员许可登入。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2) 将附带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中。应用软件启动并出现标题画面。
- (3) 将光标移到“USB Driver”处并点击。USB 驱动程序开始安装。



- (4) 按照画面上的信息安装 USB 驱动程序。
- (5) 按照画面上的指示取出 CD-ROM，然后重新启动电脑。

注

如果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毕之前连接 USB 电缆，USB 驱动程序无法正确登记。请按照第 160 页上的步骤进行安装。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用户

若在菜单中进到 USBCONNECT 项目并选择 PTP，不安装 USB 驱动程序便可从摄像机复制“Memory Stick”图像至电脑。这是从摄像机简单复制图像至电脑的理想情况。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81 页。

让电脑检出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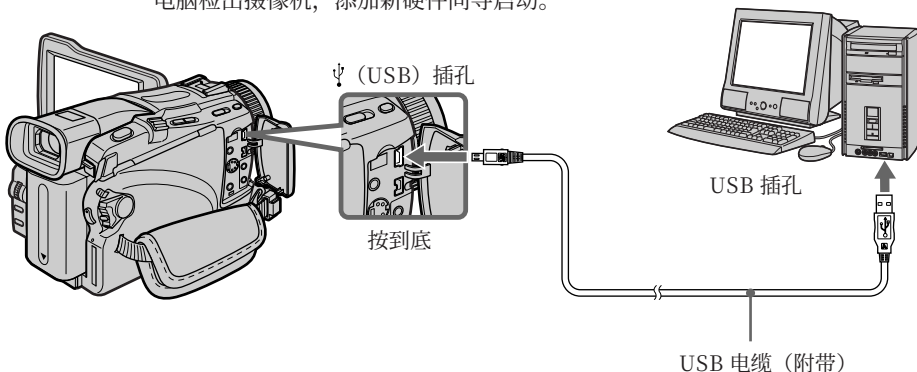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有关在电脑上观看“Memory Stick”图像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159 页（DCR-TRV16E 除外）。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需要安装 PIXELA ImageMixer。请从摄像机附带的 CD-ROM 进行安装。

在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安装和使用此软件时，您必须是上级用户或管理者身份。对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您必须是管理者身份。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如果您正在使用电脑，请关闭所有运行的应用软件。
- (2) 将附带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中。
应用软件启动并出现标题画面。如果不出现应用软件标题画面，双击“我的电脑”后双击“ImageMixer”（CD-ROM 驱动器）。稍后应用软件画面出现。
- (3) 将光标移到“PIXELA ImageMixer”处并单击。
安装向导程序启动并出现“Select Settings Language”画面。
- (4) 选择安装语言。
- (5) 安装画面上的信息操作。
安装完毕后安装画面消失。
- (6) 单击 DirectX。
按照画面上的信息安装 DirectX。
安装完毕后重新启动电脑。
- (7)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
- (8)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9) 将菜单设定  中的 USB STREAM 项目选择为 ON（p. 181）。
- (10) 在插入 CD-ROM 时，用摄像机附带的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脑的 Ψ （USB）插孔。
电脑检出摄像机，添加新硬件向导启动。



- (11)** 按照画面上的信息操作使添加新硬件向导检出 USB 驱动程序已经安装。因安装三个不同的 USB 驱动程序，添加新硬件向导启动三次。务必将程序安装完毕，不要将其中断。

对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和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用户：

- (12)** 出现“需要的文件”画面后。

打开“浏览…”→“我的电脑”→“ImageMixer”→“Sonyhcb.sys”，并单击“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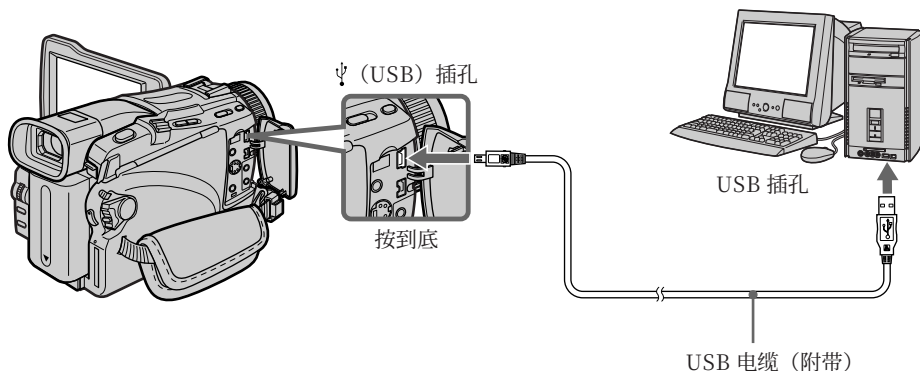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 DCR-TRV16E 除外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  中将 USBCONNECT 项目设定为 NORMAL。

（预先设定为 NORMAL。）

- (1)**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2)**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3)** 用附带的 USB 电缆将摄像机上的 Ψ (USB) 插孔与电脑上的 USB 插孔相连接。
“USB MODE”出现在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上。电脑检出摄像机，添加新硬件向导启动。



- (4)** 按照画面上的信息检出 USB 驱动程序已经安装。因安装两个不同的 USB 驱动程序，添加新硬件向导启动两次。务必将各程序安装完毕，不要将其中断。

如果摄像机中未安装“Memory Stick”，则无法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在安装 USB 驱动程序之前务必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

如果无法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因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毕之前将电脑连接至摄像机，USB 驱动程序的登记不正确。请进行以下步骤以正确安装 USB 驱动程序。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步骤 1：将不正确的 USB 驱动程序卸载

- ①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②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③ 用摄像机附带的 USB 电缆将电脑上的 USB 插孔与摄像机上的 Ψ (USB) 插孔相连接。
- ④ 打开电脑的“设备管理器”。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选择“开始”→“控制面板”→“系统”→“硬件”，并单击“设备管理器”键。

如果单击“控制面板”后“拾取目录”中无“系统”，则单击“切换至经典视图”来代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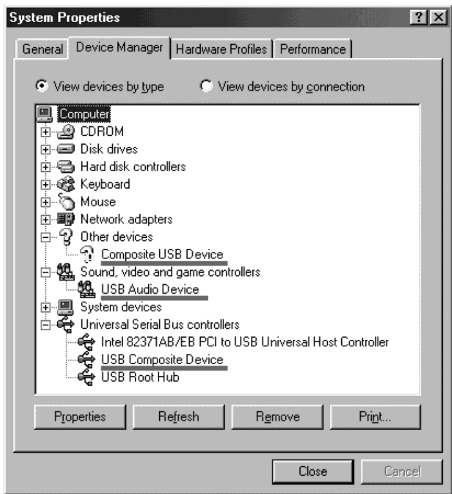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硬件”，并单击“设备管理器”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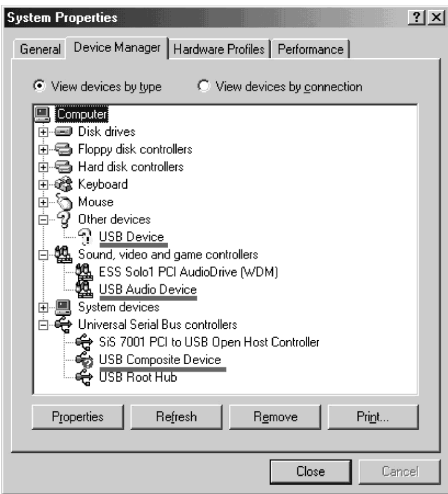
Windows 98SE/Windows Me：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并单击“设备管理器”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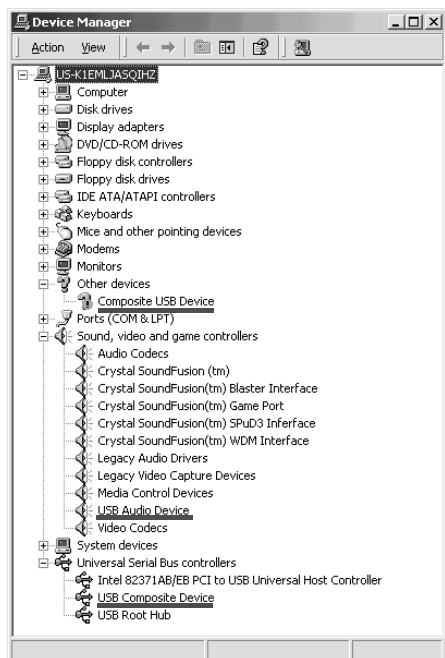
- ⑤ 选择并删除标有下线的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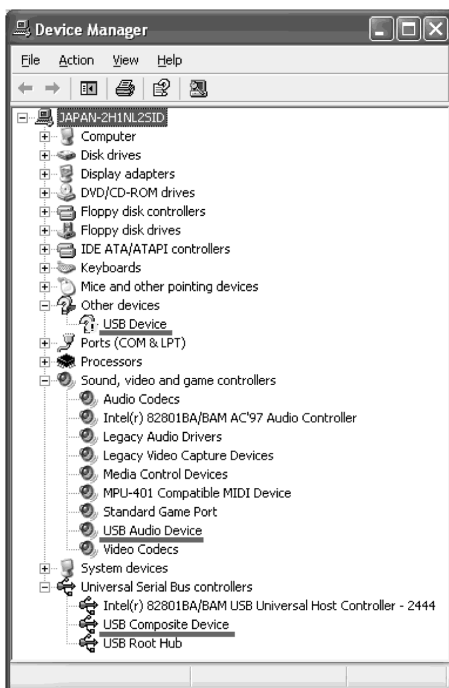
Windows 98SE



Windows Me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 ⑥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并拔下 USB 电缆。
- ⑦ 重新启动电脑。

步骤 2：安装 CD-ROM 上的 USB 驱动程序

进行第 157 页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中的全部步骤。

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

— DCR-TRV16E 除外

步骤 1：将不正确的 USB 驱动程序卸载

- ①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②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
- ③ 连接交流电源转接器，并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④ 用摄像机附带的 USB 电缆将电脑上的 USB 插孔与摄像机上的 Ψ (USB) 插孔相连接。
- ⑤ 打开电脑的“设备管理器”。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硬件”，并单击“设备管理器”键。

其他操作系统：

选择“我的电脑”→“控制面板”→“系统”，并单击“设备管理器”键。

- ⑥ 选择“其他设备”。

选择前面带“？”标志的装置并移除。

例：(?) Sony Handycam

- ⑦ 将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并拔下 USB 电缆。
- ⑧ 重新启动电脑。

步骤 2：安装附带的 CD-ROM 上的 USB 驱动程序

进行第 157 页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中的全部步骤。

用电脑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Windows 用户

用“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获取图像

用电脑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需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和“PIXELA ImageMixer”(p. 157)。

在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安装和使用此软件时，您必须是上级用户或管理者身份。对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您必须是管理者身份。

观看录制在录像带上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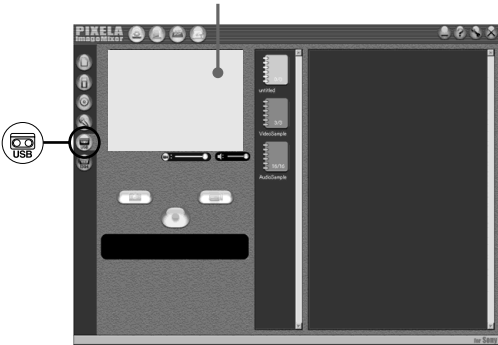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2) 连接交流电脑转接器，并在摄像机中装入录像带。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将菜单设定  中的 USB STREAM 项目选择为 ON (p. 181)。
- (4) 选择“开始”→“程序”→“PIXELA”→“ImageMixer”→“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
- (5) 单击画面上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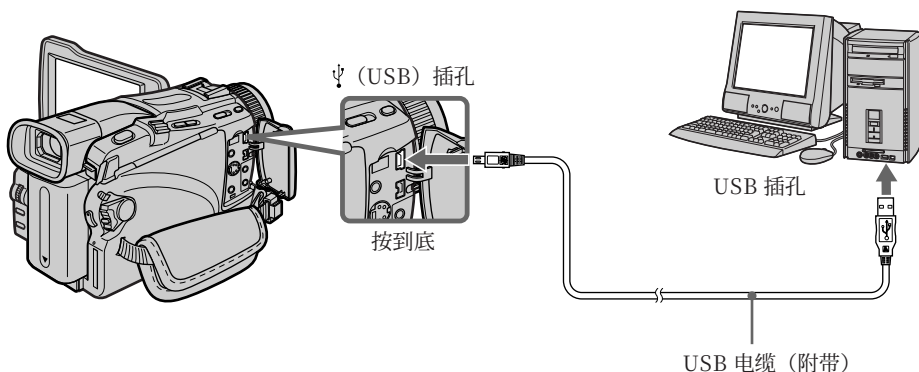
“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的启动画面出现在电脑上。显示标题画面。

- (6) 选择 。

预览视窗



- (7) 用附带的 USB 电缆将电脑上的 USB 插孔相连接至摄影机上的 Ψ (USB)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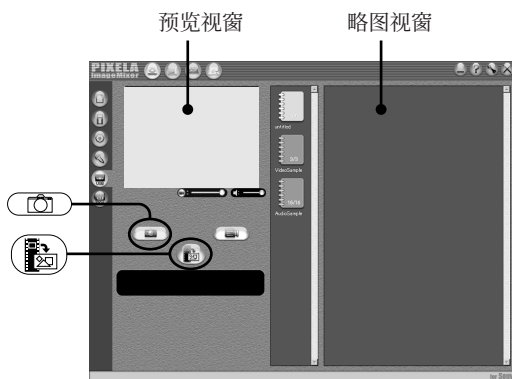


- (8) 按 $\blacktriangleright$ 键开始放像。
录像带上的图像出现在电脑的预览视窗上。

观看摄像机上的实况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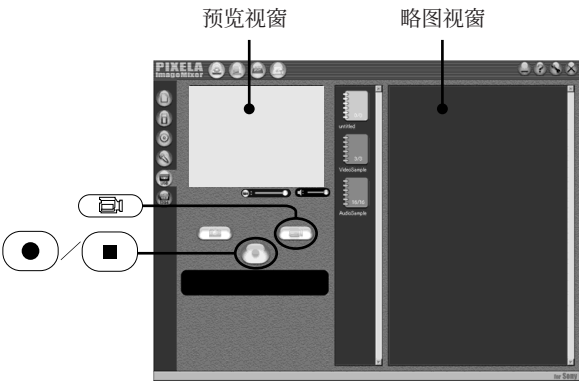
- (1) 按照第 163 页上的步骤 1 至 2 操作。
- (2)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
将菜单设定 $\boxed{\text{MENU}}$ 中的 USB STREAM 项目选择为 ON (p. 181)。
- (3) 按照第 163 和 164 页上的步骤 4 至 7 操作。
来自摄像机的图像出现在电脑的预览视窗上。

获取静像



- (1) 选择 $\boxed{\text{CAM}}$ 。
- (2) 观看预览视窗并将光标移到 $\boxed{\text{STILL}}$ 处并在所要获取的位置按此图标。
画面上的静像被获取。
获取的图像出现在略图视窗上。

获取动画



- (1) 选择 。
- (2) 观看预览视窗并在您要获取的动画之第一个场面处单击 。  变成 。
- (3) 观看预览视窗并在您要获取的最后一个场面处单击 。获取的图像出现在略图视窗上。

注

- 使用摄像机时可能会出现以下现象，这并非是故障。
 - 图像上下抖动。
 - 因杂波等有些图像不正确显示。
 - 与摄像机彩色制式不同的图像不正确显示。
- 当摄像机在装有录像带时处于待机状态时，它在五分钟后自动关闭电源。
- 当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并未插入录像带时，最好将菜单设定中的 DEMO MODE 项目设定为 OFF。
- 摄像机液晶显示屏上的指示不出现在获取至电脑的图像上。

如果图像数据无法通过 USB 连接传送

因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毕之前将电脑连接至摄像机，USB 驱动程序的登记不正确。请按照第 160 页上的步骤重新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如果发生故障

关闭所有运行的应用软件，然后重新启动电脑。

退出应用软件后进行以下操作：

- 拔下 USB 电缆。
- 将摄影机上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其他位置或 OFF（CHG）位置。

浏览“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的在线帮助（操作说明）

您可以从“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在线帮助网站找到“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的详细操作说明。

(1) 单击位于画面右上角的 .

ImageMixer's Manual 画面出现。

(2) 可以从目录找到您所需的信息。

要关闭在线帮助

单击画面顶部右侧的 .

如果对“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有任何疑问

“PIXELA ImageMixer Ver.1.0 for Sony”是 PIXELA 公司的商标。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本摄像机附带的 CD-ROM 使用说明书。

使用电脑时的注意事项

与电脑的通讯

从挂起、恢复或休眠复原后，摄像机和电脑之间的通讯可能无法恢复。

用电脑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Windows 用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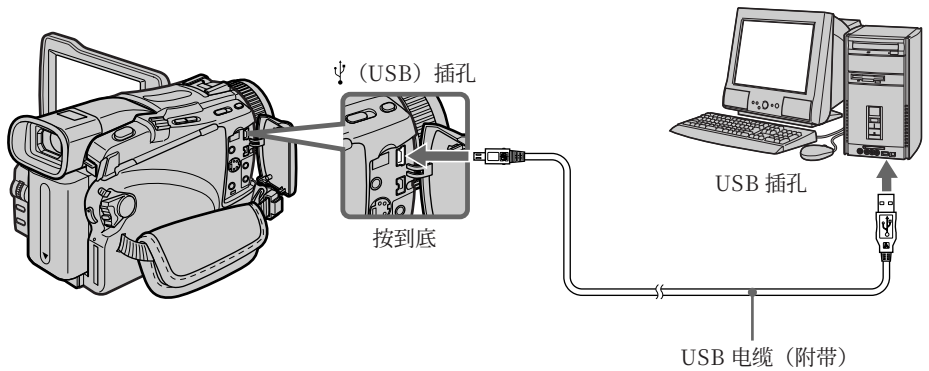
— DCR-TRV16E 除外

观看图像

操作之前

- 用电脑观看“Memory Stick”图像需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p. 159）。
 - 在 Windows 环境下播放动画需要安装 Windows Media Player 等应用软件。
 - 在菜单设定  中将 USBCONNECT 项目设定为 NORMAL。
- （预先设定为 NORMAL。）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Windows 启动。
- (2)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并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4) 用附带的 USB 电缆将电脑上的 USB 插孔相连接至摄影机上的 Ψ (USB) 插孔。
“USB MODE”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用电脑观看图像

- (5) 打开 Windows 上的“我的电脑”并双击最新检出的驱动器（例如：“移动式磁盘 (E:)”）。
- 显示“Memory Stick”中的文件夹。
- (6) 从文件夹选择并双击所需的图像文件。
- 有关文件夹和文件名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图像文件存储目的地和图像文件”（p.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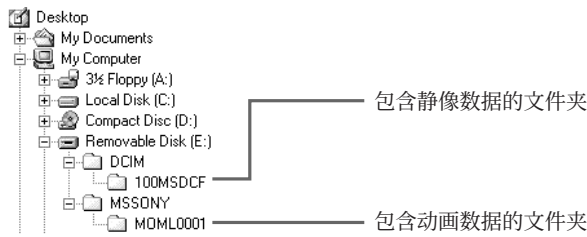
所需的文件类型	按此顺序双击
静像	“Dcim”文件夹 → “100msdcf”文件夹 → 图像文件
动画*	“Mssony”文件夹 → “Mom10001”文件夹 → 图像文件*

* 最好在观看图像之前将文件复制到电脑的硬盘上。如果直接从“Memory Stick”播放文件，图像和声音可能会中断。

图像文件存储目的地和图像文件

用本摄像机拍摄的图像文件在文件夹中按摄像方式分组。
文件名的含义如下。□□□□ 表示 0001 至 9999 范围内的任意数字。

对 Windows Me 用户
(摄像机被检出为驱动器 [E:].)



文件夹	文件	含义
100MSDCF	DSC0□□□□.JPG	静像文件
MOML0001	MOV0□□□□.MPG	动画文件

拔下 USB 电缆并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对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Me、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用户
要拔出 USB 电缆、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 位置
时，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 (1) 将光标移到任务栏的“拔出或弹出硬件”图标处并单击以取消可利用的驱动器。
- (2) 出现“安全移除”信息，拔下 USB 电缆并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 位置。

用 USB 电缆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脑

—Macintosh 用户

— DCR-TRV16E 除外

用 USB 电缆连接至电脑时

必须在电脑上安装 USB 驱动程序以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的 USB 插孔。USB 驱动程序与观看图像所需的应用软件一起，可以在附带的 CD-ROM 上找到。

推荐的 Macintosh 环境

操作系统：

Mac OS 8.5.1/8.6/9.0/9.1/9.2 或 Mac OS X (v10.0/v10.1)

需要标准安装。

但请注意，以下机型应升级到 Mac OS 9.0/9.1。

— 标准安装 Mac OS 8.6 并带插槽安装型 CD-ROM 驱动器的 iMac

— 标准安装 Mac OS 8.6 的 iBook 或 Power Mac G4

USB 插孔必须标准装备。

必须安装 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用于播放动画。

注

- 如果同时在一台电脑上连接两台以上的 USB 装置，或使用集线器时，无法保证在 Macintosh 环境下的操作。
- 根据同时使用的 USB 装置的类型，有些装置可能无法操作。
- 不能保证在上述所有推荐电脑环境下的操作。
- Macintosh 和 Mac OS、QuickTime 是苹果电脑公司的商标。
- 本说明书中所提到的所有其他产品名称可能是其相应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而且，本说明书未在各处标明“TM”和“®”。

安装 USB 驱动程序

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毕之前，请勿将 USB 电缆连接至电脑。

对 Mac OS 9.1/9.2/Mac OS X (v10.0/v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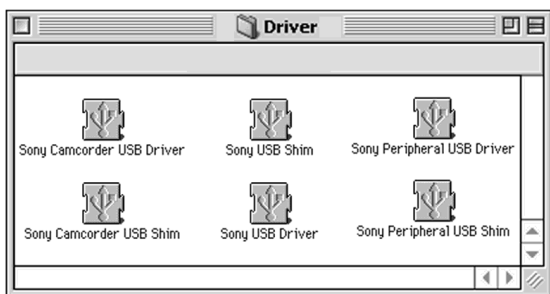
不需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只需用 USB 电缆连接 Mac，摄像机便被自动检出为驱动器。

对 Mac OS 8.5.1/8.6/9.0 用户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Mac OS 启动。
- (2) 将附带的 CD-ROM 插入电脑的 CD-ROM 驱动器中。
出现应用软件画面。



- (3) 单击“USB Driver”打开包含与“Driver”有关的六个文件的文件夹。



- (4) 选择以下两个文件，并将其拖放到系统文件夹中。

- Sony Camcorder USB Driver
- Sony Camcorder USB Shim

- (5) 出现信息时，单击“OK”。

USB 驱动程序被安装在电脑上。

- (6) 从电脑中取出 CD-ROM。

- (7) 重新启动电脑。

在电脑上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上的图像—Macintosh 用户

— DCR-TRV16E 除外

观看图像

操作之前
在电脑上观看“Memory Stick”图像需要安装 USB 驱动程序（p. 169）。
播放动画需要安装 QuickTime 3.0 或更新版。

- (1) 接通电脑的电源并等待 Mac OS 启动。
- (2) 在摄像机中插入“Memory Stick”，并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至摄像机。
- (3)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4) 用附带的 USB 电缆将摄影机上的 Ψ（USB）插孔与电脑上的 USB 插孔相连接。
“USB MODE”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 (5) 双击桌面上的“Memory Stick”图示。
显示“Memory Stick”中的文件夹。
- (6) 从文件夹选择并双击所需的图像文件。

所需的文件类型	按此顺序双击
静像	“Dcim”文件夹 → “100msdcf”文件夹 → 图像文件
动画*	“Mssony”文件夹 → “Moml0001”文件夹 → 图像文件*

* 最好在观看图像之前将文件复制到电脑的硬盘上。如果直接从“Memory Stick”播放文件，图像和声音可能会中断。

拔下 USB 电缆并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按以下步骤操作。
- (1) 关闭所有正在运行的应用软件。
确认摄像机上的存取灯未点亮。
 - (2) 将“Memory Stick”图标拖放到“回收站”。或单击“Memory Stick”图标选择它，然后从画面左上角的“特别”菜单中选择“退出磁盘”。
 - (3) 拔下 USB 电缆或退出“Memory Stick”。将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对 Mac OS X (v10.0) 用户
关闭电脑，然后拔下 USB 电缆／退出“Memory Stick”或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用电脑观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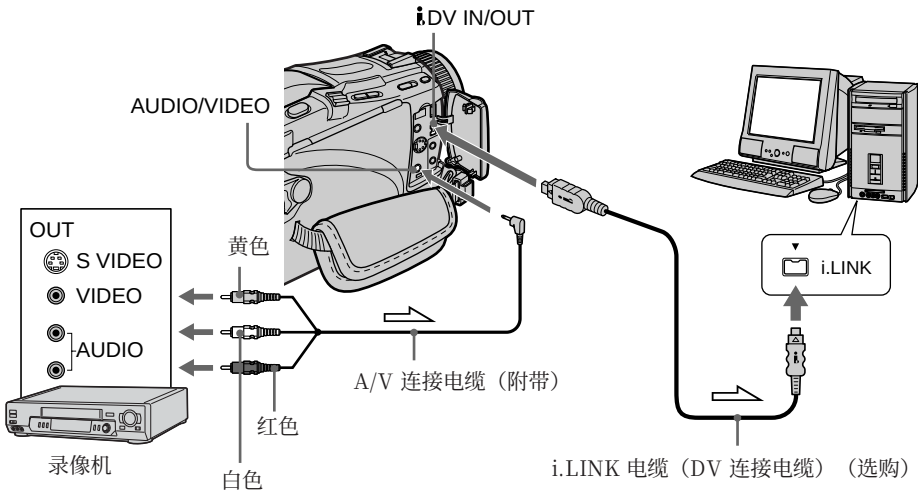
在电脑上从模拟视频装置获取图像 —信号转换功能

将带 i.LINK (DV) 插孔的个人电脑与摄像机相连接，可以从模拟视频装置获取图像和声音。

操作之前

在菜单设定中将 **ETC** 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LCD。（预先设定为 LCD。）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位置。
- (2) 将菜单设定 **IV** 中的 A/V → DV OUT 设定为 ON（p. 176）。
- (3) 在模拟视频装置上开始放像。
- (4) 在电脑上开始获取图像和声音的操作。操作步骤根据所使用的电脑和软件而异。
有关如何获取图像的详细说明，请参阅所使用的电脑和软件的使用说明书。



➡：信号流

获取图像和声音后

在电脑上停止获取操作，并在模拟视频装置上停止放像。

注

- 需要安装支持交换视频信号的软件。
- 根据视频信号的状态，通过摄像机将视频信号转换至数字视频信号时电脑也可能无法正确输出图像。
- 可以用 S 视频电缆（选购）代替 A/V 连接电缆（附带）获取图像和声音。

若电脑带 USB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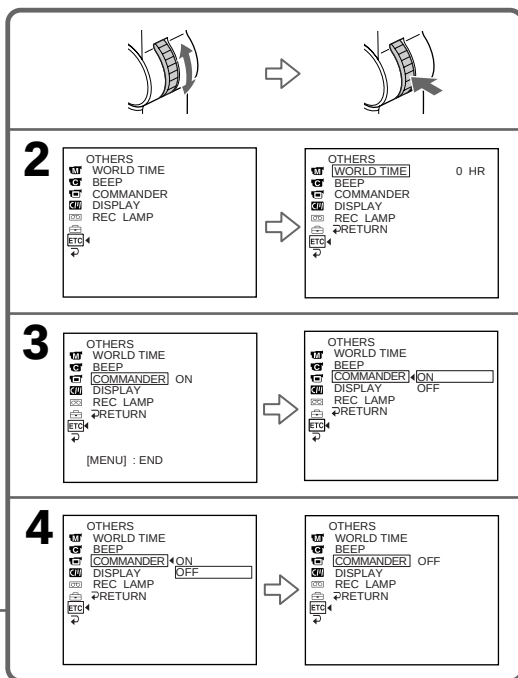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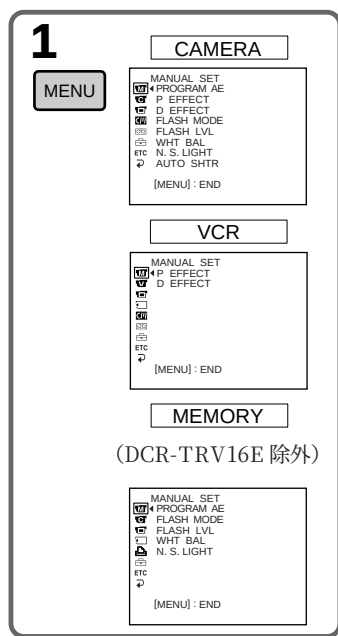
可以用 USB 电缆连接，但图像可能无法顺利传送。

改变菜单设定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菜单项目来改变菜单设定中的方式设定。部分预先设定可以改变。请先选择图标，然后选择菜单项目，最后选择方式。

- (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VCR 或 MEMORY (DCR-TRV16E 除外) 位置，按 MENU 键。
-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图标，然后按拨盘设定。
- (3)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项目，然后按拨盘设定。
- (4)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所需的方式，然后按拨盘设定。
- (5) 若还要改变其他项目，选择 RETURN 并按拨盘，然后重复步骤 2 至 4。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各项目的方式设定”(p. 174)。



要使菜单显示消失
按 MENU 键。

改变菜单设定

菜单项目以下列图标显示：

-  MANUAL SET
-  CAMERA SET
-  VCR SET
-  LCD/VF SET
-  MEMORY SET (DCR-TRV16E 除外)
-  PRINT SET (DCR-TRV16E 除外)
-  CM SET
-  TAPE SET
-  SETUP MENU
-  ETC OTHERS

选择各项目的方式设定 ● 为预先设定。

菜单项目根据 POWER 开关的位置而异。屏幕上仅显示当时可以操作的项目。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MANUAL SET			
PROGRAM AE	—	适合特殊的拍摄需要 (p. 56)	CAMERA MEMORY
P EFFECT	—	在图像上添加类似电影或电视节目的特殊效果 (p. 52, 63)。	VCR CAMERA
D EFFECT	—	利用各种数字功能添加特殊效果 (p. 53, 64)	VCR CAMERA
FLASHMODE	● ON	无论周围亮度如何闪光灯 (选购) 均闪光	CAMERA MEMORY
	AUTO	闪光灯自动闪光	
	AUTO 	摄像前闪光灯闪光以减轻红眼现象。	
FLASH LVL	HIGH	使闪光亮度比普通高	CAMERA MEMORY
	● NORMAL	普通设定	
	LOW	使闪光亮度比普通低	
WHT BAL	—	调整白平衡 (p. 47)	CAMERA MEMORY
N.S.LIGHT	● ON	使用夜间摄像灯功能 (p. 33)。	CAMERA MEMORY
	OFF	取消夜间摄像灯功能	
AUTO SHTR	● ON	在明亮的状态下摄像时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CAMERA
	OFF	即使在明亮的状态下摄像时也不自动启动电子快门。	

关于 FLASH MODE 和 FLASH LVL
若未连接外部闪光灯 (选购)，则无法调整 FLASH MODE 和 FLASH LVL。

关于 FLASH LVL
若外部闪光灯 (选购) 与闪光亮度不兼容，则无法调整 FLASH LVL。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CAMERA SET			
SELFTIMER*	● OFF	不使用自拍功能	CAMERA MEMORY
	ON	使用自拍功能（p. 35, 44, 114, 125）	
D ZOOM	● OFF	取消数字变焦。进行 10 倍以内的变焦。	CAMERA
	20×	启动数字变焦。10 倍以上至 2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p. 29）。	
	120×	启动数字变焦。10 倍以上至 120 倍的变焦以数字方式进行。	
PHOTO REC*	● MEMORY	在录像带上拍摄动画或处于待机状态时按 PHOTO 键时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p. 42）	CAMERA
	TAPE	在录像带上拍摄动画或处于待机状态时按 PHOTO 键时在录像带上录制静像（p. 45）	
16:9WIDE	● OFF	—	CAMERA
	ON	拍摄 16:9 宽屏幕图像（p. 48）	
STEADYSHOT	● ON	补偿摄像机抖动	CAMERA
	OFF	取消稳定拍摄功能。使用三脚架拍摄静物时获得自然的图像。	
FRAME REC	● OFF	取消帧摄像	CAMERA
	ON	启动帧摄像（p. 62）	
INT.REC	ON	启动间隔摄像（p. 60）	CAMERA
	● OFF	取消间隔摄像	
	SET	设定间隔摄像的等待时间和摄像时间	

* DCR-TRV16E 除外

关于稳定拍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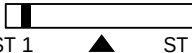
- 稳定拍摄功能无法校正过度的摄像机抖动。
- 安装转换镜头（选购）可能影响稳定拍摄功能。

若取消稳定拍摄功能

稳定拍摄关闭指示“”出现。摄像机防止过度补偿抖动。

（接下页）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VCR SET			
HiFi SOUND	● STEREO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或带主副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p. 193)。	VCR
	1	播放带左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带主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2	播放带右声道的立体声录像带或带副音轨的双音轨录像带。	
AUDIO MIX	—	调整立体声 1 和立体声 2 之间的平衡 (p. 94) 	VCR
A/V → DV OUT	● OFF	用摄像机以模拟格式输出数字图像和声音	VCR
	ON	用摄像机以数字格式输出模拟图像和声音 (p. 172)	
NTSC PB	● ON PAL TV	在 PAL 制式电视机上播放以 NTSC 彩色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VCR
	NTSC 4.43	在带 NTSC 4.43 方式的电视机上播放以 NTSC 彩色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LCD/VF SET			
LCD BRIGHT	—	用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变暗 变亮	VCR CAMERA MEMORY
LCD B.L.	● BRT NORMAL	将液晶显示屏亮度设定为普通	VCR CAMERA MEMORY
	BRIGHT	增加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LCD COLOUR	—	转动并按 SEL/PUSH EXEC 拨盘调整液晶显示屏的色彩。  降低强度 增加强度	VCR CAMERA MEMORY
VF B.L.	● BRT NORMAL	将取景器屏幕亮度设定为普通	VCR CAMERA MEMORY
	BRIGHT	增加取景器屏幕亮度	

关于 NTSC PB

在多制式电视机上播放录像带时，请看着电视机上的图像选择最佳制式。

关于 LCD B.L. 和 VF B.L.

- 选择 BRIGHT 时，摄像时电池寿命缩短约 10%。
- 使用充电式电池以外的电源时，自动选择 BRIGHT。

即使调整 LCD BRIGHT、LCD B.L.、LCD COLOUR 和／或 VF B.L. 拍摄的图像不受影响。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MEMORY SET (DCR-TRV16E 除外)			
STILL SET			
BURST	● OFF	不连续摄像	MEMORY
	NORMAL*1)	最多连续录制四种（以 1152 × 864 尺寸）或 13 种（以 640 × 480 尺寸）静像（p. 112）	
	EXP BRKTG*1)	以不同的曝光连续拍摄三幅图像	
	MULTI SCRN	连续拍摄 9 幅像片并将图像显示在一个分成 9 个方框的画面中	
QUALITY	● SUPER FINE*1)	以超精细图像质量方式拍摄静像（p. 105）	VCR MEMORY
	FINE*2)	以精细图像质量方式拍摄静像	
	STANDARD	以标准图像质量方式拍摄静像	
IMAGESIZE*1)	● 1152 × 864	拍摄 1152 × 864 尺寸的静像（p. 107）	MEMORY
	640 × 480	拍摄 640 × 480 尺寸的静像	
MOVIE SET			
IMAGESIZE	● 320 × 240	拍摄 320 × 240 尺寸的动画（p. 107）	VCR MEMORY
	160 × 112	拍摄 160 × 112 尺寸的动画	
 REMAIN	● AUTO	在下列情况下显示“Memory Stick”的剩余容量：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或 MEMORY 位置后显示五秒钟 • 在 MEMORY 或 VCR 方式将“Memory Stick”插入摄像机后显示五秒钟 • 在 MEMORY 下“Memory Stick”的容量小于两分钟时 • 开始动画拍摄后显示五秒钟 • 动画拍摄结束后显示五秒钟	VCR MEMORY
	ON	始终显示“Memory Stick”的剩余容量	

*1)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2) 对于 DCR-TRV18E，预先设定为 FINE。

(接下页)

定制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MEMORY SET (DCR-TRV16E 除外)			
PRINT MARK	ON	在以后要打印的录制静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p. 149)	VCR MEMORY
	● OFF	取消静像上的打印标志	
PROTECT	ON	保护所选的静像以防被误抹 (p. 146)	VCR MEMORY
	● OFF	不保护静像	
SLIDE SHOW	—	连续循环播放图像 (p. 145)	MEMORY
PHOTO SAVE	—	将微型 DV 上的静像复制到 “Memory Stick” (p. 133)	VCR
FILE NO.	● SERIES	即使更换 “Memory Stick” 仍按顺序对文件编号	VCR MEMORY
	RESET	每次更换 “Memory Stick” 后对文件从头编号	
DELETE ALL	—	删除全部未保护的图像 (p. 148)	MEMORY
FORMAT	● RETURN	取消格式化	MEMORY
	OK	对插入的 “Memory Stick” 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抹消 “Memory Stick” 上的全部信息 请在格式化之前检查 “Memory Stick” 上的内容。 1. 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FORMAT， 然后按拨盘。 2.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OK，然后 按拨盘。 3. 出现 “EXECUTE” 後，按 SEL/PUSH EXEC 拨盘。在格式化过程中 “FORMATTING” 闪烁。 格式化结束时出现 “COMPLETE”。	

关于格式化 (DCR-TRV16E 除外)

- 附带或选购的 “Memory Stick” 已在出厂前格式化，不需要用本摄像机进行格式化。
- 当 FORMATTING 出现时，请勿进行以下操作：
 - 转换 POWER 开关
 - 操作按键
 - 取出 “Memory Stick”
- 若 “Memory Stick” 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则不能对 “Memory Stick” 进行格式化。
- 如果出现 “ FORMAT ERROR” 信息，重新格式化。
- 格式化抹消 “Memory Stick” 上的被保护图像数据。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PRINT SET (DCR-TRV16E 除外)			
9PIC PRINT	● RETURN	取消分割画面的打印	MEMORY
	SAME	打印相同的分割画面 (p. 150)	
	MULTI	打印不同的分割画面	
	MARKED	以摄像顺序打印带打印标志的图像	
DATE/TIME	● OFF	不带摄像日期和时间打印	MEMORY
	DATE	带摄像日期打印 (p. 150)	
	DAY&TIME	带摄像日期和时间打印	
 CM SET			
TITLE	—	添加标题或自作标题 (p. 96, 99)	VCR CAMERA
TITLEERASE	—	删除已添加的标题 (p. 98)	VCR CAMERA
TITLE DSPL	● ON	显示已添加的标题	VCR
	OFF	不显示标题	
CM SEARCH	● ON	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 (p. 68)	VCR
	OFF	不用录像带存储器查找	
TAPE TITLE	—	标示录像带 (p. 101)	VCR CAMERA
ERASE ALL	—	删除录像带存储器内的所有数据 (p. 102)	VCR CAMERA

关于 PRINT SET (DCR-TRV16E 除外)
9PIC PRINT 和 DATE/TIME 仅当外部打印机 (选购) 连接于智能附件插槽时显示。

(接下页)

定制您的摄像机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TAPE SET			
REC MODE	● SP	以 SP（标准放像）方式摄像	VCR
	LP	摄像时间比 SP 方式增加 1.5 倍	CAMERA
AUDIO MODE	● 12BIT	以 12 位方式（双立体声）录音	VCR
	16BIT	以 16 位方式（高质量的单立体声）录音	CAMERA
 REMAIN	● AUTO	在下列情况下显示录像带剩余量指示棒： • 接通摄像机电源并计算录像带剩余量后显示约八秒钟 • 在摄像机中装入录像带并计算录像带剩余量后显示约八秒钟 • 在 VCR 方式中按 ► 键后显示约八秒钟 • 按 DISPLAY 键显示屏幕指示后显示约八秒钟 • 在 VCR 下倒带、进带或查找图像期间	VCR CAMERA
	ON	始终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	

关于 LP 方式

- 在本机上以 L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最好用本机播放。在其他摄像机或录像机上播放该录像带时，图像或声音可能出现杂讯。
- 以 LP 方式摄像时，最好使用 Sony Excellence/Master 录像带，以获得摄像机的最佳效果。
- 无法在以 L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上复录声音。请在以 SP 方式拍摄的录像带上复录声音。
- 若在一盘录像带上以 SP 和 LP 两种方式拍摄，或以 LP 方式拍摄某些场面，播放的画面可能会失真，或场面之间的时间代码无法正确写入。

关于 AUDIO MODE

- 无法在以 16 位方式拍摄的录像带上复录声音。
- 播放以 16 位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无法在 AUDIO MIX 中调整平衡。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SETUP MENU			
CLOCK SET	—	设定日期或时间 (p. 22)	CAMERA MEMORY
USB STREAM	● OFF	不启动 USB 流功能	VCR
	ON	启动 USB 流功能	CAMERA
USBCONNECT*	● NORMAL	连接并识别 “Memory Stick” 驱动器。	MEMORY
	PTP	连接并从摄像机复制 “Memory Stick” 图像至电脑（仅限于 Windows XP 或 Mac OS X） 1 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选择 USBCONNECT，然后选择 PTP 并按拨盘设定， 2 将 “Memory Stick” 插入摄像机并用 USB 电缆连接摄像机和电脑。复制向导将自动启动。	
LTR SIZE	● NORMAL	以普通尺寸显示所选的菜单项目	VCR
	2×	以普通尺寸的两倍显示所选的菜单项目	CAMERA MEMORY
LANGUAGE	● ENGLISH	以英语显示以下信息指示：REC、STBY、分钟、CAPTURE、END SEARCH 和 VOL 等	VCR CAMERA
	中文 [SIMP]	以中文简体显示信息指示	MEMORY
	中文 [COMP]	以中文繁体显示信息指示	
DEMO MODE	● ON	使演示出现	CAMERA
	OFF	取消演示方式	

* DCR-TRV16E 除外

关于 DEMO MODE

- 摄像机内装有录像带或 “Memory Stick” 时不能选择 DEMO MODE。
- DEMO MODE 的预先设定为 STBY（待机），在未装录像带和 “Memory Stick” 的状态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约 10 分钟后，演示开始。
若要取消演示，装入录像带或 “Memory Stick”、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以外的位置，或在菜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设定为 OFF。若要重新设定为 STBY（待机），让菜单设定中的 DEMO MODE 设定为 ON，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再将 POWER 开关转回到 CAMERA 位置。
- 当 NIGHTSHOT 开关设定于 ON 位置时，“NIGHTSHOT”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这时无法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DEMO MODE 项目。

（接下页）

改变菜单设定

图标／项目	方式	含义	POWER 开关位置
ETC OTHERS			
DATA CODE	● DATE/CAM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显示日期、时间和各种设定（p. 38）	VCR MEMORY
	DATE	在放像中按遥控器上的 DATA CODE 键显示日期和时间	
WORLD TIME	—	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转动 SEL/PUSH EXEC 拨盘设定时差。时钟按照此处所设定的时差改变。若将时差设定为 0，时钟恢复到原来的设定时间。	CAMERA MEMORY
BEEP	● MELODY	在摄像机开始／停止摄像或发生异常情况时发出旋律	VCR CAMERA MEMORY
	NORMAL	发出哔音代替旋律	
	OFF	取消旋律和哔音	
COMMANDER	● ON	使用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	VCR
	OFF	不使用遥控器，以避免由其他录像机的遥控器引起遥控误操作	CAMERA MEMORY
DISPLAY	● LCD	在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VCR
	V-OUT/LCD	在电视机屏幕、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中出现显示	CAMERA MEMORY
REC LAMP	● ON	点亮摄像机前面的摄像指示灯	CAMERA MEMORY
	OFF	关闭摄像指示灯使被摄对象不注意到正在摄像	
VIDEO EDIT	● RETURN*	取消图像编辑	VCR
	TAPE*	制作节目并进行图像编辑（p. 76）	
	MEMORY*	制作节目并进行 MPEG 编辑（p. 130）	

* DCR-TRV16E 除外

注
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设定为 V-OUT/LCD 时，如果按 DISPLAY 键，即使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的输出接口，从电视机或录像机输出的图像也不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关闭电源后超过五分钟
“PROGRAM AE”、“AUDIO MIX”、“COMMANDER”、“HiFi SOUND”和“WHT BAL”设定恢复至预先设定。
其他菜单设定即使取出电池也仍然保存在存储器中。

近摄时
当 REC LAMP 项目设定为 ON 时，如果进行近摄，摄像机前面的红色摄像灯可能会反射到被摄对象上。这时，最好将 REC LAMP 项目设定为 OFF。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如果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利用下表进行检修。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断开电源并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的 Sony 委托维修中心联系。如果“C:□□:□□”出现在屏幕上，则自检显示功能工作了。请参见第 189 页。

摄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START/STOP 键不起作用。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CAMERA 位置 (p. 25)。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回录像带或使用新录像带 (p. 24, 39)。 • 写保护片位于红色标志可见的位置。 → 使用新录像带或推回写保护片 (p. 24)。 • 录像带旋到磁鼓上了 (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200)。
电源切断了。	• 在 CAMERA 方式中操作时，摄像机处于待机状态的时间超过了 5 分钟。 →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 (CHG) 位置后再设定于 CAMERA 位置。 • 充电式电池耗尽了或即将耗尽。 → 安装充好电的充电式电池 (p. 15)。
取景器屏幕上的图像不清晰。	• 取景器镜头未调好。 → 调整取景器镜头 (p. 28)。
稳定拍摄功能不起作用。	• 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175)。
自动聚焦功能不起作用。	• 设定为手动聚焦。 → 按 FOCUS/INFINITY 键设定为自动聚焦方式 (p. 59)。 • 摄像条件不适合于自动聚焦。 → 手动调整聚焦 (p. 59)。
图像不出现在取景器中。	• 液晶显示面板打开了。 → 关上液晶显示面板 (p. 27)。
拍摄黑暗背景前的灯光或烛光等对象时，出现竖条。	• 拍摄对象和背景之间对比度太大。这并非是故障。
拍摄极亮的物体时出现竖条。	• 这并非是故障。
屏幕上出现一些微小的白点。	• 启动了慢速快门、超级夜间摄像或彩色慢速快门。这并非是故障。
一个来历不明的图像出现在屏幕上。	• 若在未插入录像带和“Memory Stick”的状态下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CAMERA 位置后经过了 10 分钟或在菜单设定中将 DEMO MODE 项目设定为 ON，摄像机会自动开始演示。 → 插入录像带或“Memory Stick”，演示即可停止。 也可以取消 DEMO MODE (p. 181)。

(接下页)

故障检修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拍摄的图像色彩不正或不自然。	• NIGHTSHOT 开关设定于 ON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OFF 位置 (p. 33)。
图像太亮，被摄对象不出现在屏幕上。	• 在明亮处将 NIGHTSHOT 开关设定于 ON 位置了。 → 将其设定于 OFF 位置 (p. 33)。 • BACK LIGHT 启动了。 → 将其取消 (p. 32)。
无法在待机状态或在录像带上录像中在“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 菜单设定中的 PHOTO REC 项目被设定为 TAPE。 → 将其设定为 MEMORY (p. 175)。
无法在录像带录制静像*。	• 菜单设定中的 PHOTO REC 项目被设定为 MEMORY。 → 将其设定为 TAPE (p. 175)。
快门不发出喀嗒声。	• 菜单设定中的 BEEP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为 MELODY 或 NORMAL (p. 182)。
拍摄电视机画面或电脑画面时出现黑条。	→ 将菜单设定中的 STEADYSHOT 项目设定为 OFF (p. 175)。

* DCR-TRV16E 除外

在放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按录像带控制键时录像带不走动。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VCR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VCR 位置 (p. 37)。
放像键不起作用。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倒回录像带 (p. 39)。
图像上有横线，或播放图像不清晰或不出现。	• 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用清洁带（选购）清洁磁头 (p. 201)。
播放录像带时听不到声音或声音很小。	• 菜单设定中的 HiFi SOUND 项目设定为 2 时播放立体声录像带。 → 将其设定为 STEREO (p. 176)。 • 音量被调到最小。 → 提高音量 (p. 37)。 • 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项目被设定为 ST2。 → 调整 AUDIO MIX 项目 (p. 176)。
显示摄像日期，日期查找功能不起作用。	• 此录像带不带存储器。 → 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 (p. 69)。 • 菜单设定中的 CM SEARCH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于 ON 位置 (p. 179)。 • 录像带的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p. 70)。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标题查找功能不起作用。	• 此录像带不带存储器。 → 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p. 68）。 • 菜单设定中的 CM SEARCH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於 ON 位置（p. 179）。 • 此录像带上无标题。 → 添加标题（p. 96）。 • 录像带的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p. 68）。
听不到在已拍摄的录像带上加录的新声音。	• 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项目被设定为 ST1 侧。 → 调整 AUDIO MIX 项目（p. 176）。
标题不显示。	• 菜单设定中的 TITLE DSPL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於 ON 位置（p. 179）。

摄像和放像方式中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接不通电源。	• 未装入充电式电池，或电池耗尽了或即将耗尽。 → 安装充好电的充电式电池（p. 15，16）。 • 交流电源转接器未连接到墙上电源插座。 → 将交流电源转接器连接到墙上电源插座（p. 21）。
终点查找功能不起作用。	• 使用不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拍摄后录像带被退出（p. 36）。 • 还未在新录像带上摄像（p. 36）。
终点查找功能不正常工作。	• 录像带的开头或中间有空白部分（p. 36）。
充电式电池电力消耗快。	• 工作温度太低。 • 充电式电池未完全充电。 → 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p. 16）。 • 充电式电池电力完全耗尽，而且无法重新充电。 → 用新的充电式电池更换（p. 15）。
电池剩余指示不表示正确的时间。	• 充电式电池长时间在极热或极冷的环境下使用。 • 充电式电池电力完全耗尽，而且无法重新充电。 → 用新的充电式电池更换（p. 15）。 • 充电式电池未完全充电。 → 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p. 16）。 •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 → 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p. 16）。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还有足够的电池电力但电源断开。	• 电池剩余时间发生偏差。 → 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p. 16）。

（接下页）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无法从录像带舱中取出录像带。	• 电源断开了。 → 将其连接好 (p. 15, 21) 。 • 电池电力耗尽了。 → 使用充好电的充电式电池 (p. 15, 16) 。
■ 和 ▲ 指示闪烁, 除退带之外的所有功能都不起作用。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一小时以上使其恢复 (p. 200) 。
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时 CIII 指示不出现。	• 录像带的镀金连接器脏了或有灰尘。 → 清洁镀金连接器 (p. 194) 。
剩余录像带指示不显示。	• 菜单设定中的  REMAIN 被设定为 AUTO。 → 将其设定为 ON 以始终显示录像带剩余指示 (p. 180) 。

使用“Memory Stick”操作时

— DCR-TRV16E 除外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Memory Stick”不起作用。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MEMORY 位置。 → 将其设定于 MEMORY 位置 (p. 105) 。 • 未插入“Memory Stick”。 → 插入“Memory Stick” (p. 104) 。
无法录像。	• “Memory Stick”已存满。 → 删除不需要的图像后重新录制 (p. 147) 。 • 插入了未经正确格式化的“Memory Stick”。 → 对“Memory Stick”格式化或使用另一片“Memory Stick” (p. 178) 。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
图像无法删除。	• 该图像受保护。 → 取消图像保护 (p. 146) 。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
无法对“Memory Stick”格式化。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
无法进行删除全部图像的操作。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
无法保护图像。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 • 无法播放受保护的图像。 → 按 MEMORY PLAY 键播放该图像 (p. 135) 。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无法在静像上写入打印标志。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 无法播放写入打印标志的图像。 → 按 MEMORY PLAY 键播放该图像 (p. 135)。 • 您试图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志。 → 不能在动画上写入打印标志。
像片保存功能不起作用。	• “Memory Stick”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 解除锁定 (p. 103)。
无法以实际尺寸播放图像。	• 在播放用其他装置录制的图像时，可能无法以实际尺寸播放图像。这并非故障。
无法播放图像数据。	• 本摄像机无法播放某些经电脑处理的图像（文件名闪烁）。 • 如果在其他装置上录制图像，在本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播放。

其他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标题不记录。	• 此录像带不带存储器。 → 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 (p. 96)。 • 录像带存储器已满。 → 删除不要的标题 (p. 98)。 • 录像带被设定为防止误抹。 → 推动写保护片使红色标记不露出 (p. 24)。 • 录像带的摄像部分之间有空白段。 → 将标题添加在摄像位置 (p. 96)。
未记录录像带标示。	• 此录像带不带存储器。 → 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 (p. 101)。 • 录像带存储器已满。 → 删除不要的标题 (p. 98)。 • 录像带被设定为防止误抹。 → 推动写保护片使红色标记不露出 (p. 24)。
录像带的数字节目编辑功能不起作用。	• 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设定不正确。 → 检查连接并重新设定录像机上的输入选择开关 (p. 76)。 • 用 i.LINK 电缆 (DV 连接电缆) 将摄像机连接到了非 Sony 牌的 DV 装置。 → 将其设定于 IR 位置 (p. 81)。 • 试图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设定节目。 → 在有摄像内容的部分重新设定节目 (p. 84)。 • 摄像机和录像机不同步。 → 调整同步 (p. 82)。 • IR SETUP 代码不正确。 → 设定正确的代码 (p. 77)。

故障检修

(接下页)

故障类型及其解决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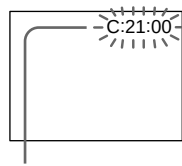
状况	原因及解决方法
“Memory Stick”的数字节目编辑功能不起作用。*	• 试图在录像带的空白部分设定节目。 → 在有摄像内容的部分重新设定节目（p. 130）。
摄像机附带的遥控器不起作用。	• 菜单设定中的 COMMANDER 项目被设定为 OFF。 → 将其设定於 ON 位置（p. 182）。 • 有物体挡住了红外线。 → 移开障碍物。 • 电池的＋－极性未按电池舱中的＋－标志正确装入。 → 正确装入电池（p. 214）。 • 电池电力耗尽了。 → 装入新电池（p. 214）。
即使摄像机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的输出接口时，电视机或录像机的图像也不出现。	• 菜单设定中的 DISPLAY 项目被设定为 V-OUT/LCD。 → 将其设定于 LCD 位置（p. 182）。
旋律或哔音响起五秒钟。	•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p. 202）。 • 摄像机出问题了。 → 取出录像带后再重新装入，然后操作摄像机。
虽然接通电源，但无法操作任何功能。	• 拔下交流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或取出电池，然后在约 1 分钟之内重新接上。接通电源。若此功能仍然不起作用，打开液晶显示屏并用尖头物按 RESET 键。（若按 RESET 键，包括日期和时间在内的所有设定都恢复至预先设定）（p. 211）
对充电式电池充电时，无指示出现，或指示在显示窗上闪烁。	• 充电式电池未正确安装。 → 将其正确安装。（p. 15） • 充电式电池有故障。 → 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
无法对充电式电池充电。	• POWER 开关未设定于 OFF (CHG) 位置。 → 将其设定为 OFF (CHG)。（p. 16）
图像数据无法通过 USB 连接传送。	• 在 USB 驱动程序安装完毕之前连接了 USB 电缆。 → 将不正确的 USB 驱动程序卸载并重新安装 USB 驱动程序（p. 160）。 • 当 POWER 开关设定于 MEMORY 位置时，USBCONNECT 设定于 PTP。* → 将其设定于 NORMAL。（p. 181）
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VCR 或 OFF (CHG) 位置时，如果移动摄影机，可能会从摄影机内发出喀嗒声（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 这是因为某些功能使用线性机构。这并非故障。
即使打开录像带盖也无法取出录像带。	• 摄像机内开始有湿气凝结（p. 200）。

* DCR-TRV16E 除外

自检显示

本摄像机具有自检显示功能。
此功能在取景器、液晶显示屏或显示窗上以一个 5 位数的代码（由字母和数字组成）显示摄像机当前的状况。如果显示 5 位数的代码，请查看下面的代码表。
最后两位数（由 □□ 表示）根据摄像机的状态而异。

液晶显示屏、取景器或显示窗



自检显示

- C:□□:□□
您可以自己维修摄像机。
- E:□□:□□
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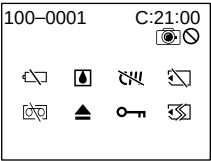
五位数显示	原因及其解决方法
C:04:□□	正在使用的充电式电池不是“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 请使用“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p. 195）。
C:21:□□	发生了湿气凝结。 → 退出录像带并将摄像机搁置 1 小时以上使其恢复（p. 200）。
C:22:□□	视频磁头脏了。 → 用清洁带（选购）清洁磁头（p. 201）。
C:31:□□	发生了上述以外的可以自己维修的故障。 → 取出录像带后再重新装入，然后操作摄像机。 → 请拔下交流电源转接器的电源线或取出充电式电池。重新接通电源后再操作摄像机。
C:32:□□	
E:20:□□	发生了您无法维修的摄像机故障。 → 请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并告知 5 位数代码。（例如：E:61:10）
E:61:□□	
E:62:□□	

如果您试了几次进行检修，仍然无法解决问题，请与 Sony 经销店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系。

警告指示和信息

如果液晶显示屏或显示窗上出现指示和信息，请检查下列事项：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阅括号“（ ）”中页码上的内容。

警告指示



100-0001 文件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文件被破坏。
- 文件不可读。
- 试图在动画上使用 MEMORY MIX 功能。*1)
(p. 122)

C:21:00 自检显示 (p. 189)

🔋 电池耗尽了或即将耗尽。

慢速闪烁：

- 电池电力几乎耗尽了。
根据操作条件、环境和电池状况，有时即使还有五至 10 分钟的剩余量，🔋 指示也可能闪烁。

💧 发生了湿气凝结*2)

快速闪烁：

- 退出录像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并将录像带舱打开搁置约 1 小时 (p. 200)。

📼 录像带存储器的警告指示*2)

慢速闪烁：

- 装入了不带存储器的录像带 (p. 192)。

📁 “Memory Stick” 的警告指示*1)

慢速闪烁：

- 未插入“Memory Stick”。

快速闪烁：*2)

- 本摄像机无法读取该“Memory Stick”
(p. 103)。
- 图像无法录制在“Memory Stick”上。

📁 “Memory Stick” 格式化的警告指示*1)*2)

快速闪烁：

- “Memory Stick”未正确格式化 (p. 178)。
- “Memory Stick”数据已损坏 (p. 103)。

📼 录像带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录像带快走到头了。
- 未装入录像带。*2)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被推开（露出红色）
(p. 24)。*2)

快速闪烁：

- 录像带走到头了。*2)

⏮ 需要退出录像带*2)

慢速闪烁：

- 录像带上的写保护片被推出（露出红色）
(p. 24)。

快速闪烁：

- 发生了湿气凝结 (p. 200)。
- 录像带走到头了。
- 自检显示功能启动 (p. 189)。

🔒 静像受保护*1)*2)

慢速闪烁：

- 静像受保护 (p. 146)。

📹 录制静像的警告指示：

慢速闪烁：

- 无法在录像带或“Memory Stick”上录制静像 (p. 43, 45)。*1)

*1) DCR-TRV16E 除外

*2) 可以听到旋律或哔音。

警告信息

- CLOCK SET 设定日期和时间 (p. 22)。
- FOR “ InfoLITHIUM ” BATTERY ONLY 请使用 “ InfoLITHIUM ” 充电式电池 (p. 20)。
-  CLEANING CASSETTE 视频磁头脏了。
⊗ 指示和 “  CLEANING CASSETTE ” 信息依次出现在屏幕上。(p. 201)。
-  FULL 录像带存储器已存满。*2)
-  16BIT AUDIO MODE 被设定为 16BIT (p. 180)。*2) 无法复录新的声音。
-  REC MODE REC MODE 被设定为 LP (p. 180)。*2) 无法复录新的声音。
-  TAPE 此录像带上无录像内容。*2) 无法复录新的声音。
-  “ i.LINK ” CABLE 连接了 i.LINK 电缆 (p. 89)。*2) 无法复录新的声音。
-  FULL *1) “ Memory Stick ” 已存满 (p. 113)。*2)
-   *1) “ Memory Stick ” 上的写保护片设定于 LOCK 位置 (p. 103)。*2)
-  NO FILE *1) “ Memory Stick ” 上未录制静像 (p. 136)。*2)
-  NO MEMORY STICK *1) 未插入 “ Memory Stick ”。*2)
-  AUDIO ERROR *1) 您试图将本摄像机无法录制的带声音图像录制在 “ Memory Stick ” 上 (p. 127)。*2)
-  NO STILL IMAGE FILE *1) 虽然试图以 9PIC PRINT 方式列印，但 “ Memory Stick ” 上未录制静像 (p. 151)。
-  MEMORY STICK ERROR *1) “ Memory Stick ” 数据已损坏 (p. 104)。*2)
-  FORMAT ERROR *1) “ Memory Stick ” 无法被识别。请检查格式 (p. 178)。*2)
-   DIRECTORY ERROR *1) 有两个以上相同的目录 (p. 135)。*2)
-   PLAY ERROR *1) 无法播放图像。重新插入 “ Memory Stick ”，然后重新播放图像。
-   REC ERROR *1) 重新录制之前先检查输入信号 (p. 117, 129)。
- COPY INHIBIT 录像带包含版权控制信号以保护软件的版权 (p. 193)。*2)
-   NO PRINT MARK *1) 使用不包含带打印标志图像的 “ Memory Stick ” 时，将菜单设定中的 9PIC PRINT 项目选择为 MARKED 了 (p. 151)。*2)
-   TAPE END 录像带已走到头。*2)
-  NO TAPE 装入录像带。*2)
- DELETING *1) 在删除 “ Memory Stick ” 上的所有图像时按了 PHOTO 键。
- FORMATTING *1) 在对 “ Memory Stick ” 格式化时按了 PHOTO 键。
-  NOW CHARGING 外部闪光灯 (选购) 不正常充电。*2)

*1) DCR-TRV16E 除外

*2) 可以听到旋律或噪音。

可使用的录像带

选择录像带的类型

本摄像机只能使用 ^{Mini} DV 微型 DV 录像带*，不能使用任何其他的 **8** 8mm、**Hi8** Hi8、**数字 8**、**VHS** VHS、**VHS-C** VHSC、**S-VHS** S-VHS、**S-VHS-C** S-VHSC、**B** Betamax、**DV** DV 或 **MICRO MV** MICRO MV 录像带。

* 微型 DV 录像带有两种类型：带存储器和不带存储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有 **CII**（录像带存储器）标志。

建议您使用带存储器的录像带。

带存储器的录像带中装有 IC 存储器。本摄像机可以利用此存储器读和写拍摄日期或标题等数据。

使用录像带存储器的功能需要记录在录像带上的连续信号。如果录像带的开头或拍摄部分之间有空白段，标题可能无法正确显示，或查找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为避免在录像带上制造空白段，请按以下说明操作。

如果进行以下操作，在开始下一次拍摄之前，按 **END SEARCH** 键进到已拍摄部分的结尾处：

- 拍摄中更换录像带。
- 播放录像带。
- 使用编辑查找功能。

如果录像带上有空白段或不连续的信号，请在上述录像带的开头重新拍摄至结尾。

使用不带录像带存储器功能的数字式摄像机在用带录像带存储器功能的摄像机拍摄过的录像带上进行拍摄时，也会出现同样的结果。

录像带上的 **CII4K** 标志

带 **CII4K** 标志的录像带的存储器容量为 4 千比特。本摄像机可以使用存储器容量达 16 千比特的录像带。16 千比特录像带的标志为 **CII16K**。



这是微型 DV 标志。



这是录像带存储器标志。

这些标志是商标。

放像时

播放以 NTSC 录制的录像带
如果录像带以 SP 方式录制，则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播放以 NTSC 视频制式录制的录像带。

版权信号

放像时
在本摄像机上播放为保护软件版权而记录了版权控制信号的录像带时，不能使用其他摄像机进行复制。

录像时
不能使用本摄像机复制为保护软件版权而记录了版权控制信号的软件。
如果试图录制这类软件，“COPY INHIBIT”将出现在屏幕、取景器或电视机屏幕上。
本摄像机摄像时不在录像带上录制版权控制信号。

音频方式

- 12 位方式：以 32 kHz 频率，将原有的声音录制为立体声 1，将新的声音录制为立体声 2。立体声 1 和 立体声 2 之间的平衡可以在播放中通过选择菜单设定中的 AUDIO MIX 项目来调整。两种声音都能播放。
- 16 位方式：不能录制新的声音，但可高质量地录制原有的声音。而且，本摄像机还可以播放以 32 kHz、44.1 kHz 或 48 kHz 录制的声音。播放以 16 位方式录制的录像带时，16BIT 指示出现在屏幕上。

其他信息

播放双音轨录像带时

播放以立体声系统录制的双声轨录像带时，将菜单设定中的 HiFi SOUND 项目设定为所需的方式（p. 176）。

扬声器发出的声音		
HiFi SOUND 方式	播放立体声录像带	播放双声轨录像带
STEREO	立体声	主音和副音
1	左声道	主音
2	右声道	副音

不能用本摄像机录制双音轨节目。

关于录像带

在录像带上贴标签

务必将标签贴在下图所示位置 **[a]**，以免导致摄像机的故障。

使用录像带后

将录像带回卷到头并装入录像带盒中，竖立着保存。

录像带存储器功能不起作用时

重新装入录像带。录像带的镀金连接器可能脏了或有灰尘。

清洁镀金连接器

如果录像带的镀金连接器脏了或有灰尘，录像带剩余指示有时无法正确显示，可能无法操作使用录像带存储器的功能。

每退出录像带 10 次左右，请用棉签清洁镀金连接器。 **[b]**



关于“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何谓“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是一种锂离子充电式电池，它具有在充电式电池和交流电源转接器／充电器（选购）之间交流有关操作状况信息的功能。

“InfoLITHIUM”充电式电池根据摄像机的操作条件计算电源消耗并以分钟显示电池的剩余时间。

使用交流转接器／充电器（选购）时，显示剩余的操作时间和充电时间。

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 开始使用本摄像机之前，务必对电池充电。
- 最好在 10 至 30℃ 的环境温度下对电池充电，直至 FULL 出现在显示窗上（表示电池已被完全充电）。若在此温度范围以外充电，可能无法有效地对充电式电池充电。
- 充电结束后，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上拔下电缆或取出充电式电池。

电池的有效使用

- 在低温环境下充电式电池的性能下降，所以充电式电池的可使用时间缩短。以下建议可使充电式电池的使用时间延长：
 - 将充电式电池放在贴身口袋中捂热，并在开始拍摄前迅速装入摄像机。
 - 使用大容量电池（NP-FM70/QM71/FM90/FM91/QM91，选购）。
- 频繁使用液晶显示面板或频繁操作放像、快进或倒带会更快地消耗电池。最好使用大容量电池（NP-FM70/QM71/FM90/FM91/QM91，选购）。
- 摄像机不摄像或不放像时，请务必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当摄像机处于待机或放像暂停时，充电式电池仍然消耗。
- 请准备预定摄像时间二至三倍的备用电池，并在实际摄像之前进行试拍。
- 请勿让充电式电池碰到水，充电式电池不防水。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 如果电池剩余时间指示表示还有足够的电池电力但电源断开，请重新对充电式电池完全充电，使电池剩余时间指示正确显示。但请注意，如果电池长时间在高温下使用或保持在完全充电的状态、或被频繁使用，有时无法恢复正确的电池指示。请将电池剩余时间指示看作近似的摄像时间。
- 根据操作条件或周围温度和环境，有时即使电池剩余时间还有五至十分钟，表示电池剩余时间接近零的  标志也会闪烁。

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充电式电池，请每年进行以下操作以维持其正常功能。
 1. 将电池完全充电。
 2. 在电子装置上放电。
 3. 从装置中取出电池并将其保存在乾燥阴凉的地方。
- 要在本摄像机中将充电式电池用尽时，请勿装入录像带，将摄像机保持在摄像待机状态直至电源断开。

电池寿命

- 电池寿命是有限的。电池随着使用次数的增加和时间的推移，其容量逐渐下降。当电池的可使用时间明显缩短时，可能的原因就是充电式电池的寿命到了。请购买新的充电式电池。
- 电池寿命根据各充电式电池的保存方法、操作条件和环境而异。

关于 i.LINK

本机上的 DV 插孔为 i.LINK 兼容的 DV 输入／输出插孔。本节说明 i.LINK 标准及其特性。

何谓 i.LINK？

i.LINK 是一种数字串行接口，用于在带 i.LINK 插孔的装置之间双向处理数字视频、数字音频和其他数据，并用于控制其他装置。

可以用单根 i.LINK 电缆连接 i.LINK 兼容的装置。可能的应用是用各种数字 AV 装置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当两台以上的 i.LINK 兼容装置以雏菊链与本摄像机连接时，不仅可以与本机连接的装置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还可以通过直接连接装置用其他装置进行。但是请注意，操作方法有时会根据所连接装置的特性和规格而异，有时可能无法在某些所连接的装置上进行操作和数据处理。

注

通常只能用 i.LINK 电缆（DV 连接电缆）在本机上连接一台装置。将本机与有两个以上 i.LINK 插孔（DV 插孔）的 i.LINK 兼容装置连接时，请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关于名称“i.LINK”

i.LINK 是 SONY 为 IEEE 1394 数据传输总线提出的较常用的术语，而且是经多家公司认可的商标。

IEEE 1394 是经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学会标准化的国际标准。

i.LINK 波特率

i.LINK 的最大波特率根据装置而异。三种最大波特率定义为：

S100 (约 100Mbps*)

S200 (约 200Mbps)

S400 (约 400Mbps)

波特率在各装置使用说明书的“规格”中列出。有些装置也表示在 i.LINK 插孔附近。

如本机这样未注明最大波特率的装置，其最大波特率为“S100”。

当具有不同最大波特率的装置互相连接时，波特率有时与所表示的波特率不同。

* 何谓 Mbps？

Mbps 表示每秒钟的兆比特数，或者为每秒钟可以传送或接收的数据量。例如，波特率为 100Mbps 表示一秒钟可以传送 100 兆比特数据。

本机的 i.LINK 功能

有关如何将本机与其他带 DV 插孔的视频装置相连接进行复制的详细说明，请参见第 74 和 89 页。

除视频装置以外，本机还可以与其他 SONY 牌 i.LINK (DV) 兼容装置（如 VAIO 系列个人电脑）连接。

将本机与个人电脑连接时，务必先将本机支持的应用软件安装在个人电脑上。

关于连接本机时注意事项的详细说明，请同时参阅所连接装置的使用说明书。

需要的 i.LINK 电缆

请使用 Sony i.LINK 4 芯对 4 芯电缆（在 DV 复制中）。

i.LINK 和  是商标。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在海外使用本摄像机

利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您可在电源体系为 100V 至 240V 交流电源，50/60 Hz 的任何国家或地区使用本摄像机。

本摄像机为 PAL 制式。如果要在电视机上观看播放图像，必须使用带 AUDIO/VIDEO 输入插孔的 PAL 制式电视机。

下面列出海外使用的电视彩色制式。

PAL 制式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荷兰、香港、匈牙利、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英国等。

PAL-M 制式

巴西

PAL-N 制式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NTSC 制式

巴哈马群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各国、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盖亚那、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利南、台湾、菲律宾、美国、委内瑞拉等。

SECAM 制式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伊朗、伊拉克、摩纳哥、俄罗斯、乌克兰等。

利用时差简单设定时钟

可以通过设定时差简单地将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请在菜单设定中选择 WORLD TIME。有关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182 页。

维修信息及使用前注意事项

湿气凝结

如果直接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湿气可能会凝结在摄像机内、录像带表面或镜头上。这时，录像带可能会流到磁鼓上而损坏，摄像机也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如果摄像机内有湿气，会响起哔音并且  指示闪烁。当  指示同时闪烁时，表示摄像机中装有录像带。如果湿气凝结在镜头上，则指示不出现。

如果发生湿气凝结

出现警告指示时，除  OPEN/EJECT 开关（退带）之外的所有功能都将失效。请退出录像带，关闭摄像机电源，并将摄像机的录像带舱打开搁置约一小时。重新接通电源时，如果  指示不出现，则摄像机可以使用了。

若湿气开始凝结，摄像机有时可能无法检测到湿气。遇此情况时，在打开录像带盖后十秒钟内录像带有时不退出。这并非故障。在录像带退出之前，请勿关闭录像带盖。

关于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或反之），或在以下极热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可能发生湿气凝结：

- 将摄像机从滑雪场拿到经取暖器加热的场所。
- 将摄像机从有空调的汽车或房间拿到炎热的室外。
- 在暴雨或阵雨后使用摄像机。
- 在高温和高湿的场所使用摄像机。

如何防止湿气凝结

将摄像机从寒冷之处拿到温暖之处时，请将摄像机装入塑料袋中并加以密封，等袋内空气的温度达到周围环境温度时（约一小时后），取下塑料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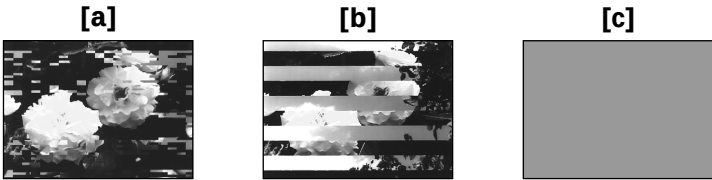
维修信息

清洁视频磁头

为确保正常的拍摄并获得清晰的图像，请清洁视频磁头。在以下情况下视频磁头可能脏了：

- 播放图像中出现拼嵌图形杂讯。
- 播放图像不动。
- 播放图像不出现。
- 在屏幕上 ⊗ 指示和 “ 🧹 CLEANING CASSETTE ” 信息依次出现或 ⊗ 指示闪烁。

如果发生上述 [a]、[b] 或 [c] 的问题，请用 Sony DVM-12CLD 清洁带（选购）清洁视频磁头 10 秒钟。查看图像，若上述问题仍然存在，请重复清洁。



若视频磁头较脏，则整个画面变成蓝色 [c]。

关于视频磁头

视频磁头经长期使用后会磨损。如果在使用干净的录像带时仍然无法获得清晰的图像，则可能是视频磁头磨损了。请与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维修中心联络更换视频磁头。

清洁液晶显示屏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因有指纹或灰尘而变脏，最好用液晶显示屏清洁套件（选购）清洁液晶显示屏。

对摄像机的内置充电式电池充电

本摄像机安装内置的充电式电池，因此，无论 POWER 开关设定于何位置，都可以保持日期和时间等。只要使用摄像机，内置充电式电池就被充电。但若不使用摄像机，电池将逐渐放电。若完全不使用摄像机，电池将在约 4 个月之内完全放电。即使内置充电式电池未充电，也不会影响摄像机的操作。但为了保持日期和时间和其他信息，若电池放电了，请对其进行充电。

对内置充电式电池充电：

- 用摄像机附带的交流电源转接器将摄像机接至墙上的电源插座，将摄像机在 POWER 开关关闭状态下搁置 24 小时以上。
- 或将完全充电的充电式电池装入摄像机，关闭摄像机的 POWER 开关搁置 24 小时以上。

使用前注意事项

摄像机的操作

- 请在 7.2V（充电式电池）或 8.4V（交流电源转接器）电压下操作本摄像机。
- 无论是用直流电源或交流电源进行操作，都请使用本说明书中推荐的附件。
- 万一有硬物或液体物落入机内，请拔下摄像机的电源插头，并经 Sony 经销店检查之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或机械冲击。须特别注意保护镜头。
- 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 POWER 开关设定于 OFF（CHG）位置。
- 请勿用毛巾等裹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会造成内部过热。
- 使摄像机避开强磁场或机械振动。
- 请勿用手指或尖锐物品按压液晶显示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屏幕上可能出现残影。这并非是故障。
- 使用摄像机时，液晶显示屏的背部可能发热。这并非是故障。

录像带的使用

- 请勿在录像带背面的小孔中塞入任何东西。这些小孔用来探测录像带类型和厚度以及写保护片是否拉出。
- 请勿打开录像带保护盖或触摸录像带。
- 请勿触摸或损坏端子。请用软布清洁端子，除去灰尘。

摄像机的保养

- 长时间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取出录像带，并定期接通电源，操作 CAMERA 和 VCR 部分，并播放录像带三分钟左右。
- 请用软刷除去镜头上的灰尘。若镜头上有指纹，请用软布擦除。
- 请用柔软的乾布或蘸有少许中性洗涤剂的软布擦净摄像机机体。请勿使用任何会损坏表面光泽的溶剂。
- 请勿让砂粒进入摄像机内部。在沙滩上或多尘的场所使用摄像机时，请勿让砂粒或尘土落入摄像机内。因砂粒或尘土可能会导致摄像机发生故障，而有时这种故障无法修复。

交流电源转接器

- 长时间不使用本装置时，请将其从墙上电源插座拔下。拔取电源线时，请拿着插头拔，切勿拉拽电线。
- 电线有破损、本装置被摔落或受损时，请勿操作本机。
- 请勿用力弯折交流电源线，或在其上压置重物，否则会损伤电线并引发火灾或电击。
- 防止金属物品与连接部位的金属部分接触。若发生此情形，可能造成短路并损坏本装置。
- 始终保持金属接触部位清洁。
- 请勿拆解本装置。
- 请勿让本装置机受到机械冲击或摔落本机。
- 使用本装置时，尤其在充电过程中，请使其远离 AM 收音机及视频装置，AM 收音机和视频装置会干扰 AM 收音和视频操作。
- 本装置在使用中变热，这并非是故障。
- 请勿将本装置放置于下列场所：
 - 极热或极冷之处
 - 多尘或肮脏之处
 - 极其潮湿之处
 - 有振动之处

关于镜头的保养和保存

- 在下列情况下请用软布擦净镜头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地方
 - 在海边等可能有盐份的环境中使用镜头时
- 将镜头保存在通风良好而且灰尘少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请定期进行上述操作。

最好每个月接通一次摄像机的电源并进行操作，使摄像机长时间保持良好的状态。

充电式电池

- 请仅使用指定的充电器或带充电功能的视频装置。
- 为防止因短路而发生事故，请勿使金属物品与电池端子接触。
- 使充电式电池远离火源。
- 切勿将充电式电池暴露于温度超过 60°C 处，如停放在太阳下的车内或直射阳光下。
- 保持充电式电池干燥。
- 请勿使充电式电池受到机械冲击。
- 请勿拆解或改造充电式电池。
- 将充电式电池牢靠地安装在视频装置上。

关于乾电池

为避免因电池漏液或腐蚀而造成的损坏，请注意以下事项：

- 务必将＋－极性对准电池舱中的＋－标志装入电池。
- 乾电池无法充电。
- 请勿混用新旧电池。
- 请勿使用不同类型的电池。
- 电池在长时间不使用时会缓慢放电。
- 请勿使用漏液的电池。

若电池漏液

- 在更换电池前请仔细擦净电池舱内的漏液。
- 若您接触到漏液，请用水洗净。
- 若漏液溅入眼中，请用大量的清水冲洗眼睛，然后去就医。

若发生任何问题，请拔下本机的电源插头，并就近与 Sony 经销商联系。

摄像机

系统

摄像系统
双旋转磁头
螺旋扫描系统
录音系统
旋转磁头，PCM 系统
量化：12 位（Fs 32 kHz，
立体声 1，立体声 2），
16 位（Fs 48 kHz，立体声）
视频信号
PAL 彩色，CCIR 标准
可使用的录像带
带 ^{Mni} **DX** 标志的微型 DV 录像带
录像带速度
SP：约 18.81 mm/s
LP：约 12.56 mm/s
摄像／放像时间
（使用 DVM60 录像带）
SP：1 小时
LP：1.5 小时
快进／倒带时间
（使用 DVM60 录像带）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
约 2 分 30 秒
使用交流电源转接器时：
约 2 分 30 秒
取景器
电子取景器（彩色）
成像器件
DCR-TRV16E：
4.5 mm（1/4 英寸型）CCD（电荷耦
合器件）
总数：约 800 000 像素
有效：约 400 000 像素
DCR-TRV18E：
4.5 mm（1/4 英寸型）CCD（电荷耦
合器件）
总数：约 800 000 像素
有效（静像）：约 400 000
有效（动画）：约 400 000
DCR-TRV25E/TRV27E：
3.8 mm（1/4.7 英寸型）CCD（电荷
耦合器件）
总数：约 1 070 000 像素
有效（静像）：约 1 000 000 像素
有效（动画）：约 690 000 像素

镜头
卡尔·蔡司
组合电动变焦镜头
滤光镜直径：
30 mm
10×（光学式），120×（数字式）
DCR-TRV16E/TRV18E：
F = 1.7 - 2.2
DCR-TRV25E/TRV27E：
F = 1.8 - 2
焦距
DCR-TRV16E/TRV18E：
3.3 - 33 mm
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时
于 CAMERA/MEMORY（仅限于
DCR-TRV18E）：
42 - 420 mm
DCR-TRV25E/TRV27E：
3.7 - 37 mm
转换为 35 mm 照相机时
于 CAMERA：
50 - 500 mm
于 MEMORY：
42 - 420 mm
色温
自动，HOLD（保持）， 室内
（3 200 K）， 户外（5 800 K）
最小照度
DCR-TRV16E/TRV18E：
5 lx（lux）（F 1.7）
0 lx（lux）（夜间摄像方式）*
仅限于 DCR-TRV25E/TRV27E：
7 lx（lux）（F 1.8）
0 lx（lux）（夜间摄像方式）*
* 在黑暗中不可见的景物可以用红
外光拍摄。

输入／输出接口
S 视频输入／输出
4 芯微型 DIN
亮度信号：1 Vp-p，75Ω，非平衡
色度信号：0.3 Vp-p，75Ω，非平衡
音频／视频输入／输出
AV MINIJACK，1 Vp-p，75Ω，
非平衡，同步负
327 mV，（输出阻抗 47 kΩ 以上）
输出阻抗 2.2 kΩ 以下／立体声微型
插孔（Ø3.5 mm）
输入阻抗 47 kΩ 以上

DV 输入／输出
4 芯连接器
耳机插孔
立体声微型插孔（Ø3.5 mm）
USB 插孔
微型 B
LANC 插孔
立体声微型插孔（Ø2.5 mm）
MIC 插孔
立体声微型插孔（Ø3.5 mm）

液晶显示屏

图像
DCR-TRV16E/TRV18E/
TRV25E：
6.2 cm（2.5 英寸型）
50.3 × 37.4 mm
DCR-TRV27E：
8.8 cm（3.5 英寸型）
72.2 × 50.4 mm
总点数
123 200（560 × 220）

整体

电源
7.2 V（充电式电池）
8.4 V（交流电源转接器）
平均功耗
（使用充电式电池时）
使用液晶显示屏摄像时
DCR-TRV16E/TRV18E：3.3 W
DCR-TRV25E：4.1 W
DCR-TRV27E：4.5 W
取景器
DCR-TRV16E/TRV18E：2.5 W
DCR-TRV25E/TRV27E：3.3 W
工作温度
0°C 至 40°C
保存温度
-20°C 至 +60°C
尺寸（近似）
DCR-TRV 16E/TRV18E：
76 × 93 × 162 mm
（宽／高／深）
DCR-TRV25E/TRV27E：
76 × 93 × 163 mm
（宽／高／深）

规格

重量

DCR-TRV16E：约 610 g

DCR-TRV18E：约 620 g

DCR-TRV25E：约 640 g

DCR-TRV27E：约 660 g

仅主机

DCR-TRV16E：约 700 g

DCR-TRV18E：约 710 g

DCR-TRV25E：约 740 g

DCR-TRV27E：约 760 g

包括充电式电池、录像带 DVM60

和镜头盖

随机附件

请参见第 3 页。

交流电源转接器

电源

100 至 240 V 交流, 50/60 Hz

功率消耗

23 W

输出电压

DC OUT：在工作状态下 8.4 V,

1.5 A

工作温度

0°C 至 40°C

保存温度

-20°C 至 +60°C

尺寸 (近似)

125 × 39 × 62 mm (宽/高/深)

不包括突出部件

重量

约 280 g

不包括电源线

充电式电池

DCR-TRV16E/TRV18E：

NP-FM30

最大输出电压

DC 8.4 V

输出电压

DC 7.2 V

容量

5.0 Wh (700 mAh)

尺寸 (近似)

38.2 × 20.5 × 55.6 mm

(宽/高/深)

重量

约 65 g

类型

锂离子

DCR-TRV25E/TRV27E：

NP-FM50

最大输出电压

DC 8.4 V

输出电压

DC 7.2 V

容量

8.5 Wh (1 180 mAh)

尺寸 (近似)

38.2 × 20.5 × 55.6 mm

(宽/高/深)

重量

约 76 g

类型

锂离子

“Memory Stick”
(DCR-TRV16E 除外)

存储器

闪速存储器

8 MB：MSA-8A

工作电压

2.7 - 3.6 V

功率消耗

在工作状态约 45 mA

在待机状态约 130 μ A

尺寸 (近似)

50 × 2.8 × 21.5 mm (宽/高/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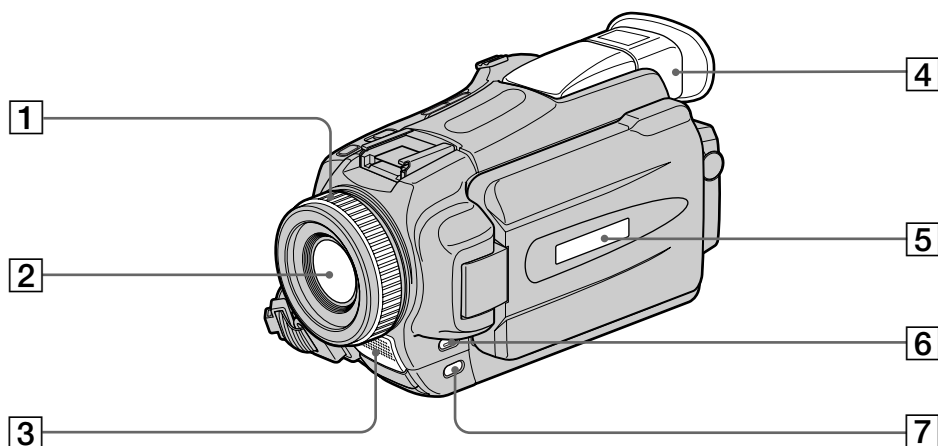
重量

约 4 g

设计及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零部件和控制键的识别

摄像机



1 聚焦环 (p. 59)

2 镜头

3 麦克风

4 取景器 (p. 28)

5 显示窗 (p. 16)

6 FOCUS/INFINITY (聚焦/无限) 键
(p. 59)

7 FADER (渐变) 键 (p.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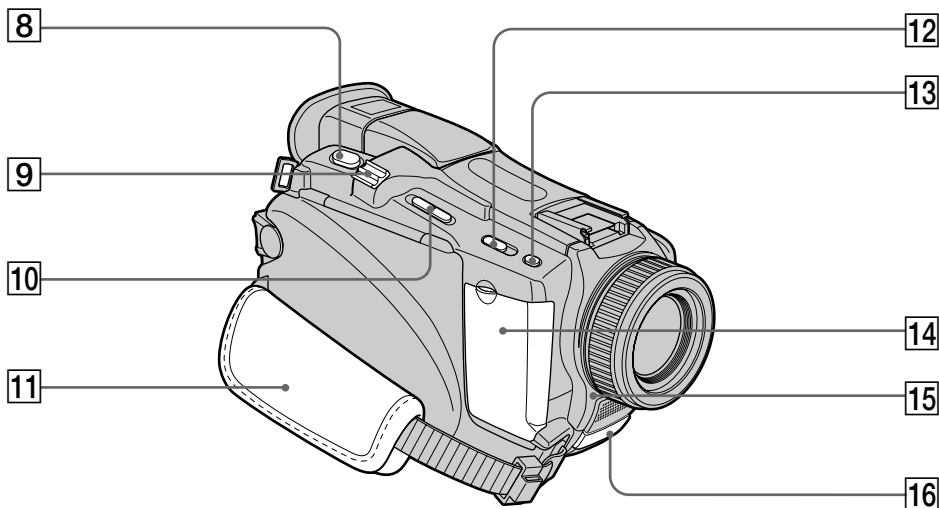
关于卡尔·蔡斯镜头

本摄像机装备卡尔·蔡斯镜头，能够重现精细的图像。

本摄像机的镜头是由德国的卡尔·蔡斯公司和 Sony 公司联合开发的。它将 MTF* 测量系统用于摄像机，并具有能与卡尔·蔡斯镜头媲美的质量。

*MTF 表示 Modulation Transfer Function (修正转换函数)。

其数值表示穿透镜头的物体光量。



8 PHOTO（像片）键（p. 42）

9 电动变焦钮（p. 29）

10 EDITSEARCH（编辑查找）键（p. 36）

11 腕带

12 NIGHTSHOT（夜间摄像）开关（p.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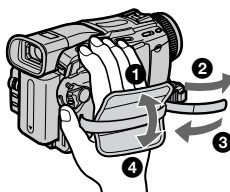
13 SUPER NS（超级夜间摄像）／
COLOUR SLOW S（彩色慢速快门）
键（p.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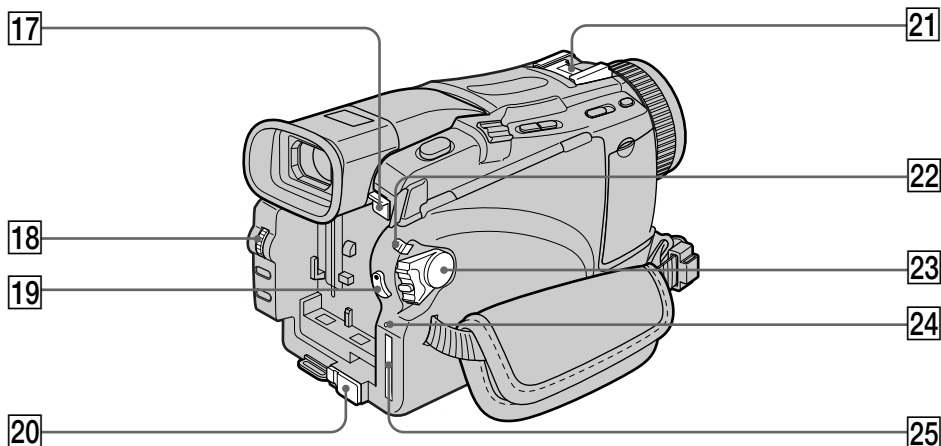
14 插孔盖

15 摄像指示灯（p. 25, 182）

16 遥控器／红外线发射器（p. 33, 79）

拉紧腕带
请扣紧腕带。





17 BATT (电池) 松开钮 (p. 15)

18 SEL/PUSH EXEC (选择/按下执行) 拨盘 (p. 22)

19 START/STOP (开始/停止) 键 (p. 25)

20 DC IN (直流输入) 插孔盖

21 智能附件插槽 (p. 92)

22 LOCK (锁定) 开关* (p. 25)

23 POWER (电源) 开关 (p. 16)

24 存取指示灯* (p.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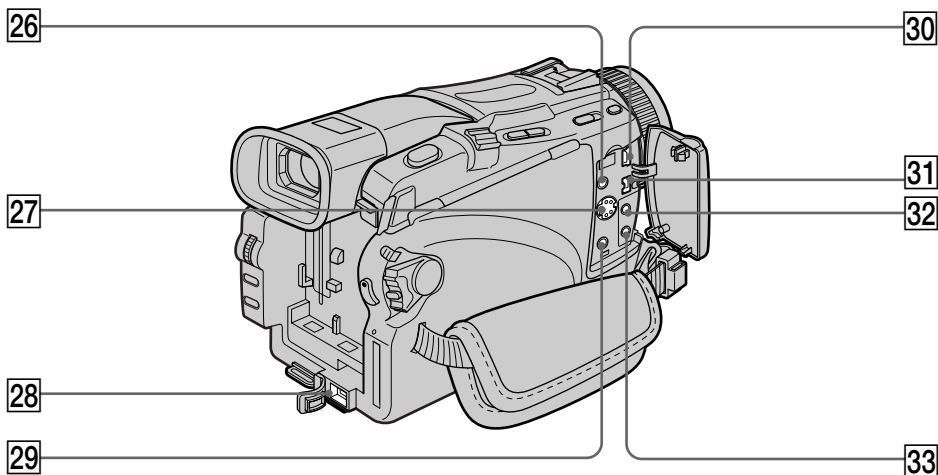
25 “Memory Stick” 插槽* (p. 104)



关于智能附件插槽

- 智能附件插槽向摄像灯、麦克风或打印机等选购附件供电。*
- 智能附件插槽与 POWER 开关相连接，使您能接通和关闭由插槽提供的电源。详细说明请参阅各附件的使用说明书。
- 智能附件插槽用于牢靠固定所安装的附件之安全装置。若要连接附件，请按下附件并将其推到底，然后拧紧螺丝。
- 若要取下附件，松开螺丝后按下附件并将其拉出。

* DCR-TRV16E 除外



26 (LANC) 控制插孔 (蓝色)

LANC 表示局部应用控制母线系统。此控制插孔用于控制视频装置以及与其连接的其他外围装置的录像带走带机构。此插孔与标有 CONTROL L 字样的插孔具有相同的功能。

27 S VIDEO (S 视频) 插孔 (p. 73)

28 DC IN (直流输入) 插孔 (p. 16)

29 AUDIO/VIDEO (音频/视频) 插孔 (黑色) (p. 73, 93)

30 (USB) 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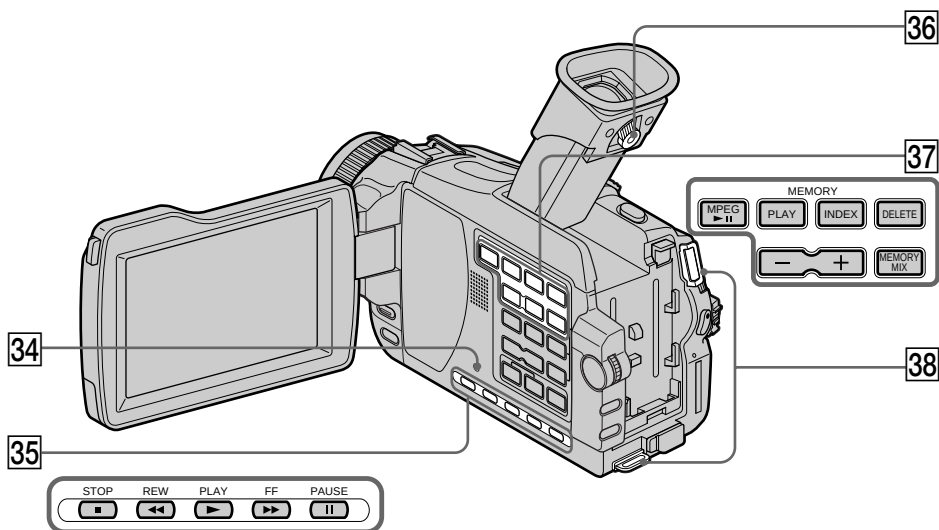
31 DV IN/OUT (DV 输入/输出) 插孔 (p. 74)

32 (耳机) 插孔 (绿色)

使用耳机时, 摄像机的扬声器不发出声音。

33 MIC (麦克风) 插孔 (PLUG IN POWER) (红色)

连接外部麦克风 (选购)。此插孔也可插接“插入接通电源”式麦克风。



34 RESET（复位）键（p. 188）

35 录像带控制键（p. 39）

- STOP（停止）键
- ◀◀ REW（倒带）键
- ▶▶ PLAY（放像）键
- ▶▶ FF（快进）键
- || PAUSE（暂停）键

36 取景器镜头调整杆（p. 28）

37 MEMORY（存储器）操作键*（p. 119）

MPEG ▶|| 键

MEMORY PLAY（存储器放像）键

MEMORY INDEX（存储器索引）键

MEMORY DELETE（存储器删除）键

MEMORY（存储器）-/+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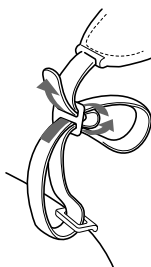
MEMORY MIX（存储器复合）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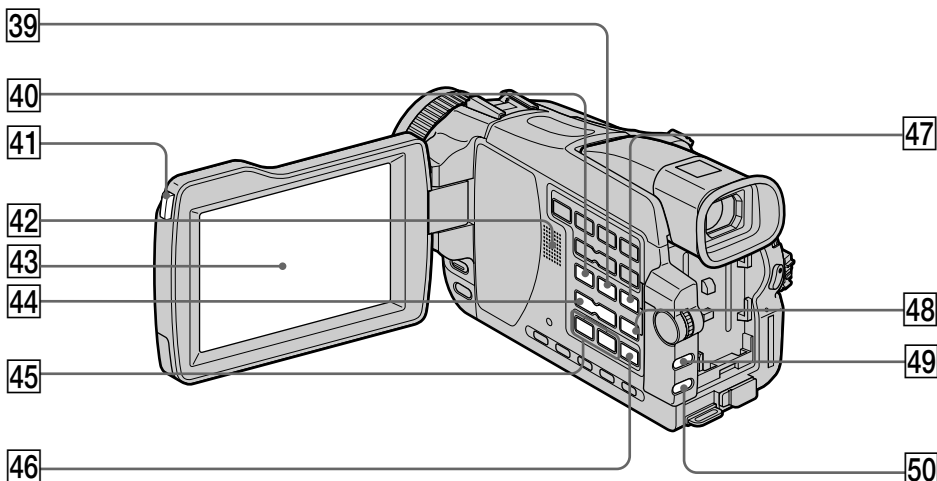
38 肩带挂钩

* DCR-TRV16E 除外

安装肩带

将摄像机附带的肩带装在肩带挂钩上。





39 ENDSEARCH (终点查找) 键 (p. 36)

40 DISPLAY (显示) 键 (p. 38)

41 OPEN (开) 键 (p. 25)

42 扬声器

43 液晶显示屏 (p. 25)

44 VOLUME (音量) 键 (p. 37)

45 REC (摄像) 键 (p. 87, 89, 91,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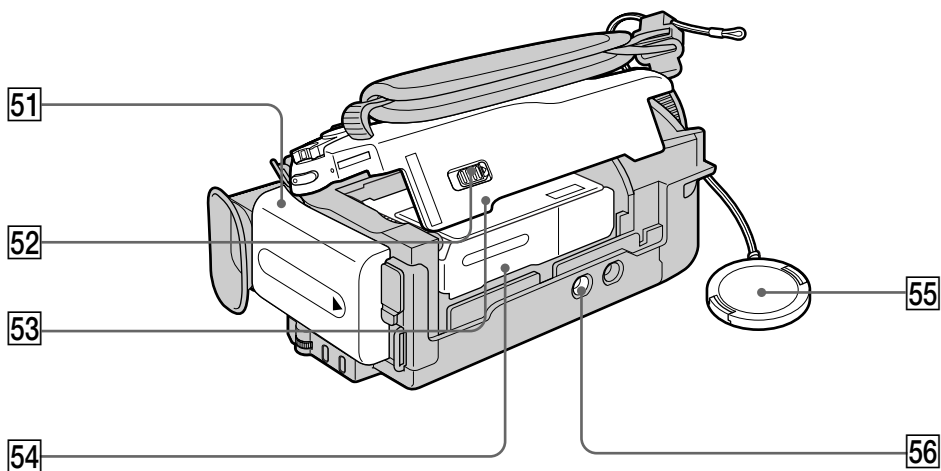
46 AUDIO DUB (声音复录) 键 (p. 94)

47 PB ZOOM (PB 变焦) 键 (p. 65, 143)

48 MENU (菜单) 键 (p. 173)

49 EXPOSURE (曝光) 键 (p. 58)

50 BACK LIGHT (逆光) 键 (p. 32)



51 充电式电池 (p. 15)

52  OPEN/EJECT (开/退带) 钮
(p. 24)

53 录像带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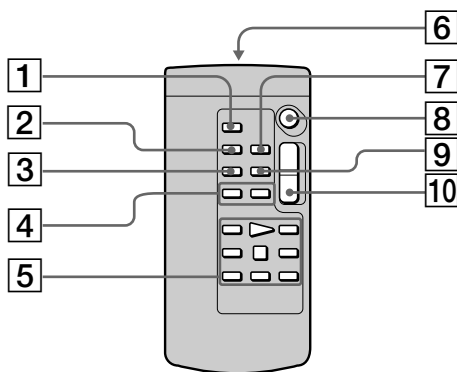
54 录像带舱

55 镜头盖 (p. 25)

56 三脚架接口
三脚架螺丝的长度须小于 5.5 mm。
否则，无法牢固安装三脚架，并且该螺丝
可能会损伤摄像机。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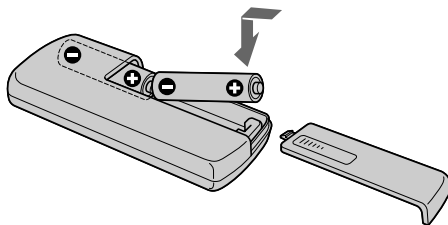
遥控器上名称与摄像机上相同的操作键，其功能也相同。



- | | |
|-----------------------------|-----------------------------------|
| ❶ PHOTO（像片）键（p. 42） | ❺ 发射器
接通摄像机电源后指向遥控感应器来控制摄像机。 |
| ❷ DISPLAY（显示）键（p. 38） | ❻ ZERO SET MEMORY（零点设定记忆）键（p. 67） |
| ❸ SEARCH MODE（查找方式）键（p. 68） | ❼ START/STOP（开始／停止）键（p. 25） |
| ❹ ◀▶ 键（p. 68） | ❽ DATA CODE（数据代码）键（p. 38） |
| ❺ 录像带控制键（p. 39） | ❾ 电动变焦键（p. 29） |

准备遥控器

将电池上的+极和-极对应电池舱内的+—标志装入两节 R6（AA 尺寸）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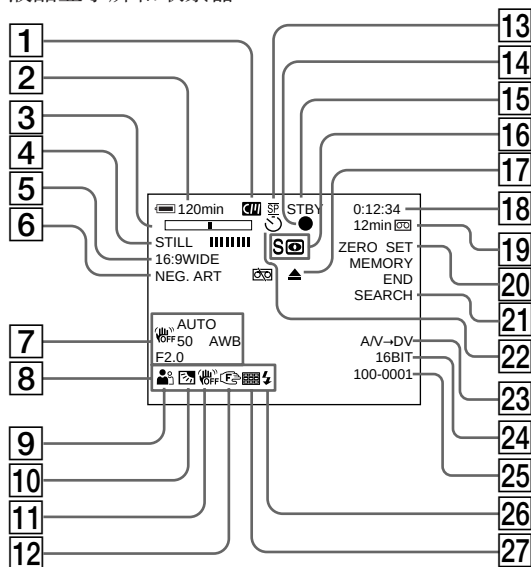


关于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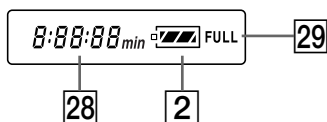
- 应使遥控感应器避开直射阳光或头顶照明灯等强光源。否则，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本摄像机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控制方式 1、2 和 3 用于区分本摄像机与其他 Sony 牌录像机以避免遥控误操作。若使用另一台工作于控制方式 VTR 2 的 Sony 牌录像机，最好改变控制方式或用黑纸盖住录像机的遥控感应器。

工作指示

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显示窗



- 1 录像带存储器 (p. 13, 192)
- 2 电池剩余时间 (p. 31)
- 3 变焦 (p. 29) / 曝光 (p. 58) / 数据文件名^{*1)} (p. 103)
- 4 数字效果 (p. 53, 64) / MEMORY MIX^{*1)} (存储器复合) (p. 118) / FADER (渐变) (p. 49)
- 5 16:9WIDE (宽屏幕) (p. 48)
- 6 图像效果 (p. 52, 63)
- 7 数据代码 (p. 38)
- 8 音量 (p. 37) / 日期 (p. 31) / 时间 (p. 31)
- 9 PROGRAM AE (编程自动曝光) (p. 56)
- 10 逆光 (p. 32)
- 11 稳定拍摄关闭 (p. 175)
- 12 手动聚焦/无限远 (p. 59)
- 13 摄像模式 (p. 31)

- 14 AE/AF 锁定指示 (绿色) ^{*1)}
- 15 STBY/REC (待机/摄像) (p. 31) / 录像带控制方式/图像尺寸^{*1)} (p. 107) / 图像质量方式^{*1)} (p. 105)
- 16 NIGHTSHOT (夜间摄像) (p. 33) / SUPER NIGHTSHOT (超级夜间摄像) (p. 33) COLOUR SLOW SHUTTER (彩色慢速快门) (p. 33)
- 17 警告 (p. 190)
- 18 录像带计数器 (p. 31) / 时间代码 (p. 31) / 自检 (p. 189) / 录像带像片^{*1)} (p. 45) / 存储器像片^{*1)} (p. 110) / 图像数^{*1)} (p. 136, 140)
- 19 录像带剩余量 (p. 31) / 存储器放像^{*1)} (p. 136, 140)
- 20 ZERO SET MEMORY (零点设定记忆) (p. 67)
- 21 END SEARCH (p. 36)

^{*1)} DCR-TRV16E 除外

- 22** 自拍 (p. 35, 44, 114, 125)
- 23** A/V → DV (p. 172) / DV IN (DV 输入) (p. 89)
- 24** 音频方式 (p. 180)
- 25** 数据文件名称*¹⁾ *²⁾ (p. 122) / 时间 (p. 22)
- 26** 视频闪光灯准备就绪
此指示在使用视频闪光灯 (选购) 时出现。
- 27** 连续像片录制*¹⁾ (p. 112)
- 28** 电池剩余时间 (p. 16) / 录音带计数器 (p. 31) / 存储器计数器*¹⁾ / 时间代码 (p. 31) / 自检 (p. 189)
- 29** FULL (完全) 充电 (p. 16)

*¹⁾ DCR-TRV16E 除外

*²⁾ MEMORY MIX 功能工作时出现此指示。

A, B

AUDIO MIX 176
AUTO SHUTTER 174
BACK LIGHT 32
白平衡 47
曝光 58
变焦 29
标示录像带 101
标题查找 68
标题 96
噪音 182
BOUNCE 49
BURST 112

C, D

菜单设定 173
彩色慢速快门 33
插入编辑 90
充电式电池 15
磁头 201
淡入/淡出 49
存储器重叠 118
存储器亮度键 118
存储器色度键 118
存储器像片录制 110
存储器 PB ZOOM 143
打印标志 149
DEMO 181
电池的充电 16
电池剩余时间指示 31
电动变焦 29
电视彩色制式 199
DIGITAL EFFECT 53, 64
DISPLAY 38
DOT 49

E

EDITSEARCH 36
END SEARCH 36, 40
耳机插孔 210
EXP BRKTG 113

F, G, H

FADER 49
放像时间 19
放像暂停 39
FOCUS/INFINITY 59
副音 193
格式化 178
工作指示 215

广角 29
过渡 26
HiFi SOUND 176
红外线发射器 33, 79
幻灯片播放 145

I, J, K

i.LINK 197
INDEX (多画面) 显示 137
“InfoLITHIUM” 电池 195
肩带 211
间隔摄像 60
交流电源转接器 16
警告指示 190
镜像方式 30
JPEG 103
宽屏幕方式 48

L

LANC (插孔) 210
连续 112
零点设定记忆 67, 90
立体声录像带 193
亮度键 53
录像带 PB ZOOM 65
录像带存储器 13, 194
录像带计数器 31
录像带剩余指示 31
录像带像片录制 45

M, N

M.FADER 49
慢速放像 39
MEMORY MIX 118
“Memory Stick” 103
MONOTONE 49
MPEG 电影录制 123
MPEG 103
MULTI SCRNL 112
内置充电式电池的充电 201
NIGHTSHOT 33
NORMAL 112

P, Q

OLD MOVIE 53
OVERLAP 49
PAL 制式 199
PICTURE EFFECT 52, 63
PROGRAM AE 56
普通充电 16

R

RESET 188
日期查找 69

S

声音的复录 92
摄像回顾 36
摄像机色度键 118
摄像时间 18
时间代码 31
湿气凝结 200
时钟设定 22
手动聚焦 59
双音轨录像带 193
瞬动 54
数据代码 39
数字变焦 29
数字节目编辑 76, 130
SLOW SHUTTER 53
STEADYSHOT 175
STILL 53
SUPER NIGHTSHOT 33

T, U, V

跳跃扫描 39
调整取景器 28
TRAIL 53
图像保护 146
图像查找 39
图像尺寸 107
图像质量方式 105
USB 插孔 210
USB 流 155

W, X, Y, Z

腕带 208
望远 29
完全充电 16
WIPE 49
WORLD TIME 182
像片保存 133
像片查找 71
像片扫描 71
写保护片 24, 103
信号转换功能 172
遥控感应器 208
遥控器 214
音频方式 180
智能附件插槽 209
主音 193
逐帧摄像 62
自检显示 189
自拍 34, 45, 114, 125

用再生纸印刷。
使用基于不含有 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
植物油的油墨。

<http://www.sony.net/>

Sony Corporation Printed in Japan

